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2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8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10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12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13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14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15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16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16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17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18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21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24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24

仅供内部审核

九、政府采购情况.....24
十、绩效管理情况.....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27
十二、其他说明.....27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7
（二）其他.....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8**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履行全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和宣传全市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测绘地理信息、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防沙治沙和石漠化防治等政策法规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七）负责全市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九）负责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十一）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

（十二）指导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

（十三）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全市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承担全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十七）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

（十八）配合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在我市开展工作。

（十九）负责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

（二十）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以及荒漠化防治的监督管理。

（二十一）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

仅供内部审核

（二十二）负责国家、省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木材利用及相关林业产业政策的监督实施，拟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

（二十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

（二十四）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十五）负责对各县（市、区）及开发区自然资源部门领导班子及科级干部的管理。

（二十六）负责在制定全市城乡建设规划中落实“规划服从安全”的原则，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二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包括：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机关和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两个单位预算。

局本级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科、人事科、财务科、法规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利用保护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耕地保护监督科、地质勘查和油气管理科、 矿产资源监督管理科、测绘和地理信息管理科、草原林场种苗管理科、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管理科、森林资源管理科、基础设施规划管理科、景观风貌规划管理科、城市规划管理科、执法督察科、科技发展科、防火科和机关党委办公室25个内设机构。

纳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仅供内部审核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52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8392.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2		2.1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53	445.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3.58	193.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180.00	5.00	217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8392.00	58392.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19177.38	19114.93	62.4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35.66	9326.26	909.4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57.56	257.5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仅供内部审核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2.76	186.36	146.4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921.22**	**本年支出合计**	**91216.59**	**87921.22**	**3295.37**
上年结转	3295.37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91216.59**	**支出总计**	**91216.59**	**87921.22**	**3295.37**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7921.22	29529.22	58392.00				3295.3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2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2.12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2.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53	44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53	445.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75	49.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86	263.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93	131.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58	193.5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97	13.9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97	13.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61	179.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9	122.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72	56.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217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	5.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00	5.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2175.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1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392.00		5839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392.00		58392.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7450.00		5745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92.00		892.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114.93	19114.93					62.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114.93	19114.93					62.4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024.62	19024.62					62.4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8.93	88.9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38	1.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326.26	9326.26					909.4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326.26	9326.26					909.40
2200101	行政运行	2538.23	2538.2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74.66	2574.6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495.73	1495.7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27.88	1327.8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115.40	1115.4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76.00	76.00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05.00	105.00					

仅供内部审核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4.86	34.8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8.50	58.50					90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56	25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56	25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56	257.5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6.36	186.36					146.4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6.36	186.36					146.4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6.36	186.36					146.4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3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1216.59	3434.90	87781.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2		2.12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2.12		2.12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2.12		2.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53	44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53	445.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75	49.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86	263.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93	131.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58	193.5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97	13.9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97	13.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61	179.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9	122.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72	56.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80.00		218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		5.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00		5.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2175.00		2175.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175.00		21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392.00		5839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392.00		58392.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7450.00		5745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92.00		892.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177.38		19177.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177.38		19177.3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087.07		19087.0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8.93		88.9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38		1.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35.66	2538.23	7697.4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235.66	2538.23	7697.43
2200101	行政运行	2538.23	2538.2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74.66		2574.6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495.73		1495.7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27.88		1327.8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115.40		1115.4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76.00		76.00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05.00		105.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4.86		34.8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67.90		96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56	25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56	25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56	257.5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2.76		332.7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2.76		332.76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32.76		332.7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4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52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8392.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2	2.1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53	445.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3.58	193.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180.00	218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8392.00		58392.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19177.38	19177.3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35.66	10235.66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57.56	257.5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2.76	332.76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921.22	本年支出合计	91216.59	32824.59	58392.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3295.37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3295.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91216.59**	**支出总计**	**91216.59**	**32824.59**	**58392.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529.22	3434.90	2609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53	44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53	445.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75	49.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86	263.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93	131.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58	193.5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97	13.9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97	13.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61	179.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9	122.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72	56.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		5.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114.93		19114.9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114.93		19114.9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024.62		19024.6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8.93		88.9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38		1.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326.26	2538.23	6788.0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326.26	2538.23	6788.03
2200101	行政运行	2538.23	2538.2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74.66		2574.6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495.73		1495.7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27.88		1327.8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115.40		1115.4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76.00		76.00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05.00		105.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34.86		34.8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8.50		5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56	25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56	25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56	257.5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6.36		186.3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6.36		186.36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6.36		186.36

预算公开表6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34.90	3030.10	404.80
工资福利支出		2781.06	2781.0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825.35	825.35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4.79	274.7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3.27	203.2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08.34	408.3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3.86	263.86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1.93	131.9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2.89	122.8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6.72	56.7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35	4.3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57.56	257.5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2.01	232.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30		397.3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2.40		102.40
水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电费	办公经费	40.00		40.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7.50		7.5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44.64		44.64
差旅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2.00		2.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4.00		4.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2.80		32.8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1.20		61.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6		95.7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54	249.04	7.5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35.07	235.07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7.50		7.5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97	13.97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392.00
103	非税收入	58392.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58392.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8392.00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8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392.00		5839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392.00		5839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392.00		58392.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7450.00		5745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92.00		892.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00	2.00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11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404.79	404.79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47.72	347.72		
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57.07	57.07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1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4486.32	26094.32	58392.00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3535.82	26035.82	57500.00			
森林植被恢复费	252.62	252.62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39.00	39.00				
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	5.00	5.00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工程建设	18772.00	18772.00				
山西黄河重点生态区太行山西麓(中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900.00	900.00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	186.36	186.36				
征地补偿费	27500.00		27500.00			
山西黄河重点生态区太行山西麓(中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晋城片区）勘查设计项目	1.00	1.00				
晋城市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划	77.00	77.00				
晋城市中心城区2026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80.00	80.00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5.40	5.4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9.93	9.93				
低效灌木林改造技术研究与示范	0.90	0.90				
林下中药材种植模式研究	0.48	0.48				
晋城市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	40.00	40.00				
晋城市城市规划展览馆布展提升改造（宣传片制作）	40.00	40.00				
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2024年度)	18.58	18.58				
规划条件附图项目(2025年、2026年)	210.00	210.00				
中心城市部分地块控规维护项目(2025年、2026年)	100.00	100.00				
晋城市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30.00	30.00				
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2024年度）	30.00	30.00				
矿业权数据处理及技术服务项目	9.98	9.98				
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2025年）	9.30	9.30				
晋城市建设项目规划竣工认可技术服务项目	80.00	80.00				
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2026年度）	27.00	27.00				
晋城市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2024年）	20.00	20.00				
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	45.00	45.00				
晋城市主城区停车问题调查研究	20.00	20.00				
晋城市违法占地（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服务项目	150.00	150.00				

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	15.00	15.00				
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利用专项规划	30.00	30.00				
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勘察测绘	20.00	20.00				
征地补偿费	29950.00		29950.00			
晋城市市营及以上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抽查、督查项目	40.00	40.00				
火灾自动预警系统及更换避雷针	48.70	48.70				
晋城市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监测项目	30.00	30.00				
晋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一张图	10.00	10.00				
晋城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2022)	52.00	52.00				
晋城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2023)	52.00	52.00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监督检查	30.00	30.00				
晋城市建设项目规划核实及相关技术服务（2024）	28.00	28.00				
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2025年、2026年）	37.52	37.52				
全市域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	11.36	11.36				
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	60.00	60.00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	11.00	11.00				
2025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	20.85	20.85				
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规划	100.00	100.00				
晋城市2026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	63.00	63.00				
东南新区控规及城市设计	20.00	20.00				
晋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	22.00	22.00				
晋城市2026年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项目	54.00	54.00				
2024年度耕地资源分区分类评价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	15.00	15.00				
晋城市本级公开出让土地等供应前专项技术服务项目	15.00	15.00				
晋城市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信息化建设	175.00	175.00				
晋城市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规范化监管	120.00	120.00				
晋城市地下水动态监测项目	48.00	48.00				
2026年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服务项目	10.00	10.00				
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	10.00	10.00				
实景三维晋城建设项目	13.00	13.00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作业设计	177.00	177.00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各类二类费用	225.42	225.42				
2022晋城市历史建筑普查、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	15.00	15.00				
晋城市（西部）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规划	60.00	60.00				
晋城市主城区土地定级及基准地价更新（2025年）	14.00	14.00				
山西省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工作第三阶段(2024年）	52.00	52.00				
晋城市2026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	50.00	50.00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动态检查	10.00	10.00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尾款（2025年）	21.00	21.00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和咨询	45.00	45.00				
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	122.00	122.00				
晋城市2025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	21.00	21.00				
晋城市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项目	24.00	24.00				
城市发展课题研究	45.00	45.00				
晋城市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	13.00	13.00				
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2025年）	9.00	9.00				
晋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	50.00	50.00				
晋城市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研究	15.00	15.00				
晋城市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维护	10.00	10.00				
晋城市地图编制	6.86	6.86				
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调查	10.00	10.00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智慧不动产建设项目	30.00	30.00				
晋城市2024年度及日常国土变更调查	16.00	16.00				
土地出让印花税	50.00		50.00			
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	100.00	100.00				
晋城市主城区东部金村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	60.00	60.00				
晋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评估及动态维护方案	120.00	120.00				
不动产登记工作经费	1810.00	1810.00				
2025年自然资源信息化网络运维费	15.72	15.72				
2026年自然资源信息化网络运维费	50.40	50.40				
晋城市地质环境监测和生态修复中心工作经费	144.25	144.25				
自然资源运行经费	215.00	215.00				
物业管理服务费	72.84	72.84				
物业管理服务费	22.00	22.00				
遗属补助抚恤金	63.35	63.35				
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950.50	58.50	892.00			
耕地占用税	500.00		500.00			
土地业务性支出	392.00		392.00			
晋城市本级土储专项债工作经费	50.00	50.00				
专项业务费	8.50	8.50				

仅供内部审核

预算公开表13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295.37	3295.37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295.37	3295.37		
森林植被恢复费	62.45	62.45		
林草重点研发专项	2.12	2.12		
重点区域精细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146.40	146.40		
2025年山西省晋城市森林草原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	2175.00	2175.00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909.40	909.40		

仅供内部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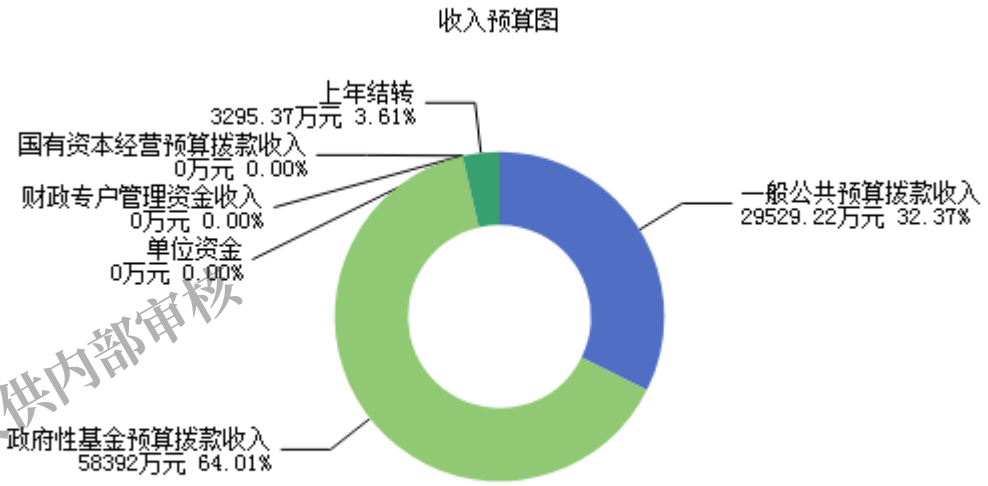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总计91,216.5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7,921.22万元，上年结转3,295.37万元，比上年增加38854.77万元，增长74.20%，主要原因是2026年征地补偿费和上级下达资金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91,216.5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87,921.22万元，上年结转3,295.37万元，比上年增加38854.77万元，增长74.20%，主要原因是2026年征地补偿费和上级下达资金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91,216.5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9,529.22万元，占32.3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58,392.00万元，占64.0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3,295.37万元，占3.6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支出预算91216.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34.9万元，占3.77%；项目支出87781.69万元，占96.2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1,216.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824.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58,392.00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87,921.2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295.37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2.1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5.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3.5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180.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8,392.00万元、农林水支出19,177.38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0,235.6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7.56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32.76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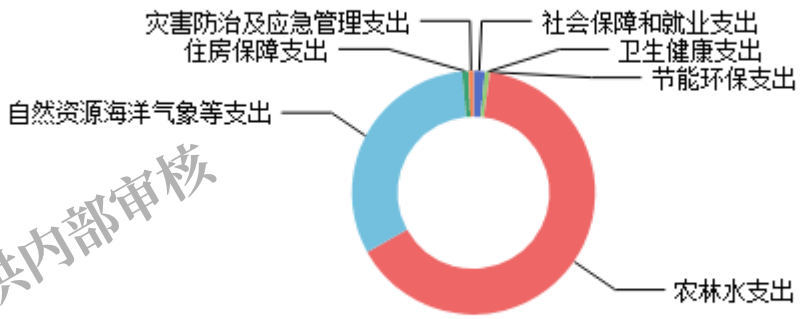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9,529.22万元,比上年增加17962.63万元，增长155.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9,529.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5.53万元，占1.51%；卫生健康支出193.58万元，占0.66%；节能环保支出5.00万元，占0.02%；农林水支出19,114.93万元，占64.7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9,326.26万元，占31.58%；住房保障支出257.56万元，占0.8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86.36万元，占0.63%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434.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30.1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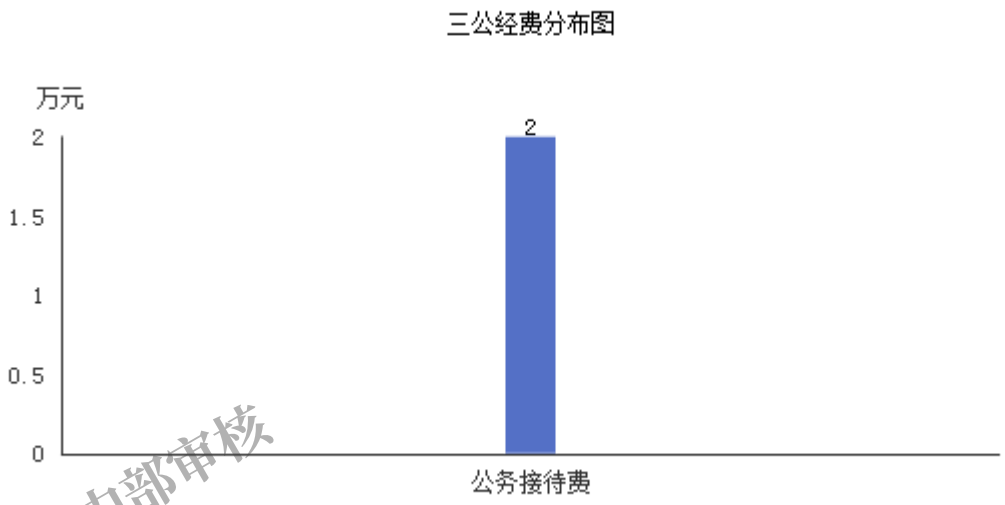
仅供内部审核

公用经费404.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电费、生活补助、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00万元比2025年减少 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根据上年度公务接待人数和费用情况，公务接待费减少1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2.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根据上年度公务接待人数和费用情况，公务接待费减少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2026年所属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家行政单位、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1家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04.7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6.44万元，增加1.6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比例提取的福利费和工会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3,016.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3.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892.92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仅供内部审核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87921.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34.9万元，项目支出84486.32万元；机关下属预算单位2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98个，共计金额84,486.3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2,402.0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89个，涉及金额82,084.2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98个，涉及项目金额84,486.3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9个，涉及项目金额2,402.0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89个，涉及项目金额82,084.2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仅供内部审核

见附件。

仅供内部审核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6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6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5550.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情况说明。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table>
<tr><td rowspan="5">部门基本信息</td><td>部门名称</td><td colspan="3">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r>
<tr><td>内设职能部门数</td><td>250个</td><td>所属预算单位数</td><td>1个</td></tr>
<tr><td rowspan="3">核定的人员编制数</td><td rowspan="3">160人</td><td>实际在职人员总数</td><td>135人</td></tr>
<tr><td>其中:在编人员数</td><td>135人</td></tr>
<tr><td>其他人员数</td><td>0人</td></tr>
<tr><td>部门职责</td><td colspan="4">（一）履行全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 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和宣传全市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 城乡规划、测绘地理信息、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防沙治沙和石漠化防治等政策法规 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二） 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三）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五）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七） 负责全市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八）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九） 负责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 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十）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十一） 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十二） 导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 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 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十三）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十四）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 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 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全市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 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承担全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十五）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十六）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十七）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十八） 配合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在我市开展工作。（十九） 负责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二十） 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以及荒漠化防治的监督管理。（二十一） 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二十二） 负责国家、省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木材利用及相关林业产业政策 的监督实施，拟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二十三） 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国家公园、 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 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二十四） 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市绿化委员会的日 常工作。（二十五） 负责对各县（市、区）及开发区自然资源部门领导班子及科级干部的管 理。（二十六） 负责在制定全市城乡建设规划中落实“规划服从安全”的原则，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二十七）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部门战略
目标</td><td colspan="4">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刻把握自然资源工作“保护与发展并重、改革与法治同步、创新与监管协同”的内存逻辑，聚集我市”六大战略定位“和”十件大事“，守正创新，真抓实干，推动自然资源事业实现系统性突破、整体性提升，高效服务保障全市高质量发展。重点抓以下八方面工作。（一）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市委、市政府、省自然资源厅、省林草局重大部署要求。（二）着力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改革。（三）持续提升土地要素保障服务效能。（四）严格坚守耕地保护红线。（五）创新优化矿产资源供给。（六）不断加强一体化生态保护修复。（七）全面提高综合治理和服务水平。（八）严格守牢资源生态安全底线。</td></tr>
<tr><td rowspan="8">年度
预算情况</td><td>按资金来源划分</td><td>资金总额（万元）</td><td>按资金方向划分</td><td>资金总额（万元）</td></tr>
<tr><td>合　　计</td><td>88104.57</td><td>合　　计</td><td>88104.57</td></tr>
<tr><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td><td>29712.57</td><td>其中:基本支出</td><td>3434.90</td></tr>
<tr><td>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td><td>58392.00</td><td>项目支出</td><td>84669.67</td></tr>
<tr><td>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td><td>0.00</td><td></td><td></td></tr>
<tr><td>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td><td>0.00</td><td></td><td></td></tr>
<tr><td>专户管理资金</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00</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td><td colspan="2">核心职能</td><td colspan="2">重点任务</td></tr>
<tr><td colspan="2">负责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td><td colspan="2">要完成营造林4.41万亩、森林抚育12.6万亩，按时按质完成基本草原划定工作，扎实做好森林草原有害生物防治，严格保护野生动植物。</td></tr>
<tr><td colspan="2">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td><td colspan="2">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矿山规划、建设、生产全过程，全年要新创建10座绿色矿山，新建、在建矿山要全部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进行建设。</td></tr>
<tr><td colspan="2">负责全市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td><td colspan="2">推进节约集约利用，按照“突出重点、先易后难、分步实施”的原则，全面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积极创新盘活低效用地。</td></tr>
</table>

年度重点任务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优化矿产资源市场配置。积极推进樊庄、石堂等煤炭井田和煤炭边角夹缝资源的公开出让工作。深化非煤矿产资源综合整治提升，加快9宗非煤矿业权出让工作进度，争取8月底前全部出让。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编制完成“精品片区”规划，重点做好东南新区、金凤路片区、“城市客厅”片区规划，推动重点片区空间优化和品质提升,结合“谋审督评”机制要求，强化规划赋能项目生成及前期研究作用。
	扎实推进不动产登记工作	探索推进地下空间不动产登记。同时，要实现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上房屋和林权登记常态化，开展好农村承包地二轮延包试点不动产登记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认真贯彻落实部、省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部署要求，深度融入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宏观调控体系，统筹落实省自然资源厅安排的9方面工作、省林草局安排的12项工作，谋划好我市“十五五”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规划。2、建设“数字驱动、智能决策”规划管理系统，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完成已批复的8个控制性详细规划、2个专项规划的数据库建设，同时，在“一张图”系统增加智能分析功能，完成规划智能审查模块开发建设。3、以“田长制”为抓手，推动耕地保护月度监测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强化耕地保护全链条监管，坚决遏制破坏耕地行为，保质保量完成全市292.39万亩耕地、261.76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4、深化非煤矿产资源综合整治提升，加快9宗非煤矿业权出让工作进度，争取8月底前全部出让。5、抓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系统推进山西黄河重点生态区太行山西麓（中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建设，完成城区、泽州、高平3县（市、区）87个图斑112.33公顷治理任务。6、高质量实施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2026年完成人工造林和森林质量提升70％的任务19.60万亩，完成投资1.87亿元，2027年底前全面完工。7、推进实景三维晋城建设，完成LOD2及以上城市三维模型制作20平方公里，制作部件级实景三维建设100栋建筑三维精模，并开展应用示范研究，充分发挥实景三维在数字政府建设、社会综合治理、自然资源管理、文旅领域的潜力和价值。8、继续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服务改革。加强与税务、银行等部门的数据对接，做到不动产登记费（登记费、工本费等）同税费“一次收缴、自动清分”，不断提高不动产登记工作质效。9、完成沁水县嘉峰镇地质灾害综合治理、沁水县龙港镇崩塌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陵川县礼义镇东沟村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综合治理等3个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以及城区、高平市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项目。	

仅供内部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违法建筑面积	≥55万平方公里
			调查违建数量	≥80处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1191亩
			货币补偿涉及人数	≥208人
			宣传次数	≥3次
			违法占地监测覆盖面积	≥9425平方千米
			全年防火隐患排查次数	≥180次
			货币补偿涉及受灾户数	≥58户
			2026年出让土地印花税缴纳数量	≥7宗
			违法建筑占地面积	≥1036亩
			征收国有土地数量	≥337亩
			完成辖区内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面积	≥59569.88公顷
			制作城市形象宣传片	1个
			制作城市规划宣传片	1个

仅供内部审核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重大项目选址服务数量	3项
				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数	160个
				野外专业检测次数	≥40次
				汛期监测次数	≥24次
				采集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	≥1000个
			质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验收合格率	100%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宣传工作开展达标率	100%
				征地补偿费足额支付率	100%
				危险点排查覆盖率	≥95%
				数据格式标准化率	100%
				检查验收通过率	100%
				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合格率	≥95%
				耕地占补平衡率（%）	100%
				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时间	3月

仅供内部审核

			时效指标	防火隐患排查时间	6月前
				非汛期监测频次	每半个月
				征地完成时间	12月
				土地印花税支付完成时间	12月
				地质灾害隐患发现及时性	及时
				货币补偿工作完成时间	11月
				监测数据发布及时性	及时
				卫星影像获取、处理、变化监测等工作开展时间	12月前
				撰写并提交违建分布图集时间	11月
				汛期监测频次	每周
				开展测绘日宣传	8月
				开展土地日宣传时间	6月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成本	≤404.79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成本	≤3030.1万元
				项目经费支出成本	≤84486.32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监测能力	提高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保障
			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满足
			保障灾民基本生活	保障
			为经济发展注入核心人力资产	注入
			提升经济品牌资产	提升
			激活文旅经济资产	激活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耕地占用税</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d>实施单位</td><td>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2">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td><td>项目期</td><td>99年</td></tr>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实施期资金总额：</td><td>5,000,000</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000,0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5,00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5,00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按照耕地占用税法要求，申报缴纳农用地转建设用地产生的的耕地占用税，2026年预计占用耕地面积111111平方米，按照45元/平方米的标准，需支付耕地占用税500万元。</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加强土地管理，保护耕地，按规定及时缴纳耕地占用税。</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4">由收储中心按照耕地占用税法要求及耕地占用情况及时申报缴纳农用地转建设用地的耕地占用税。</td></tr>
<tr><td>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4">全年按照耕地被占用情况，及时申报缴纳农用地转建设用地的耕地占用税。</td></tr>
<tr><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实施期目标</td><td colspan="2">年度目标</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按照耕地占用税法要求，申报缴纳农用地转建设用地产生的的耕地占用税，2026年预计占用耕地面积111111平方米，支付耕地占用税500万元。				按照耕地占用税法要求，申报缴纳农用地转建设用地产生的的耕地占用税，2026年预计占用耕地面积111111平方米，支付耕地占用税5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占用税缴纳注	111111平方米	数量指标	耕地占用税缴纳注	111111平方米
		质量指标	税款足额缴纳率	≥100%	质量指标	税款足额缴纳率	≥100%
		时效指标	税款缴纳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税款缴纳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税款缴纳标准	45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税款缴纳标准	45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土地资源的合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土地资源的合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2003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晋城市本级土储专项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申报晋城市本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根据《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4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申报2025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249号）文件要求，需要编制以下相关文件：专项债“一案两书”（一案两书包括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财务评价报告书和项目法律意见书）、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及土地价格评估报告。2026年申请晋城市本级土储专项债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50万元，预计通过编制专项债“一案两书”、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及土地价格评估报告成功申报晋城市本级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4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申报2025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2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必要性的核心在于是专项债全流程合规推进的前置刚需；是土储项目落地的资金衔接保障；是债务风险防控的硬性要求；是部门协同与工作落地的基础支撑；也是土地资源盘活与民生保障的底层前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4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申报2025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249号）、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内部控制制度，由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负责申报专项债券并编制专项债“一案两书”、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及土地价格评估报告。
项目实施计划	2月底前根据《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4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申报2025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249号）文件要求编制完成专项债“一案两书”（一案两书包括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财务评价报告书和项目法律意见书）、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及土地价格评估报告并逐级上报，6月底前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市本级土储专项债工作经费的申请工作，有利于为专项债申报、评估、评级、审计、法律合规等关键环节提供资金，确保项目材料完整、流程合规，保障债券顺利发行；还能够一定程度上防控专项债务风险；助力盘活存量闲置土地，优化土地供应结构，促进土地资源高效利用与城市更新；推动土储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数字化，提升项目管理与决策水平。				完成我市本级土储专项债工作经费的申请工作，有利于为专项债申报、评估、评级、审计、法律合规等关键环节提供资金，确保项目材料完整、流程合规，保障债券顺利发行；还能够一定程度上防控专项债务风险；助力盘活存量闲置土地，优化土地供应结构，促进土地资源高效利用与城市更新；推动土储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数字化，提升项目管理与决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编制事前绩效评价	1个	数量指标	编制事前绩效评价	1个
			编制土地价格评价	1个		编制土地价格评价	1个
			编制专项债“一案	1套		编制专项债“一案	1套
		质量指标	申请债券资金成功	100%	质量指标	申请债券资金成功	100%
	产出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项债“一案两书”合格		质量指标	专项债“一案两书”	合格
		时效指标	专项债“一案两书”	2月底前	时效指标	专项债“一案两书”	2月底前
			费用结算时间	6月底前		费用结算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顺利申请到晋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顺利申请到晋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210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业务性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20,0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土地利用计划和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协助编制土地储备计划和国有土地收购储备方案，组织对储备土地的调查、评估；对市区范围内的存量和增量土地进行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和后期管护；负责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指导县级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宗地管理性开发性支出（包括土地评估费、制图费、拨地费、地上附着物调查费、地上附着物评估费、审计费、测绘费、土壤污染调查费、地灾评估费、地块整理清表费、管护费等），2026年预计清算土地13宗、支付土地业务性支出392万元。其中：土地评估费72.72万元、拨地费20.54万元、地上附着物调查费26.43万元、地上附着物评估费14.86万元、审计费3万元、测绘费22.21万元、土壤污染调查费144.34万元、地灾评估费12.8万元、地块整理清表费54.4万元、社稳评估费20.32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土地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自然资规【202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储备供应土地所必须进行的核查、评估、治理等支出，对存量和增量土地进行收购储备、前期开发整理和后期管护，实现调控土地市场、促进土地资源合理利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市局关于改进市区地价评估机构监管方式的通知（晋市自然资函【2020】102号）。 根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城区自然资源局等遴选、委托第三方机构的结果及宗地相关资料清算宗地业务性支出费用并及时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主管部门移交的相关资料及时完成土地清算等工作，依据经过审计并经领导批准的宗地清算单、协议等列示的费用明细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根据市政府土地利用计划和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协助编制土地储备计划和国有土地收购储备方案，组织对储备土地的调查、评估；对市区范围内的存量和增量土地进行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和后期管护；负责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指导县级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宗地管理性开发性支出（包括土地评估费、制图费、拨地费、地上附着物调查费、地上附着物评估费、审计费、测绘费、土壤污染调查费、地灾评估费、地块整理清表费、管护费等），2026年预计清算土地13宗、支付土地业务性支出392万元。				根据市政府土地利用计划和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协助编制土地储备计划和国有土地收购储备方案，组织对储备土地的调查、评估；对市区范围内的存量和增量土地进行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和后期管护；负责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指导县级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宗地管理性开发性支出（包括土地评估费、制图费、拨地费、地上附着物调查费、地上附着物评估费、审计费、测绘费、土壤污染调查费、地灾评估费、地块整理清表费、管护费等），2026年预计清算土地13宗、支付土地业务性支出39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算宗地数量	≥13宗	数量指标	清算宗地数量	≥13宗
		质量指标	土地清算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土地清算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土地清算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土地清算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总金额	≤392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总金额	≤39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土地资源的合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土地资源的合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2135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000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根据市政府土地利用计划和城市发展建设规划，需完成拟定土地收购储备方案的编制，对市区范围内存量和增量土地进行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等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党务、精神文明创建等相关工作经费。2026年申请专项业务费8.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3万主要用于档案盒、文件夹等共计约6类日常办公用品的采购，差旅费1万（保障不少于2人因公外出所产生的费用），委托业务费3万（预计用于律师服务费用的支付，2026年通过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服务合同，由其全年为我单位提供法律咨询等相关服务），其他商品服务1.5万。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本单位工作职能：根据市政府土地利用计划和城市发展建设规划，需完成拟定土地收购储备方案的编制，对市区范围内存量和增量土地进行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等相关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全年单位日常运行维护、土地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等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内部控制组织实施。各业务科室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工作，财务室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相关票据、合同进行费用结算。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根据实际需求及时完成办公用品的采购等工作，预计四季度完成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实际需求及时组织人员参加省厅组织的会议和培训等，及时完成相关差旅费的报销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及时完成日常办公用品的采购，组织单位职工外出参加培训等，确保全年单位日常运行维护、土地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等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全年及时完成日常办公用品的采购，组织单位职工外出参加培训等，确保全年单位日常运行维护、土地收购储备和前期开发整理等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种类	＞6类	数量指标	出差补助人次	≥2人次
			出差补助人次	≥2人次		购买办公用品种类	≥6类
			聘用律师事务所	1个		聘用律师事务所	1个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的采购及	及时	时效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和劳	及时
			各项费用结算完成	四季度		各项费用结算完成	四季度
			律师事务所服务时	全年		律师事务所服务时	全年

仅供内部审核

标		成本指标	2026年度项目实施	≤8.5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度项目实施	≤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土地合理利用	促进	社会效益	保障土地收储工作	保障
			保障土地收储工作	保障		促进土地合理利用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52132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2晋城市历史建筑普查、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梳理历史建筑基本信息，为后续保护和利用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省住建厅批复专项费用，对晋城市49处历史建筑开展普查、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等工作。项目中标单位为北京浩宇天地测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于2022年9月签订合同。2022年9月进场开展工作，于2022年12月底前已完成全部成果的生产，成果包括：总平面现状测绘图等图件、历史建筑测绘成果存档三维点云模型数据、平立剖图件、档案资料包括全套图文资料纸质5套及电子文档1套，符合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2024年12月经省住建厅和我局专题会成果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交付、存档。该项目合同总额41.9448万，目前已支付合同款项的30%，即12.58344万，2026年申请预算15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资金在下年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等文件要求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历史建筑后续的精准保护、科学管理和永续利用奠定坚实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该费用为住建厅批复专项费用，住建厅时常督促项目付款进度，针对付款进度缓慢的进行督办。该项目已依据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完成，且已经省住建厅和我局专题会成果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交付、存档。2026年12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2022晋城市历史建筑普查、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为历史建筑后续的精准保护、科学管理和永续利用奠定坚实基础。				通过完成2022晋城市历史建筑普查、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为历史建筑后续的精准保护、科学管理和永续利用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研究数量	49个	数量指标	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研究数量	49个
			完成档案资料	6套		完成档案资料	6套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成果验收交付时间	2024年12月		成果验收交付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精准保护历史建筑	精准保护	社会效益	精准保护历史建筑	精准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城市的文化传承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城市的文化传承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规划主管部门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规划主管部门	≥90%
			文旅部门	≥90%		文旅部门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305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耕地资源分区分类评价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自然资源部及省厅要求对对我市耕地变化图斑核实整改，对耕地质量等变化进行调查更新并上报。项目委托第三方实施，通过竞争性谈判确定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工作包括内业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外业现场取证、核查，形成最终成果汇报。2026年项目申报预算为15万元，预算构成包括数据汇总审核4.5万元、成果集成分析3.5万元、实地核查与质量控制5万元、报告编制验收上报2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44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省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4〕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坚决纠正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严守耕地红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耕保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政府采购及监督实施工作，财务科根据财务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前完成竞争性磋商，6月-11月进行内业基础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外业现场核查等工作，12月完成资料汇编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报告编制工作，切实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坚决纠正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严守耕地红线。				完成报告编制工作，切实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坚决纠正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严守耕地红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资料汇编	1份	数量指标	完成资料汇编	1份
			核查图斑个数	≥2500个		核查图斑个数	≥2500个
		质量指标	图斑核对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图斑核对准确率	100%
			省厅验收通过率	100%		省厅验收通过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资料收集、分析等工作	9月	时效指标	完成资料收集、分析等工作	9月
			完成实地核查等工作	10月		完成实地核查等工作	10月
			完成报告编制验收上报	12月		完成报告编制验收上报	12月
		成本指标	数据汇总审核	≤4.5万元	成本指标	数据汇总审核	≤4.5万元
			报告编制验收上报	≤2万元		报告编制验收上报	≤2万元
			实地核查与质量控制	≤5万元		实地核查与质量控制	≤5万元
			成果集成分析	≤3.5万元		成果集成分析	≤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严守耕地红线	严守	社会效益	严守耕地红线	严守
			纠正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	纠正		纠正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	纠正
		生态效益	保护耕地生态平衡	平衡	生态效益	保护耕地生态平衡	平衡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0195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仅供内部审核

（2026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d>实施单位</td><td>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2">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td><td>项目期</td><td>1年</td></tr>
<tr><td rowspan="7">项目资金
（元）</td><td>实施期资金总额：</td><td>110,000</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10,0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11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11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86号）》及《自然资源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9号）》，需要对全市域项目合规性审查、数据核实、数据汇总、项目入库，数据质检审查等。每项技术服务成果包括审查图件、审查结果、审查表、专项规划审查等内容，项目完成后编制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及附图附件。该项目属年度常规项目，2024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为合为集团，已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应工作，已支付8.934万元，现申请预算20.846万元，用于支付剩余费用。其中（1）资料收集1万元；（2）内业工作成本10万元；包括图斑核实及出图8万元及成果编制2万元；（3）图件编制费成本8万元；（4）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1万元；（5）汇总报告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0.846万元。</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86号）》及《自然资源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9号）》</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所有建设活动符合规划，严守“三区三线”等空间底线，保障总体规划实施到地块相关指标管控的精准落地。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明确项目编制单位，强化对相关工作的统一统筹与组织推进；2.制度保障：严格恪守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规范土地运行程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并统筹调配使用，积极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在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4.民主保障：充分尊重原土地权利人的意愿诉求，严禁损害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5.监督管理保障：依托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全程做好报地审批和项目合规性审查等工作。其中，空间规划科负责项目进度调度及实施情况的监督，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资金支付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7月完成采购，2024年8月-2025年6月进行数据核实，2025年6月进行数据整理，2025年7月完成成果上报。2026年12月前完成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完成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1套	数量指标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1套
			晋城市域	≥9424.9平方公里		晋城市域	≥9424.9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	≥375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	≥375平方公里
			项目合规性审查和数据库质检	≥290项		项目合规性审查和数据库质检	≥290项
		质量指标	晋城市自然资源局会议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晋城市自然资源局会议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4年7月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4年7月
			数据核实时间	2025年6月		数据核实时间	2025年6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成果上报时间	2025年7月		成果上报时间	2025年7月
			数据整理时间	2025年6月		数据整理时间	2025年6月
		成本指标	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成本	≤11万元	成本指标	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成本	≤1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公共服务精准性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公共服务精准性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20204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8,500	年度资金总额：	20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8,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8,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86号）》及《自然资源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9号）》，需要对全市域项目合规性审查、数据核实、数据汇总、项目入库，数据质检审查等。每项技术服务成果包括审查图件、审查结果、审查表、专项规划审查等内容，项目完成后编制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及附图附件。该项目属年度常规项目，2025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为合为集团，已支付8.934万元，现申请预算20.846万元，用于支付剩余费用。其中（1）资料收集1万元；（2）内业工作成本10万元；包括图斑核实及出图8万元及成果编制2万元；（3）图件编制费成本8万元；（4）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1万元；（5）汇总报告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0.846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86号）》及《自然资源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所有建设活动符合规划，严守“三区三线”等空间底线，保障总体规划实施到地块相关指标管控的精准落地。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明确项目编制单位，强化对相关工作的统一统筹与组织推进；2.制度保障：严格恪守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规范土地运行程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并统筹调配使用，积极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在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4.民主保障：充分尊重原土地权利人的意愿诉求，严禁损害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5.监督管理保障：依托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全程做好报地审批等各项工作。其中，空间规划科负责项目进度调度及实施情况的监督，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资金支付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5月完成采购，2025年6月-2026年6月进行数据核实，2026年6月进行数据整理，2026年7月完成汇总报告成果上报，2026年12月前支付剩余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了2025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完成了2025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合规性审查和数据库质检	≥60项	数量指标	项目合规性审查和数据库质检	≥60项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1套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1套
		质量指标	晋城市自然资源局会议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晋城市自然资源局会议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数据核实时间	2026年6月	时效指标	数据核实时间	2026年6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5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5月
			数据整理时间	2026年6月		数据整理时间	2026年6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成果上报时间	2026年6月		成果上报时间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成本	≤20.85万元	成本指标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成本	≤20.8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公共服务精准性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公共服务精准性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20263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自然资源信息化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200	年度资金总额：	15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于2025年6月经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中标单位为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中标价为449000元。主要工作包括：一、线路租赁：1、自然资源业务网租赁费7万元（主要用于6个县区共6条线路租赁费，平均每条租赁费1.33万元）；2、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5万元（主要用于与市政务云平台交互自然资源数据，线路1条）；3、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3万元，（主要用于对接省林业局视频会议，线路 1条）。二、2026年7月提供“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三级等保测评报告1份。三、2026年9月完成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和相关培训内容，市局参加人数达到172人，县局参加人数18人。四、每月巡检网站和机房2次，已保障网站、机房、网络全年无故障稳定运行。截止2025年12月该项目已全部完成，已完成支付134700元，2026年申请预算157200元支付项目款，剩余预算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度山西省自然资源信息化工作要点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19】34号）要求加强基础环境及信息安全建设，做好市县两级网络运维和不动产登记数据交换工作，完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建设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推进“三晋通办“实施方案》任务分工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19】1101号）要求全面落实全省自然资源业务网的安全保障。3、《关于落实网络安全保护重点措施深入实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指导意见》（晋市等保办【20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保障自然资源业务、不动产登记业务、林业防护等工作的正常运行；2、土地审批、规划调整、油气管理、矿政管理、地质灾害预警、林业防火、不动产登记发证等重大事项依靠正常安全的网络运行；3、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落实网络安全保护责任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牵头，相关科室配合，依据(晋市自然资函【2020】185号）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采购管理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要求，开展具体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待预算申请批复后，2026年5月之前完成款项支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款项支付工作，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落实网络安全保护责任制。				完成款项支付工作，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落实网络安全保护责任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租赁条数	≥8条	数量指标	数据租赁条数	≥8条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培训参加人数	≥190人		对网站、机房设备巡检次数	≥24次
			完成“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三级等保测评报告	1份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培训次数	1次
			对网站、机房设备巡检次数	≥24次		完成“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三级等保测评报告	1份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培训次数	1次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培训参加人数	≥190人
		质量指标	数据线路正常使用率	≥98%	质量指标	等保测评达标率	100%
			网站、机房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网站、机房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数据线路正常使用率	≥98%
			等保测评达标率	100%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本年度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前	时效指标	全部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全部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本年度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前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9月		“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三级等保测评报告完成时间	2025年7月
			“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三级等保测评报告完成时间	2025年7月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9月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金额	15.72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金额	15.72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自然资源业务正常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	保护
			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	保护		保障自然资源业务正常运行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0371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仅供内部审核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86号）》及《自然资源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9号）》，需要对全市域项目合规性审查、数据核实、数据汇总、项目入库，数据质检审查等。每项技术服务成果包括审查图件、审查结果、审查表、专项规划审查等内容，项目完成后编制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及附图附件。同步完成已批专项规划、详细规划数据库建设，需要对城镇开发边界内、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的行政区划边界等基础地理信息、三调及年度变更数据等现状用地与资源调查数据、地块编码及控制指标等规划控制要素数据、市政等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协同数据、规划管理与审批过程数据等相关要素进行数据库建立2026年该项目预算费用需60万元，其中（1）资料收集5万元；包括资料收集（所核项目shp数据、坐标、cad等）、现场核实等；（2）内业工作成本16万元；包括图斑核实及出图（全域范围内、中心城区范围外，根据具体要求核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市域规划分区等9-13项规划；中心城区范围内，根据具体要求核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城市四线、中心城区规划用地等11-15项规划），服务期一年；（3）图件编制费成本10万元，包括编制《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报告编制（内容分为技术依据与技术路线、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服务方案质量及保证措施、工作进度安排等）等；（4）已批专项规划、详细规划数据库建设19万元，包括对9424.9平方公里范围内已批复的详细规划及专项规划数据库进行建设（在GIS里对需要核减的存量和增量进行操作、对核减区进行制图、数据建库并报备等）；（5）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5.5万元；（6）成果印刷费及其他未预见费用4.5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86号）》及《自然资源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所有建设活动符合规划，严守“三区三线”等空间底线，保障总体规划实施到地块相关指标管控的精准落地。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明确项目编制单位，强化对相关工作的统一统筹与组织推进；2.制度保障：严格恪守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规范土地运行程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并统筹调配使用，积极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在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4.民主保障：充分尊重原土地权利人的意愿诉求，严禁损害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5.监督管理保障：依托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全程做好报地审批等各项工作。其中，空间规划科负责项目进度调度及实施情况的监督，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资金支付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一、“一张图”核实服务工作：2026年5月拟完成招标，2026年7月-2027年7月开展“一张图”核实工作服务；2027年7月提交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二、相关数据及成果资料“上图入库”工作。2026年5月拟完成招标，2026年6月完成资料收集及现场核实；2026年12月完成已批规划数据库“上图入库”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工作，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完成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工作，为项目选址、各类专项规划数据库质检、城市更新、详细性规划实施等提供科学的决策支持；保障核实项目均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底线约束和相关控制性要素的要求；健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利用管理长效机制，强化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性，为城市发展和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覆盖晋城市中心城区面积	≥375平方公里		项目覆盖晋城市中心城区面积	≥375平方公里
			项目覆盖晋城市市域面积	≥9425平方公里		项目覆盖晋城市市域面积	≥9425平方公里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1套	数量指标	2024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1套
			项目合规性审查和数据库质检	≥200项		项目合规性审查和数据库质检	≥200项
		质量指标	经晋城市自然资源局会议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晋城市自然资源局会议审核通过率	100%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验收通过率	100%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一张图”核实工作服务	2027年7月	时效指标	“一张图”核实工作服务	2027年7月
			完成已批规划“上图入库”工作”资料收集及现场核实	2026年6月		完成已批规划“上图入库”工作”资料收集及现场核实	2026年6月
			完成招标时间	2026年5月		完成招标时间	2026年5月
			完成已批规划数据库“上图入库”工作	2026年12月		完成已批规划数据库“上图入库”工作	2026年12月
			提交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2027年7月		提交规划核实入库汇总报告	2027年7月
		成本指标	前提核实成本	≤5万元	成本指标	前提核实成本	≤5万元
			内业工作成本	≤16万元		内业工作成本	≤16万元
			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	≤10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4.5万元
			已批专项规划及建立数据库	≤19万元		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	≤10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	≤5.5万元		已批专项规划及建立数据库	≤19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4.5万元		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	≤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20121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国土资规〔2018〕2号）、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贯彻落实《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晋国土资函〔2018〕273号）委托第三方做好2026年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汛培训工作，开展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汛培训1期，预计培训20人，培训内容涉及地质灾害科普，分析晋城市地质灾害发育现状，解读地质灾害防治最新法规政策和介绍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动态等内容。配合开展冻融期、汛前、汛中和汛后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的核查、督查工作；配合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现场踏勘，并出具踏勘意见；完成地质灾害汛期驻守工作。2026年5月完成采购，聘请技术支持单位在非汛期、汛期（6月～10月）开展技术服务，预计2026年12月前完成支付，预计支付1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国土资规〔2018〕2号）、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贯彻落实《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晋国土资函〔2018〕27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数据化、专业化建设水平，加强与各部门的宏观调控和各项管理，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数据依据，为全市自然资源管理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地质勘察与油气管理科牵头按照《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完成采购，聘请技术支持单位在非汛期、汛期（6月～10月）开展技术服务，预计2026年12月前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通过聘请第三方配合做好2026年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汛培训工作，配合开展冻融期、汛前中后期对地质隐患点，地质灾害多发频发风险区的核查、督查工作。该项目可以提高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数据化、专业化建设水平，加强与各部门的宏观调控和各项管理，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数据依据，为全市自然资源管理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通过聘请第三方配合做好2026年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汛培训工作，配合开展冻融期、汛前中后期对地质隐患点，地质灾害多发频发风险区的核查、督查工作。该项目可以提高晋城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数据化、专业化建设水平，加强与各部门的宏观调控和各项管理，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数据依据，为全市自然资源管理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支撑单位派驻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技术支撑单位派驻人数	3人
			技术指导次数	≥20次		技术指导次数	≥20次
			培训人数	≥10人		培训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隐患点排查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隐患点排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服务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服务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开展技术服务时间	2026年6至10月		开展技术服务时间	2026年6至10月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服务费用	≤10万元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服务费用	≤1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水平与效果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水平与效果	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1222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自然资源信息化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4,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按照省市相关部门的要求，为保障自然资源业务网、不动产线路、林业线路以及机房基础设施的安全稳定运行设立本项目。2026年本项目共需预算资金50.4万元，主要包括：1、自然资源业务网租赁费7万元（主要用于6个县区共6条线路租赁费，平均每条租赁费1.33万元）；2、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5万元（主要用于与市政务云平台交互自然资源数据，线路1条）；3、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3万元，（主要用于对接省林业局视频会议，线路 1条）；4、两个三级信息系统等保测评费18万元（不动产交易平台、“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5、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服务9万元（对网站、机房设备每月不少于1次巡检）；6、网络安全应急演练费用8.4万元（应急演练1次、参加人数少于50人）。″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度山西省自然资源信息化工作要点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19】34号）要求加强基础环境及信息安全建设，做好市县两级网络运维和不动产登记数据交换工作，完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建设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推进“三晋通办“实施方案》任务分工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19】1101号）要求全面落实全省自然资源业务网的安全保障。3、《关于落实网络安全保护重点措施深入实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指导意见》（晋市等保办【20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保障自然资源业务、不动产登记业务、林业防护等工作的正常运行；2、土地审批、规划调整、油气管理、矿政管理、地质灾害预警、林业防火、不动产登记发证等重大事项依靠正常安全的网络运行；3、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落实网络安全保护责任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牵头，相关科室配合，依据(晋市自然资函【2020】185号）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采购管理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要求，开展具体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自然资源业务网市县线路租赁、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7月份前支付；2、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服务8月前支付；3、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服务包括对网站、机房设备每月不少于1次巡检，网站及设备出现问题半小时内响应，进行解决。全年进行网络运维。6月完成应急演练招标，8月前完成应急演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自然资源信息化网络运维工作，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落实网络安全保护责任制。				完成自然资源信息化网络运维工作，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落实网络安全保护责任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租赁条数	≥8条	数量指标	数据租赁条数	≥8条
			对网站、机房设备巡检次数	≥12次		对网站、机房设备巡检次数	≥12次
			三级等保测评涉及系统	2个		三级等保测评涉及系统	2个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	1次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	1次
		质量指标	数据线路正常使用率	≥98%	质量指标	数据线路正常使用率	≥98%
			网站、机房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网站、机房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等保测评达标率	100%		等保测评达标率	100%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网站及设备出现问题响应时间	半小时内	时效指标	网站及设备出现问题响应时间	半小时内
			对网站、机房设备巡检时间	每月		对网站、机房设备巡检时间	每月
			自然资源业务网、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支付时间	7月前		自然资源业务网、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支付时间	7月前
			应急演练开展时间	8月前		应急演练开展时间	8月前

仅供内部审核

标			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支付时间	8月前		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支付时间	8月前
		成本指标	自然资源业务网市县线路租赁	≤7万元	成本指标	自然资源业务网市县线路租赁	≤7万元
			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	≤5万元		不动产业务线路租赁	≤5万元
			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	≤3万元		林业视频会议线路租赁费	≤3万元
			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9万元		网站及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9万元
			三级等保测评费	≤18万元		三级等保测评费	≤18万元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费用	≤8.4万元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费用	≤8.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自然资源业务正常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自然资源业务正常运行	保障
			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	保护		保护自然资源业务数据的安全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0540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负责市区范围内的不动产登记和交易相关工作，保障不动产登记开展所需工作经费，保障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丰富便民服务措施，提升工作效率，持续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截止2025年12月我单位在岗职工106人，退休职工21人，劳务派遣1人，领取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人数5名，领取遗属补助人数3人。2026年我单位申请预算1810万元，具体包括：1、在岗职工工资984.87万元，保险485.07万元，目标考核奖131.7万元，福利费39.02万元，女职工卫生费1.79万元；2、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34.1万元，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9.64万，遗嘱补助2.24万元，1名退休人员获得荣誉一次性补贴1.5万，6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做实24.68万；3、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4.4万元；4、冬季取暖费44.74万元，工会经费22.3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4.94万，办公经费15.0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及购买3万本不动产权证书、2万张证明），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4万。			
立项依据	1.二0一四年市编委第二次会议纪要； 2.自然资源部关于开展不动产登记队伍作风常态化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44号）。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开展所需经费，保证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充分利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服务平台，丰富便民服务措施，提升工作效率，持续创建良好的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不动产登记中心牵头，负责建立目标责任制、绩效考核制、项目跟踪问责制，财务科根据财务审批制度完成资金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职工工资、补助、独生子女费、女职工卫生费、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每月按时发放；2、职工各项保险基数年初核定标准后按月足额缴纳；3、冬季取暖补贴在10月前完成支付；4、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和退休人员获得荣誉一次性补贴在完成审批手续后支付；5、遗嘱补助在完成审批手续后完成支付；6、车辆维护工作每季度完成一次，按季度支付；7、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于2月签订合同后按合同要求完成支付；7、办公耗材按月支付，不动产产权证书和证明3月份前完成购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进度，按时完成工作经费的支付，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开展所需经费，保证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充分利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服务平台，丰富便民服务措施，提升工作效率，持续创建良好的营商环境。				根据工作进度，按时完成工作经费的支付，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开展所需经费，保证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充分利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服务平台，丰富便民服务措施，提升工作效率，持续创建良好的营商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工资保险等保障在岗职工人数	106人
			购买不动产权证书	≥3万本		保障退休人员人数	21人
			领取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人数	5人		领取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人数	5人
			购买不动产证明	≥2万张		领取遗嘱补助人数	3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领取遗嘱补助人数	3人		保障劳务派遣人数	1人
			工资保险等保障在岗职工人数	106人		购买不动产证明	≥2万张
			保障退休人员人数	21人		购买不动产权证书	≥3万本
		质量指标	全年办理不动产登记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年办理不动产登记准确率	100%
			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运行达标率	100%		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运行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取暖费、卫生费、独生子女费、工会经费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前	时效指标	取暖费、卫生费、独生子女费、工会经费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前
			退休人员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工资和保险支付时间	每月
			工资和保险支付时间	每月		不动产证书、证明购买完成时间	3月前
			不动产证书、证明购买完成时间	3月前		退休人员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在岗职工人员支出成本	≤1642.45万元	成本指标	退休职工支出成本	≤72.16万元
			退休职工支出成本	≤72.16万元		劳务派遣支出成本	≤4.4万元
			劳务派遣支出成本	≤4.4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91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91万元		在岗职工人员支出成本	≤1642.4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	社会效益	方便群众更高效率的办证	方便
			方便群众更高效率的办证	方便		保障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0111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发展课题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市发展课题研究项目，包括：1.晋城市中心城区城中村改造调查与实施建议2.晋城市主城区城市公共文化空间课题研究3.晋城市中心城区健身场地研究报告情况说明。现申请2026年预算45万元，用于支付项目费用。1.晋城市中心城区城中村改造调查与实施建议该项目对晋城市中心城区已批复47个城中村改造进展情况进行调查，涉及用地规模10321亩（城区8321亩，泽州县2000亩），地上总建筑规模1889万㎡（城区1554万㎡，泽州335万㎡），摸清城改进展的基本情况，结合城市更新，为推动城中村改造提供思路。目前对相关城改政策进行系统梳理，完成了城中村批复和实施情况调查梳理和矢量化入库工作，并对接有关部门，了解城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2025年期间，将47个城中村改造按照进展划分为4类，其中基本完成类6个，稳步推进类22个，优化调整类15个，未启动类4个。2026年共投入13人核心团队按照因村施策的原则，对47个城改提出详细的实施建议，为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推动中心城区城改有序、健康发展。预计2026年6月前完成成果交付。2..晋城市主城区城市公共文化空间课题研究本项目于2025年9月底正式启动，由8人组成的项目团队立即展开工作，包括：现状调研与问题摸排（2025年10-11月）；多方沟通与方向明确（2025年10-11月）；初期成果汇报与任务深化（2025年12月），于12月5日形成成果稿向市委主要领导进行了专题汇报。根据市领导指示精神，研究重点进一步聚焦，需在原有研究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完善；2026年1月至3月深化完善并交付课题研究成果。3.晋城市中心城区健身场地研究报告情况说明晋城市主城区城市公共文化空间研究结合群众多元文化需求，聚焦传统城市公共文化空间和新型城市公共文化空间，研究现实需求和发展路径；晋城市中心城区健身场地调研报告主要结合老百姓健身需求，研究如何实现在家门口健身；晋城市中心城区规划管理体系制度研究，主要是梳理现有政策规定、制度和规划成果，评估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规划编制、实施和管理的工作举措。项目团队通过政府、公众、技术三大视角开展全面调研，系统盘点了区域内10处体育场馆、255处专项球类场地、600余处小型及室外综合健身场地、29条55公里健身步道的底数情况。项目编制阶段共投入约20人核心团队，2025年9月30日接到工作安排，10月进行现状调研、收集资料等，11月进行现状汇总分析，12月根据意见重新梳理框架，并向市领导汇报成果。2026年6月前完成成果交付。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2025年9月11日专题会议安排，并经“1270”机制交办，落实市政府工作安排。为深入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等国家层面部署，落实《山西省体育发展条例》《晋城市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条例》相关要求，紧扣城市发展从“增量扩张”向“存量提质”转变的核心导向，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的健身要求，破解中心城区健身场地供给与居民需求不匹配的矛盾，努力构建具有晋城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新格局。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晋城市存量发展阶段的实际问题，开展专项研究。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着力建设群众身边的健身场地，打造普惠均等的全民健身圈，助力城市高质量发展和宜家品质提升。十四五”以来，国家大力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各地实践推动了以“城市书房”“文化驿站”为代表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蓬勃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城市规划管理科负责牵头实施，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开展现状调查，预计2026年6月前完成成果交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城市发展课题研究工作，有助于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晋城市存量发展阶段的实际问题，开展专项研究。各地实践推动了以“城市书房”“文化驿站”为代表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蓬勃发展。				完成城市发展课题研究工作，有助于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晋城市存量发展阶段的实际问题，开展专项研究。各地实践推动了以“城市书房”“文化驿站”为代表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蓬勃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课题数量	3个	数量指标	课题数量	3个
			城中村调查覆盖范围	47个		城中村调查覆盖范围	47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出具城中村调查报告	6套		出具城中村调查报告	6套
		质量指标	课题调查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课题调查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成果交付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成果交付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现状调查工作实施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现状调查工作实施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4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6412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低效灌木林改造技术研究与示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3年山西省林业重点研发计划专项项目《低效灌木林改造技术研究与示范》计划任务书，项目于2023年底前完成整地、割灌、种植等施工任务，2024年12月省林草局组织专家验收合格。 项目总投资14.4万元，规模300亩，种植苗木22800株，已支付13.5万元，剩余苗木补植费0.9万元未支付。现申请苗木补植费0.9万元0.9万元。			
立项依据	《晋林规发（2023）45号山西省林业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主要是在原有灌木林地基础上，调整林分组成，将低效单一的灌木林改造为乔灌混交林，改造树种是油松和白皮松，最终建立灌木林改造为乔灌混交林示范基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林业中心牵头负责，与协作单位签订合作协议，林业中心负责实施，协作单位负责施工，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已完成，2024年通过验收。2026年5月完成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低效灌木林改造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尾款的支付，通过完成300亩林地的整地、割灌、种植等施工任务，在原有灌木林地基础上，调整林分组成，将低效单一的灌木林改造为乔灌混交林，改造树种是油松和白皮松，最终建立灌木林改造为乔灌混交林示范基地，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完成低效灌木林改造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尾款的支付，通过完成300亩林地的整地、割灌、种植等施工任务，在原有灌木林地基础上，调整林分组成，将低效单一的灌木林改造为乔灌混交林，改造树种是油松和白皮松，最终建立灌木林改造为乔灌混交林示范基地，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灌木林改造面积	≥300亩	数量指标	灌木林改造面积	≥300亩
			苗木种植数量	22800株		苗木种植数量	22800株
		质量指标	栽植平均成活率	≥90.4%	质量指标	栽植平均成活率	≥90.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成本	500元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成本	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推进	社会效益	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推进
		生态效益	调整林分结构	优化	生态效益	调整林分结构	优化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81011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63,6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63,600	省级财政资金	1,86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村地质灾害治理防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224号）下达资金186.36万元，用于城区和高平2个县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确定实施单位后，由实施单位具体开展工作，实施内容具体包括：开展内业资料收集工作，预计支付30万元；野外实地调查工作，预计支付120.36万元；结果分析及成果报告（共出具4份报告）、数据库建设工作，预计支付36万元。项目需根据省自然资源厅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实施，目前实施方案未下达，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村地质灾害治理防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224号）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管理创新、科技创新和信息创新等手段，显著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既要管住隐患点，又要管住风险区，推进防控方式又“隐患点防控”逐步向“隐患点+风险区”双控转变，探索总结创新双控管理制度、责任体系和技术方法，提升基层政府地灾管理能力和管理体系现代化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地质勘察与油气管理科牵头按照《山西省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指南（试行）》实施，城区局、高平局提供资料及配合相关工作，局相关科室配合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前完成项目采购，11月完成项目实施，12月完成验收。项目需根据省自然资源厅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实施，目前实施方案未下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城区和高平市2县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科技创新和信息创新等手段，显著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既要管住隐患点，又要管住风险区，推进防控方式又“隐患点防控”逐步向“隐患点+风险区”双控转变，探索总结创新双控管理制度、责任体系和技术方法，提升基层政府地灾管理能力和管理体系现代化水平。				完成晋城市城区和高平市2县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科技创新和信息创新等手段，显著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既要管住隐患点，又要管住风险区，推进防控方式又“隐患点防控”逐步向“隐患点+风险区”双控转变，探索总结创新双控管理制度、责任体系和技术方法，提升基层政府地灾管理能力和管理体系现代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覆盖县区	2县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覆盖县区	2个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省厅验收通过率	100%		省厅验收通过率	100%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5月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5月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11月
			项目验收时间	12月		项目验收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实施成本	≤186.36万元	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实施成本	≤186.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	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	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	减少	社会效益	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	减少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6013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东南新区控规及城市设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以东南新区约549.7公顷建设用地为范围，进一步完善深化土地使用性质和各项设施的结构和功能，对区内功能用地和各专项工程系统作出相应的规划布局；对地块提出并完成相应的控制性规划导则的内容。根据片区特点，塑造具有良好空间秩序与尺度、符合公众审美、反映地方文化特征、体现城市特色的高品质地段空间环境，满足市民需求，提升城市活力。最终形成控规和城市设计两部分成果，其中1套控规成果包括规划文本、规划说明书、规划图则、规划图纸，完成对土地利用、道路交通、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海绵城市规划等的各版块研究，完成建设开发控制和地块控制指标表，形成一图一表。2023年9月26日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由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740万元中标，2023年9月28日签订合同，2024年12月前通过专家评审并完成成果交付，已支付222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20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款项在以后年度支付。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市政府批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近期重点规划项目编制经费的请示》（晋市自然资发[2023]1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构建完整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控规全覆盖，推动规划实施。提高决策科学性和合理性，促进东南新区的高质量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城市规划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标，合同签订及监督实施和项目验收，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025年12月前完成项目专家评审并提交成果,资金支付时间2026年8月前。			

<table>
<tr><td colspan="5">实施期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td></tr>
<tr><td>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完成东南新区控规及城市设计规划编制，构建完整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控规全覆盖，推动规划实施。提高决策科学性和合理性，促进东南新区的高质量建设。</td><td colspan="3">完成东南新区控规及城市设计规划编制，构建完整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控规全覆盖，推动规划实施。提高决策科学性和合理性，促进东南新区的高质量建设。</td></tr>
<tr><td rowspan="1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规划编制覆盖范围</td><td>549.7公顷</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规划编制覆盖范围</td><td>549.7公顷</td></tr>
<tr><td>形成规划成果数量</td><td>1套</td><td>形成规划成果数量</td><td>1套</td></tr>
<tr><td>规划编制成果涉及方面</td><td>2个</td><td>规划编制成果涉及方面</td><td>2个</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规划编制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质量指标</td><td>规划编制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专家评审时间</td><td>2025年12月</td><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专家评审时间</td><td>2025年12月</td></tr>
<tr><td>提交成果时间</td><td>2025年12月</td><td>提交成果时间</td><td>2025年12月</td></tr>
<tr><td>尾款支付时间</td><td>2026年8月前</td><td>尾款支付时间</td><td>2026年8月前</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本年项目尾款支付成本</td><td>20万元</td><td>成本指标</td><td>本年项目尾款支付成本</td><td>20万元</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td><td>促进东南新区的高质量建设</td><td>助力</td><td>经济效益</td><td>促进东南新区的高质量建设</td><td>助力</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确保规划符合实际</td><td>确保</td><td>社会效益</td><td>确保规划符合实际</td><td>确保</td></tr>
<tr><td>生态效益</td><td></td><td></td><td>生态效益</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td><td></td><td>可持续影响</td><td></td><td></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规划覆盖范围内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规划覆盖范围内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09485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要求“属市局出让登记矿种的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委托各设区市局组织开展”。该项目拟2026年4月开始启动，委托第三方招投标代理结构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技术服务单位开展编制工作，项目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体系及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等开展评估工作，对需要出让的非煤矿业权进行评估，编制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预计完成9宗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的编制，每宗提供报告2套。该项目初步申请预算约45万元，每宗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9万元，包含报告编制费8万元，报告印刷费用1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晋自然资规〔20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非煤矿业权出让前期出让收益评估是矿业权出让的必要依据，通过编制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保障我市2026年非煤矿业权顺利实施，加强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优化矿产企业产业结构，推动我市非煤矿产资源整治提升工作走深走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矿管科牵头，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及以后日常管理，加强对项目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的检查，按时完成评估报告编制工作，衔接好我市非煤矿业权出让计划。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合同相关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完成采购，2026年5月开始报告编制工作，2026年6月完成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2026年8月项目全部完成后支付费用4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编制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保障我市2026年非煤矿业权顺利实施，加强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优化矿产企业产业结构，推动我市非煤矿产资源整治提升工作走深走实。				编制非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保障我市2026年非煤矿业权顺利实施，加强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优化矿产企业产业结构，推动我市非煤矿产资源整治提升工作走深走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拟编制出让矿业权收益评估报告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拟编制出让矿业权收益评估报告数量	≥10个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拟出让矿业权收益评估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拟出让矿业权收益评估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始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开始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2026年5月
			完成采购	2026年4月		完成采购	2026年4月
			完成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	2026年6月		完成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	2026年6月
			项目全部完成后支付第二笔费用	2026年8月		项目全部完成后支付第二笔费用	2026年8月
		成本指标	每宗非煤矿业权收益评估成本	≤90000元	成本指标	每宗非煤矿业权收益评估成本	≤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非煤矿产资源供给，满足社会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非煤矿产资源供给，满足社会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6252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条件附图项目(2025年、2026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控规、修规等相关规划对主城区以及北石店片区的拟建设用地划定用地界线，确定位置、界线、面积、场地周边建设情况等。规划条件附图（含其他附图）旨在将规划设计条件及其它建设要求图示化，以图文形式表达出来，使规划设计要求表达更形象、更直观、更明了。2025年、2026年完成附图数量约160个，2025年5月22日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由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318.8万元中标，2025年5月30日签订合同，已支付47.82万元，目前已完成2025年规划条件附图绘制和后期地块跟踪服务45项。现申请2026年预算210万元，用于支付2025年条件附图费用111.58万元和2026年条件附图费用98.42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局三定方案中对城市规划管理科的职责设定：“负责中心城市规划区内除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外其他项目的选址前期工作，出具规划条件。”以及根据景观风貌科、基础设施科职责要求出具相应附图，如条件附图、范围图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规划条件附图是规划条件的必要附件。是促进土地利用和各项建设工程符合规划所确定的发展目标和基本要求的必要图件。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 colspan="2">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6">由城市规划科负责牵头实施，城市规划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6">1.2025年5月完成招标工作，12月完成绘制规划条件附图、后期地块跟踪服务并提交25年项目成果。
2.2026年12月提交26年项目成果。</td></tr>
<tr><td colspan="8"></td></tr>
<tr><td colspan="5">实施期目标</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td></tr>
<tr><td>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完成规划条件附图编制。保障规划条件完整，促进城市发展。</td><td colspan="3">完成规划条件附图编制。保障规划条件完整，促进城市发展。</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2025年、2026年完成附图数量</td><td>≥160个</td><td>数量指标</td><td>2025年、2026年完成附图数量</td><td>≥160个</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专家评审通过率</td><td>100%</td><td>质量指标</td><td>专家评审通过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完成采购时间</td><td>2025年5月</td><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完成采购时间</td><td>2025年5月</td></tr>
<tr><td>2025年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td><td>2025年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td></tr>
<tr><td>2026年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6年12月</td><td>2026年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6年12月</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2025年条件附图成本</td><td>≤160万元</td><td>成本指标</td><td>2025年条件附图成本</td><td>≤160万元</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td><td></td><td></td><td>经济效益</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保障规划条件完整</td><td>保障</td><td>社会效益</td><td>保障规划条件完整</td><td>保障</td></tr>
<tr><td>生态效益</td><td></td><td></td><td>生态效益</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td><td></td><td>可持续影响</td><td></td><td></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1272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火灾自动预警系统及更换避雷针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7,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我单位办公楼建成至今已25年，内部消防设施陈旧，电气线路老化。机构改革后，办公人员密集，存在诸多安全隐患。为了提高火灾报警及灭火效率，需建设火灾自动预警系统和更换避雷针。2025年9月15日经第三方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招标，其中火灾自动预警系统由晋城市云诚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342525元；更换避雷针由晋城梦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139000元；2025年9月25日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2025年10月完成1套火灾自动预警系统和1套避雷针的更换工作，2025年12月完成项目验收。2026年申请预算48.7万元，用于支付项目款。
立项依据	《山西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4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改善办公楼消防设施，建设火灾自动预警系统服务，来实现火灾的早期发现、及时报警，降低火灾损失，确保机关人员和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局办公室牵头，其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投标，项目的质量监督及成果验收。财务科负责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合同约定，2026年5月前完成项目款支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火灾自动预警系统建设及更换避雷针工作，改善办公楼消防设施，建设火灾自动预警系统服务，来实现火灾的早期发现、及时报警，降低火灾损失，确保机关人员和财产安全。				完成火灾自动预警系统建设及更换避雷针工作，改善办公楼消防设施，建设火灾自动预警系统服务，来实现火灾的早期发现、及时报警，降低火灾损失，确保机关人员和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更换避雷针	1套	数量指标	更换避雷针	1套
			安装火灾自动预警系统	1套		安装火灾自动预警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验收通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施工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	时效指标	项目施工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9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9月
			项目验收时间	2025年11月		项目验收时间	2025年11月
			完成项目款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前		完成项目款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前
		成本指标	火灾自动预警系统成本	≤34.2525万元	成本指标	火灾自动预警系统成本	≤34.2525万元
			避雷针成本	≤13.9万元		避雷针成本	≤13.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火灾发生概率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火灾发生概率	降低
			确保人员财产安全	确保		确保人员财产安全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071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晋城市（西部）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运用「城-人-产」协同发展新思维，以构建“15分钟产业社区服务圈”为实施路径，提升片区综合魅力形成“筑巢引凤”效应 ，以人才聚集驱动产业能级跃升，以产业高质量发展反哺城市竞争力增强，最终将西部产城融合片区打造成为山西产城融合示范区营造典范引领晋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极。项目位于晋城主城区西北侧，规划总用地面积4381.6公顷。规划从产业提质培新、交通升级强盛、配套优质共享、蓝绿成网融城、文化赋能焕新和风貌城山共享六个方面入手对片区进行整体的提升。2025年10月27日中标，中标单位为上宸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合同金额为3165000元。2025年12月完成项目成果文件，截止2025年底实际支出0，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60万元。2026年完成项目专家评审、规划项目成果提交及资金支付工作。			
立项依据	落实晋城市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贯彻《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产城融合是促进新型城镇化与产业升级协同发展，解决“产城分离”问题，实现“以产促城、以城兴产”的重大举措。规划片区是晋城中心城区新兴产业发展的核心承载空间，是提升城市能级的重要抓手。规划将片区打造成山西产城融合示范区营造典范，引领晋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极，“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魅力新区。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城市规划管理科负责牵头实施，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27日中标，2025年12月初步完成项目成果文件，2026年11前完成项目专家评审，2026年12月前提交规划项目成果，2026年12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我市（西部）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规划的项目工作并完成完成尾款支付，有利于将西部产城融合片区打造成为山西产城融合示范区营造典范引领晋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				通过完成我市（西部）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规划的项目工作并完成完成尾款支付，有利于将西部产城融合片区打造成为山西产城融合示范区营造典范引领晋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涉及用地面积	4381.6公顷	数量指标	规划涉及用地面积	4381.6公顷
			完成报告编制数量	1个		完成报告编制数量	1个
			规划编制覆盖内容	≥6方面		规划编制覆盖内容	≥6方面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交规划项目成果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提交规划项目成果时间	2026年12月前
			专家评审时间	2026年11月前		专家评审时间	2026年11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项目成果文件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项目成果文件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3165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3165000元
			本年度支付资金	600000元		本年度支付资金	6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中心的改造和更新动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中心的改造和更新动力	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景观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景观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3253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507号）文件要求，开展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编制内容涉及：基础测绘现状分析和评估、基础测绘面临的形势分析预测和需求分析、基础测绘主要任务指标、基础测绘规划实施保障措施等。项目拟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项目实施单位，2026年预计需要资金15万元，其中：“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实施情况评估1.5万元，基础资料收集0.5万元，专题调研1.5万元，规划文本起草7万元，专家咨询、论证3万元，规划编制成果验收、修证、印刷1.5万元。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507号）；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6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基础测绘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前期性、基础性工作，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科学编制基础测绘五年规划，提前谋划，可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及时准确的空间地理信息数据支撑，有力保障城市规划、建设等的基础地理信息要素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测绘科牵头，负责项目采购和具体实施情况的监管。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保障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确定项目承担单位，6月底完成资料收集、专题调研，7月底前完成规划文本起草工作，8月底前完成规划成果专家论证、验收等工作，9月底前提交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及时准确的空间地理信息数据支撑，有力保障城市规划、建设等的基础地理信息要素需求。		通过完成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及时准确的空间地理信息数据支撑，有力保障城市规划、建设等的基础地理信息要素需求。	

仅供内部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	1本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	1本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2026年5月
			资料收集、调研	2026年6月		资料收集、调研	2026年6月
			规划文本起草时间	2026年7月		规划文本起草时间	2026年7月
			专家论证、验收	2026年8月		专家论证、验收	2026年8月
			提交成果	2026年9月		提交成果	2026年9月
		成本指标	“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成本	≤1.5万元
			成果验收、修正、印刷	≤1.5万元		成果验收、修正、印刷	≤1.5万元
			专家咨询、论证	≤3万元		专家咨询、论证	≤3万元
			基础资料收集	≤0.5万元		基础资料收集	≤0.5万元
			专题调研	≤1.5万元		专题调研	≤1.5万元
			规划文本起草	≤7万元		规划文本起草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测绘地理信息保障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测绘地理信息保障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仅供内部审核

		可持续影响	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的使用时效	长期	可持续影响	晋城市“十五五”基础测绘规划的使用时效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程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程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810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该项目主要是对辖区内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面积59569.88公顷进行整体评价，2024年6月20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北京金恒众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65万元，于2024年6月25日签订项目合同，已按合同约定分两次支付39万元。项目主要是在2024年期间，开展人口、经济等基础数据收集、整理、检查；之后开展建设用地节约集约状况定价分析、计算评价指数、排序；再结合综合分析提出相关建议；最后编制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建立评价数据集。该项目的成果于2024年11月4日经省厅组织专家评审通过，现申请预算13万元，2026年9月前支付项目款项。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0〕54号）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4]4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评价成果可广泛应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土地供应计划、储备、考核等土地利用管理调控各个环节，为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全程管控新机制、新模式提供重要依据。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利用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审批制度完成支付工作。 ″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7月28日收集数据；2024年11月4日通过山西省自然资源厅评审；2024年12月3日取得相关工作报告；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工作，并完成尾款支付，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完成晋城市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工作，并完成尾款支付，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	1份
			辖区内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面积	59569.88公顷		辖区内节约集约利用评价面积	59569.88公顷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通过评审时间	2024年11月4日	时效指标	项目通过评审时间	2024年11月4日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款项	13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款项	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用地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用地成本	降低
			提高建设用地使用率	提高		提高建设用地使用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7024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4年度及日常国土变更调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项目单位需提供技术支撑，协助我市六个县（市、区）完成县级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主要是对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成果的合理性和准确性进行全面检查、审核、修整；完成我市市级成果的汇总统计及各类报告的编制工作。一.招投标情况：晋城市2024年度及日常国土变更调查项目招标工作于2025年5月27日完成招投标，组织招标单位为河南建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我局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确定项目单位北京中天博地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29.68元；二.合同签订情况：2025年9月23日，我局与北京中天博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项目合同，合同约定：项目通过国家核查并下发数据后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按照合同相关条款，现申请预算贰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296800元）；三.项目验收情况：为准确掌握2024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保持“三调”成果的现势性，圆满完成2024年度全市国土变更调查工作，2024年11月至2025年6月，我局严格按照部、省有关文件要求和工作时间节点，统一标准和要求，保质保量，组织各县（市、区）按时上报了“一上”和“二上”数据成果，并积极配合修改、完善到位。2025年6月，我市六县（市、区）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全部通过国家级核查并上报汇交。2024年度全市国土变更调查涉及我市调查面积9424.92平方公里，形成成果包括遥感监测成果、外业调查成果、数据库成果、图斑信息核实各类报表、各类统计汇总表、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等。2025年9月，自然资源部下发了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最终成果数据，该项目正式通过验收，前期支付已经完成，按照合同约定，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16万元，用于在2026年9月份之前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晋城市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合同》该项目是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省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4】14号）有关要求开展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国土变更调查形成全市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国土调查数据库，保持“三调”国土调查数据的现势性，扩大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应用范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由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牵头组织实施，各县（市、区）局、局机关有关科室配合，委托承担单位负责市级成果检查、市级数据汇总、工作报告起草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9月，自然资源部下发了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最终成果数据，该项目正式通过验收。2026年9月份之前完成该项目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2024年度及日常国土变更调查的项目工作，能够及时更新国土调查数据库，保持“三调”国土调查数据的现势性，扩大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应用范围。				完成晋城市2024年度及日常国土变更调查的项目工作，能够及时更新国土调查数据库，保持“三调”国土调查数据的现势性，扩大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应用范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土变更调查覆盖面积	9424.92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国土变更调查覆盖面积	9424.92平方公里
			形成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6项		形成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6项
		质量指标	监测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招投标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5月27日	时效指标	日常变更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日常变更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招投标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5月27日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成本指标	调查、监测、核查、汇总、统计和分析等	29.68万元	成本指标	调查、监测、核查、汇总、统计和分析等	29.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掌握上一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	掌握	社会效益	掌握上一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	掌握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自然资源厅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自然资源厅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360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项目，已认定低效用地图斑数量不少于475个，2025年5月19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山西诺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78.5万元，2025年5月28日签订项目合同，已支付31.4万元；该项目主要是开展基础数据收集、整理、检查；之后再对低效用地在开发地块进行现场检查，拍照取证；调查统计晋城市2024年全年的低效用地在开发的地块数量、再开发面积、再开发地类等内容；汇总成功案例，并选取典型的进行详细总结，最后形成汇总分析报告。2025年10月23日已完成验收工作,现申请预算24万元，2026年9月前支付项目款项。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1、《山西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实施方案》（晋国土资发〔2017〕724号）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4〕42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增强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优化城镇用地结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快，推动投资消费有效增长；显著改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城镇化质量；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执行土地出让程序，规范土地市场秩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4.民主制度：充分尊重原土地权利人意愿，妥善解决群众利益诉求，不得强行改造、损害土地权利人权益；5.监督管理保障：充分利用“一张图”综合监管平台，做好开发改造审批、项目实施、竣工验收等分项工作。　　利用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统筹项目进度，监督项目完成实施情况，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23日已通过山西省自然资源厅评审，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完成了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已认定低效用地图斑数量	≥475个		已认定低效用地图斑数量	≥475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2025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通过评审时间	2025年10月23日	时效指标	通过评审时间	2025年10月23日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款项支付成本	24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款项支付成本	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城市功能	完善	社会效益	完善城市功能	完善
			优化城市内部结构	优化		优化城市内部结构	优化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6293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仅供内部审核

（2026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晋城市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d>实施单位</td><td>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2">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td><td>项目期</td><td>1年</td></tr>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实施期资金总额：</td><td>300,000</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00,0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30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30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按照部、省有关要求，开展晋城市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通过招标采购确定项目承担单位，具体工作包括内业核查、复核检查、“互联网+”在线核查、外业核查、核查监理、成果分析与应用、变化分析评价等，我市2024年度变更调查图斑总量63235个，按照标准中所属难度等级计算，单个图斑的预算金额约为4.74元，合计总预算金额为300000元。</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省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4〕14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3〕1289号）</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是全面掌握2025年度土地利用及变化情况的一项重要工作，是自然资源各项工作的重要依据和基础支撑，特别是作为2025年度晋城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和卫片执法的重要依据；同时2025年年度变更国家做了重大调整，国家不再全面核查，要求省、市要加大核查、监理力度，市级核查、监理任务进一步加重，直接关乎年度变更成果质量。</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由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牵头组织实施，各县（市、区）局、局机关有关科室配合，委托承担单位负责市级成果检查、市级数据汇总、工作报告起草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底前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2026年9月底前，按照部、省有关要求，完成年度变更调查工作，并通过自然资源部数据核查；2026年10月份之前完成该项目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市2024年度变更调的63235个查图斑开展内业核查、复核检查、“互联网+”在线核查、外业核查、核查监理、成果分析与应用、变化分析评价等，掌握上一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				对我市2024年度变更调的63235个查图斑开展内业核查、复核检查、“互联网+”在线核查、外业核查、核查监理、成果分析与应用、变化分析评价等，掌握上一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晋城市调查涉及图斑	63235个	数量指标	晋城市调查涉及图斑	63235个
		质量指标	监测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9月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6年9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
			项目采购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采购时间	2026年5月
		成本指标	年度变更调查工作单个图斑成本	≤4.74元	成本指标	年度变更调查工作单个图斑成本	≤4.74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掌握上一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	掌握	社会效益	掌握上一年度全市国土利用变化状况	掌握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1473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5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仅供内部审核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2025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该项目评价建设用地面积为59569.88公顷，2025年5月19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山西诺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68.5万元，2025年5月28日签订项目合同，目前已支付27.4万元；项目主要是在2025年期间，开展人口、经济等基础数据收集、整理、检查；之后开展建设用地节约集约状况定价分析、计算评价指数、排序；再结合综合分析提出相关建议；最后编制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建立评价数据集。2025年11月13日已完成验收工作,现申请预算21万元，2026年9月前用于支付项目款项。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0〕54号）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4]4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评价成果可广泛应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土地供应计划、储备、考核等土地利用管理调控各个环节，为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全程管控新机制、新模式提供重要依据。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利用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审批制度完成支付工作。 ″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月13日通过山西省自然资源厅评审；2025年12月4日取得工作情况的通报；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2025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的工作，能够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完成晋城市2025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的工作，能够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价建设用地面积	59569.88公顷	数量指标	评价建设用地面积	59569.88公顷
			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	1份		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评审通过时间	2025年11月13日	时效指标	评审通过时间	2025年11月13日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21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用地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用地成本	降低
			提高建设用地使用率	提高		提高建设用地使用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6140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6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5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437号文件要求，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由实施单位通过内业分析和外业调查，逐图斑复核城镇低效用地数据库，对已认定的城镇低效用地图斑界限范围、地类、权属、面积等信息，进行全面复核、更新，确保调查单元、地块划分的合理性，经整理汇总分析后，全面掌握全市范围内现阶段城镇低效用地整体情况。同时通过城镇低效用地更新研究，更新城镇低效用地现状、再开发利用潜力、开发后产生的效益等，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时序，以推动全市投资消费有效增长及经济社会的发展。摸清晋城市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制约因素以及存在的问题，围绕产生问题的根源，提出下一步开展工作的对策、思路，为推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提供相关建议。项目预算总额50万元，其中（1）资料收集5万元；包括技术方案编制2.5万元及收集资料及整理绘制调查地图2.5万元；（2）外业调查20万元；包括工地状况调查6万元及城镇低效用地现状调查14万元；（3）内业工作12万元；包括图斑复核6万元及成果编制6万元；（4）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5万元；包括图件图册绘制成本2.5万元，数据库建设成本2.5万元，（5）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4万元；（6）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4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5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4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可以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增强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优化城镇用地结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快，推动投资消费有效增长；显著改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城镇化质量；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执行土地出让程序，规范土地市场秩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4.民主制度：充分尊重原土地权利人意愿，妥善解决群众利益诉求，不得强行改造、损害土地权利人权益；5.监督管理保障：充分利用“一张图”综合监管平台，做好开发改造审批、项目实施、竣工验收等分项工作。　　利用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统筹项目进度，监督项目完成实施情况，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5月份完成采购，6月完成准备资料阶段 7月完成外业调查阶段，9月完成内业整理及数据 整理阶段，10月完成成果上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6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增强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优化城镇用地结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快，推动投资消费有效增长；显著改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城镇化质量；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完成2026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增强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优化城镇用地结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快，推动投资消费有效增长；显著改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城镇化质量；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晋城市2026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晋城市2026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5月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5月
			准备资料时间	6月		准备资料时间	6月
			外业调查时间	7月		外业调查时间	7月
			内业整理及数据整理时间	9月		内业整理及数据整理时间	9月
			成果上报时间	10月		成果上报时间	10月
			资料收集成本	≤5万元		资料收集成本	≤5万元
			外业调查成本	≤20万元		外业调查成本	≤20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4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4万元

标		成本指标	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	≤4万元	成本指标	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	≤4万元
			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	≤5万元		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	≤5万元
			内业工作成本	≤12万元		内业工作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经济上升，拉动经济增长	拉动	经济效益	带动经济上升，拉动经济增长	拉动
		社会效益	增加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	完善	社会效益	增加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	完善
			优化城市内部结构，改善城市面貌	改善		优化城市内部结构，改善城市面貌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4314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6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项目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工作是完成对晋城市范围内（含6个县/区/市）约59569.88公顷的建设用地的利用效率和节约程度的评价工作，分析建设用地利用与人口、社会、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的协调程度，揭示其利用特点、空间格局和发展趋势，提出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相关政策建议，最终形成整体评价汇总分析报告1份。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由实施单位具体开展工作。2026年申请预算63万元，主要包括：资料收集10万元，基础数据整理填报10万元，内业报告编制费22万元，图件编制费10万元，专家论坛及结果验收6万元，成果印刷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评价成果可广泛应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土地供应计划、储备、考核等土地利用管理调控各个环节，为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全程管控新机制、新模式提供重要依据。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利用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审批制度完成支付工作。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完成采购，8月完成准备资料阶段 9月15日前完成外业调查阶段12月15日前完成内业整理及数据整理阶段，12月底前完成成果上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晋城市范围内（含6个县／区／市）约59569.88公顷的建设用地的利用效率和节约程度的评价工作，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完成对晋城市范围内（含6个县／区／市）约59569.88公顷的建设用地的利用效率和节约程度的评价工作，为优化完善规划管控提供重要依据、为制定供地和盘活存量土地的年度计划提供参考、促进土地储备与投放制度的优化并有助于制定更针对性的区域差别化土地政策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编制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报告	1份
			建设用地的利用效率和节约程度的评价工作覆盖面积	≥59569.88公顷		建设用地的利用效率和节约程度的评价工作覆盖面积	≥59569.88公顷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6年5月
			准备资料阶时间	2026年8月		准备资料阶时间	2026年8月
			外业调查时间	2026年9月		外业调查时间	2026年9月
			内业整理及数据整理时间	2026年12月		内业整理及数据整理时间	2026年12月

绩效指标			成果上报阶段	2026年12月前		成果上报阶段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成本	≤10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	≤5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	≤5万元
			专家论坛及结果验收	≤6万元		专家论坛及结果验收	≤6万元
			基础数据整理填报	≤10万元		基础数据整理填报	≤10万元
			内业报告编制费	≤22万元		内业报告编制费	≤22万元
			图件编制费	≤10万元		图件编制费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建设用地使用率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建设用地使用率	提高
			降低用地成本	降低		降低用地成本	降低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20354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2026年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开展2026年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工作，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由实施单位具体进行内业基础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外业现场核查及资料汇编验收等工作。申请预算54万元，其中内业资料收集18万元，外业核查32万元，资料汇编4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27号）、《山西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晋自然资发〔2024〕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开展2026年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工作，可以建立健全我市资产清查制度，夯实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切实落实和维护所有者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利用科牵头完成项目采购并具体开展工作，相关科室配合，财务科依据财务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前完成招标，6月-11月进行内业基础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外业现场核查等工作，12月完成资料汇编验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2026年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工作，可以建立健全我市资产清查制度，夯实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切实落实和维护所有者权益。				通过开展2026年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工作，可以建立健全我市资产清查制度，夯实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切实落实和维护所有者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汇编	2份	数量指标	资料汇编	2份
			核查图斑数量	≥1000个		核查图斑数量	≥1000个
		质量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率	≥90%
			资料汇编的完整性	100%		资料汇编的完整性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资料收集处理及修改时间	11月前	时效指标	完成资料收集处理及修改时间	11月前
			完成采购时间	5月前		完成采购时间	5月前
			完成资料汇编验收时间	12月		完成资料汇编验收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内业资料收集成本	≤18万元	成本指标	内业资料收集成本	≤18万元
			外业核查成本	≤32万元		外业核查成本	≤32万元
			资料汇编成本	≤4万元		资料汇编成本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夯实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	夯实	社会效益	夯实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	夯实
			更新自然资源资产基础数据	更新		更新自然资源资产基础数据	更新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0094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2024年度）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5,800	年度资金总额：	185,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主要工作为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及数据统计，共涉及图幅数量14幅。2024年该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晋城地信测绘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项目中标金额18.58万元，其中：1、外业核查：14幅*1.34万元/幅*80%=15万元；2、内业上图：14幅*0.35万元/幅*73%=3.58万元。2024年11月已完成验收。2026年申请预算18.58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尾款。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22年度“批而未用”土地清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2、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晋城市2022年度清理“批而未用”土地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自然资发[2022]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行节约集约用地，积极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规范土地报批、集体土地征转、国有土地供应和供后监管行为，强化建设用地监管，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土地管理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晋城市城区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专项小组；外业小组负责对已批项目进行实地核查；内业小组负责建立相应清册；质量审核小组负责测绘成果的质量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月已完成验收，2026年8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尾款支付。通过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工作的实施，进一步规范土地报批、集体土地征转、国有土地供应和供后监管行为，强化建设用地监管，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土地管理秩序。				完成尾款支付。通过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工作的实施，进一步规范土地报批、集体土地征转、国有土地供应和供后监管行为，强化建设用地监管，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土地管理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涉及图幅数量	14幅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涉及图幅数量	14幅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4年11月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2024年11月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成本	≤18.58万元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成本	≤18.5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节约	社会效益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节约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条件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1145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2025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主要工作为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及数据统计，共涉及图幅数量14幅。2025年5月，该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晋城地信测绘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2025年项目中标金额18.58万元，其中：1、外业核查：14幅*1.34万元/幅*80%=15万元；2、内业上图：14幅*0.35万元/幅*73%=3.58万元。2025年12月已完成验收。2026年申请预算18.58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其余款项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晋城市2024年度清理批而未供和处置闲置土地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自然资发[2024]10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行节约集约用地，积极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规范土地报批、集体土地征转、国有土地供应和供后监管行为，强化建设用地监管，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土地管理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晋城市城区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专项小组；外业小组负责对已批项目进行实地核查；内业小组负责建立相应清册；质量审核小组负责测绘成果的质量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完成项目验收，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尾款支付，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工作的实施，推行节约集约用地，积极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规范土地报批、集体土地征转、国有土地供应和供后监管行为，强化建设用地监管，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土地管理秩序。				完成尾款支付，晋城市本级“批而未供”土地利用核查工作的实施，推行节约集约用地，积极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规范土地报批、集体土地征转、国有土地供应和供后监管行为，强化建设用地监管，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土地管理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涉及图幅数量	14幅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涉及图幅数量	14幅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工作完成时间	25年年底前		外业调查和内业制图工作完成时间	25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成本	≤18.58万元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成本	≤18.5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节约	社会效益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节约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条件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5443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本级公开出让土地等供应前专项技术服务项目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晋城市2025年度清理批而未供和处置闲置土地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展晋城市本级公开出让土地等供应前专项技术服务工作，拟聘请第三方单位，具体开展拟供应宗地制图、数据汇总和日常供地前期界线核对等工作，其中拟供应宗地制图、数据汇总等工作共9.56万元（1、资料收集：5人*5日*302.32元/人/日=0.76万元；2、外业核实：8人*5日*496.51元/人/日=1.99万元；3、制图：6幅*1.9179万元/幅*50%=5.75万元；4、坐标转换：200点*30.40元/点=0.61万元；5、数据汇总：3人*5日*302.32元/人/日=0.45万元），日常供地前期界线核对等工作共5.44万元，（1、资料收集：5人*5日*302.32元/人/日=0.76万元；2、坐标转换：113点*30.40元/点=0.34万元，3、界线、地类核对：2人*2日*20宗*302.32元/人/日=2.42万元；4、草图制作：2幅*1.9179万元/幅*50%=1.92万元；5、公开出让前实地举证采集方位角照片：2000元/宗地）			
立项依据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晋城市2025年度清理批而未供和处置闲置土地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自然资发【2025】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统筹推进土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规范土地供应管理流程，以专业化、规范化、高效化为主线推进土地供应前期各项工作，全面保障前期环节的精准把控，为土地出让决策部署提供坚实可靠的技术支撑与科学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统筹规划、明确职责，建立 “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协同联动” 的工作机制，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按每宗地供地时间节点要求，完成项目所有工作内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本级公开出让土地等供应前专项技术服务工作，可以统筹推进土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规范土地供应管理流程，以专业化、规范化、高效化为主线推进土地供应前期各项工作，全面保障前期环节的精准把控，为土地出让决策部署提供坚实可靠的技术支撑与科学依据。				通过开展本级公开出让土地等供应前专项技术服务工作，可以统筹推进土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规范土地供应管理流程，以专业化、规范化、高效化为主线推进土地供应前期各项工作，全面保障前期环节的精准把控，为土地出让决策部署提供坚实可靠的技术支撑与科学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技术服务宗地数量	≥198宗	数量指标	专项技术服务宗地数量	≥198宗
		质量指标	达到土地供应前技术质量要求	100%	质量指标	达到土地供应前技术质量要求	100%
		时效指标	技术服务时间	土地出让前	时效指标	技术服务时间	土地出让前
		成本指标	拟供应宗地制图、数据汇总成本	≤9.56万元	成本指标	拟供应宗地制图、数据汇总成本	≤9.56万元
			外业核实成本	≤5.44万元		外业核实成本	≤5.4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节约	社会效益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节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土地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土地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020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城市规划展览馆布展提升改造（宣传片制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晋城市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项目中展厅大屏播放的宣传片内容，包括城市形象宣传片（9分钟以内）、城市规划宣传片（10分钟以内）。制作要求紧扣脚本确定的主题、辅助元素使用恰当、表现技巧适度、画面剪辑精美、清晰、明快。且必须保证视频播放的清晰度，分辨率最低为1920*1080，交付宣传片以2.1声道的MP4格式。还包括策划大纲概述宣传片的核心主题、传达的信息和预期效果，详细脚本包括每一场景的详细描述、解说词、配音配乐和特效制作与合成等。该项目于2024年7月通过单一来源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为合为集团，2024年10月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并通过验收，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申请城市规划展览馆提升改造相关费用的意见》，建议按照市政府会议纪要精神，宣传片制作（包括城市形象宣传片和城市规划宣传片）费用230.9650万元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目前已支付30%，即69.2895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40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款项在以后年度进行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关于对城市规划展览馆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治提升的专题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省“千万工程”现场会在我市召开，我局城市规划展览馆确定为参观线路停留观摩点之一。为更好地做好接待服务工作，展示晋城形象，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对展览馆进行提升改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目由空间规划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标，合同签订，及监督实施和项目验收，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款项支付，原布展单位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宣传片制作已完成各项工作，目前已支付30%，即692895元，剩余尾款70%，即1616755元，预计2026年5月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城市形象宣传片、城市规划宣传片制作费用尾款的支付，宣传片的制作促进展馆成为城市文化新名片，增强市民归属感与自豪感，有利于展示晋城形象。				完成城市形象宣传片、城市规划宣传片制作费用尾款的支付，宣传片的制作促进展馆成为城市文化新名片，增强市民归属感与自豪感，有利于展示晋城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城市规划宣传片	1个	数量指标	制作城市规划宣传片	1个
			制作城市形象宣传片	1个		制作城市形象宣传片	1个
		质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宣传片制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城市形象宣传片制作完成时间	2024年8月	时效指标	城市形象宣传片制作完成时间	2024年8月
			城市规划宣传片制作完成时间	2024年8月		城市规划宣传片制作完成时间	2024年8月
			项目款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款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甲方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甲方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城市形象宣传片成本	≤1822146元	成本指标	城市形象宣传片成本	≤1822146元
			城市规划宣传片成本	≤487504元		城市规划宣传片成本	≤487504元
		经济效益	激活文旅经济资产	激活	经济效益	激活文旅经济资产	激活
			招商引资增量	增量		招商引资增量	增量
			为经济发展注入核心人力资产	注入		为经济发展注入核心人力资产	注入
			提升经济品牌资产	提升		提升经济品牌资产	提升
		社会效益	增强社会认同感与归属感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社会认同感与归属感	增强
			提升公共形象与社会声誉	提升		提升公共形象与社会声誉	提升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包容与文化融合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包容与文化融合	促进
			引导正向社会价值观	引导		引导正向社会价值观	引导
		生态效益	推动绿色发展转型	推动	生态效益	推动绿色发展转型	推动
		可持续影响	长期品牌资产沉淀	沉淀	可持续影响	长期品牌资产沉淀	沉淀
			发展模式的正向锁定	锁定		发展模式的正向锁定	锁定
			代际传递的城市精神	传递		代际传递的城市精神	传递
			资源集聚的长效循环	循环		资源集聚的长效循环	循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1074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系统性地保护、传承并活化利用晋城市的各类历史文化遗产，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2021年）有关要求，建立并完善国-省-市三级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传承体系。经市政府批复由我局组织编制市域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规划，项目中标单位为西安建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山西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于2024年8月签订合同。合同总额设计费统一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西安建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由牵头单位按内部联合体协议约定比例支付给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山西一建集团有限公司设计费。中标单位于2024年8月开展调研及成果编制工作，编制工作包括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现状调查与评估报告、晋城市古村镇保护与活化利用对策研究报告、晋城市市域城市历史文化片区更新研究报告、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价值体系研究报告、晋城全域自然与历史文化空间识别体系研究报告、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空间格局研究报告、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重点建设项目研究报告、晋城文化遗产价值国际化评估研究报告，截止2025年5月已基本完成规划初稿的编制并于2025年5月28日向我局进行了成果汇报，我局按照合同要求已支付合同总额的50%，即397.93万元。剩余合同总额的50%即397.93万元尚未支付，按照合同要求需待项目完成规划报批并验收后支付剩余款项，截至2026年1月，项目尚未报批并验收。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中明确提出建立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三级管理体制，市政府批复由我局组织编制市域历史文化保护体系规划，该项工作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省住建厅拟将我市作为典型案例推广。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施晋城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规划项目，是系统守护城市文脉、活化利用遗产资源的必然要求。该项目能整合分散资源，构建长效管理机制，推动历史文化遗产的可持续传承与价值提升，促进晋城市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融合发展。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2月完成规划报批并验收交付及剩余款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我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规划的编制工作，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整合分散资源，构建长效管理机制，推动历史文化遗产的可持续传承与价值提升，促进晋城市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融合发展。				完成了我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规划的编制工作，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整合分散资源，构建长效管理机制，推动历史文化遗产的可持续传承与价值提升，促进晋城市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融合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保护规划报告	1个	数量指标	编制保护规划报告	1个
			编制分项研究报告	8个		编制分项研究报告	8个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验收时间	2026年12月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验收时间	2026年12月
			规划编制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规划编制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项目尾款	≤100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项目尾款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融合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融合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20353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2024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本项目于2024年6月20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山西集然地质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98.5万元，2024年6月25日签订项目合同，2024年6月梳理了前期所需要的资料，确定了工作内容以及工作人数；2024年7月开展了对我市初步认定的城镇低效用地的范围进行了逐一调查，逐个拍照，并根据现状与各县（市、区）自然资源部门取得联系，核实该辖区范围内低效用地再开发程度以及再开发成果；2024年8月将外业所收集的资料以及照片汇总成册，制作各县区低效用地图册，并根据再开发程度编制晋城市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报告，并建立相应的数据库提交至省厅；2024年11月4日通过了专家论证并取得批复。截止2025年12月底已按合同支付了59.1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20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尾款，其余款项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4】42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可以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增强城镇建设用地有效供给；优化城镇用地结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快，推动投资消费有效增长；显著改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城镇化质量；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执行土地出让程序，规范土地市场秩序；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4.民主制度：充分尊重原土地权利人意愿，妥善解决群众利益诉求，不得强行改造、损害土地权利人权益；5.监督管理保障：充分利用“一张图”综合监管平台，做好开发改造审批、项目实施、竣工验收等分项工作。　　利用科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统筹项目进度，监督项目完成实施情况，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0月已完成成果上报，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尾款支付。晋城市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的实施，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完成尾款支付。晋城市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市级分析汇总项目的实施，完善土地利用管理机制，提升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晋城市2024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完成晋城市2024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及市级分析汇总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果上报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成果上报时间	2024年12月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加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	增加	社会效益	增加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	增加
			优化城市内部结构，改善城市面貌	优化		优化城市内部结构，改善城市面貌	优化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7471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2022)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进一步提升村庄规划编制水平，2022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为中标单位，合同金额为149.6万元，项目主要内容是对晋城市域已编制完成的村庄规划成果进行全面技术审查，重点核查规划内容是否符合上位政策、技术标准与地方实际需求，并出具专业审查意见。截止2023年12月，项目已支付44.88万元，项目成果已经我局验收通过、交付并存档。2026年申请预算52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其余款项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山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第一次修订）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已依据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完成，成果已经我局验收通过，并于2023年12月交付、存档，2026年5月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资金支付工作，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完成资金支付工作，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成果审查	1套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成果审查	1套
		质量指标	审查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审查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验收交付时间	2023年12月		项目验收交付时间	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本年度完成支付金额	52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完成支付金额	52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323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2023)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仅供内部审核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村庄规划编制水平，依据《山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对晋城市域已编制的村庄规划进行技术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表。共涉及250个村庄。项目于2023年6月完成招标，中标单位为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7月双方签订合同，合同总额149.5万。截止2024年12月底，项目已依据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完成，项目成果已经我局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完成交付和存档工作。截止2025年12月已支付44.88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52万元，用于支付部分款项，剩余在下年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山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第一次修订）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村庄规划开展第三方审查，是落实“多规合一”要求的关键举措，能独立核查规划合规性、衔接性与实操性，保障耕地保护、生态修复等核心要求落地，适配晋城山区、矿区等本土特点，提升规划科学性与权威性，为乡村振兴筑牢规划根基。为确保村庄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与可实施性，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设立晋城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2023）项目是十分必要的。该项目引入独立、专业的审查机制，能有效提升规划成果质量，为乡村建设与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规划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已依据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完成，成果已经我局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交付、存档，2026年5月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我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升规划科学性与权威性，为乡村振兴筑牢规划根基。		完成了我市村庄规划第三方审查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升规划科学性与权威性，为乡村振兴筑牢规划根基。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审查数量	250个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审查数量	250个
		质量指标	村庄规划审查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村庄规划审查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前
			村庄规划审查成果验收交付时间	2024年12月		村庄规划审查成果验收交付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104.6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104.65万元
			本年度支付金额	52万元		本年度支付金额	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高质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415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扩大深化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83号）要求，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由实施单位具体开展重点低效用地调查评价、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编制、典型试点单元详细规划编制调整、年度再开发实施计划编制、相关政策探索、总结评估等工作，申请预算22万元，其中低效用地摸底调查与上图入库补充完善3万元，编制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10万元，编制低效用地再开发年度实施计划1万元，试点其他相关技术服务工作（试点期间工作总结及宣传、申报材料编制、专家技术指导、专项信息咨询及协助行政组织等工作）7万元，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终期评估1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扩大深化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8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试点项目，可以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节约战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挖掘我市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潜力，优化城镇工商业土地利用，推动土地混合开发利用和用途合理转换，依法扎实推进盘活利用低效用地试点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土地集约化利用水平。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分管副市长牵头的市级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解决试点推进过程中跨领域、跨部门等重点难点问题，推进试点工作有序开展；（二）建立考核评估机制。将试点项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行跟踪评估，加强试点风险评估预警，适时开展开展总结评估工作；（三）强化资金保障。做好试点工作相关经费保障，确保实现专款专用，积极对接政策性金融机构提供项目资金保障。由利用科牵头完成项目采购并具体开展工作，相关科室配合，财务科依据财务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4月完成采购，2026年5月完成低效用地摸底调查、上图入库，2026年6-7月完成专项规划编制等工作，2026年8-12月确定典型试点单元，积极稳妥、有力有序的推进试点工作，2027年1月-6月完成项目推进实施，2027年7-9月完成终期评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节约战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挖掘我市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潜力，优化城镇工商业土地利用，推动土地混合开发利用和用途合理转换，依法扎实推进盘活利用低效用地试点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土地集约化利用水平。				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节约战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挖掘我市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潜力，优化城镇工商业土地利用，推动土地混合开发利用和用途合理转换，依法扎实推进盘活利用低效用地试点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土地集约化利用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市级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1份	数量指标	市级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1份
			低效用地调查数据库	1份		低效用地调查数据库	1份
			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	1份		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	1份
			终期评估报告	1份		终期评估报告	1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低效用地再开发典型单元实施数量	2个		低效用地再开发典型单元实施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专项规划编制等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至7月	时效指标	专项规划编制等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至7月
			低效用地摸底调查、上图入库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低效用地摸底调查、上图入库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确定典型试点单元等相关工作时间	2026年8至12月		确定典型试点单元等相关工作时间	2026年8至12月
			项目终期评估完成时间	2027年7至9月		项目终期评估完成时间	2027年7至9月
			项目推进实施完成时间	2027年1月至6月		项目推进实施完成时间	2027年1月至6月
		成本指标	晋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实施成本	≤22万元	成本指标	晋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项目实施成本	≤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亩均投入水平	提升	经济效益	亩均投入水平	提升
			亩均产出效益	提升		亩均产出效益	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批而未供年度处置率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批而未供年度处置率	提高
			提升闲置土地年度处置率	提升		提升闲置土地年度处置率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09580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地图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600	年度资金总额：	68,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2025年项目，6月13日采取询比方式确定了项目实施单位为山西迪奥普科技有限公司，6月17日签订合同，开展实施了资料收集、数字制图（制图面积169.63平方分米，526.6元/平方分米，计8.9万元）、地图审核、印刷（100张，90元/张，计0.9万元）工作。2025年7月支付了项目第一笔经费2.94万元，剩余尾款6.86万元未支付，10月经专家地图审核符合要求，并提交了地图成果，现申请预算6.86万元，拟于2026年8月底前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1.《地图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4号）；2.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强公益性地图供给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0】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更新编制晋城市地图可充分展示我市发展现状和发展成果，增强我市建设成果对外宣传效果，同时，为各级党委、政府领导和各部门领导科学规划、决策提供直观依据，在政府各项重大活动中提供及时的地图保障。并为社会各界提供标准化、公益性地图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测绘科牵头，负责项目采购和具体实施情况的监管。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保障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经地图审核符合要求，2026年8月底前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地图的编制工作，可充分展示我市发展现状和发展成果，增强我市建设成果对外宣传效果，同时，为各级党委、政府领导和各部门领导科学规划、决策提供直观依据，在政府各项重大活动中提供及时的地图保障。并为社会各界提供标准化、公益性地图服务。				完成晋城市地图的编制工作，可充分展示我市发展现状和发展成果，增强我市建设成果对外宣传效果，同时，为各级党委、政府领导和各部门领导科学规划、决策提供直观依据，在政府各项重大活动中提供及时的地图保障。并为社会各界提供标准化、公益性地图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晋城市地图（全市）印刷	≥100张	数量指标	晋城市地图（全市）印刷	≥100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晋城市地图制图面积	169.63平方分米	数量指标	晋城市地图制图面积	169.63平方分米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地图编制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	时效指标	地图编制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成本指标	数字制图成本	≤8.9万元	成本指标	数字制图成本	≤8.9万元
			印刷成本	≤0.9万元		印刷成本	≤0.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成果使用期限	长期	可持续影响	成果使用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程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程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214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晋城市地下水动态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对全市范围内的地下水水位和水量进行监测，2026年全市范围内需监测的地下水水位观测点24个，岩溶大泉流量水量观测点2个，测流断面水位水量观测点5处。经费总计48万元，其中：1.监测费总计为38万元，　水位监测每月72次（监测频率为3次/月，每月1号、11号、21号进行监测），　泉水水量监测每月15次（监测频率为3次/月，每月10号、20号、30号进行监测）；2.检测井孔日常维护费10万元（平均每个季度维护1次）。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范》、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地下水环境监测工作的通知》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格控制地下水超采加强地下水保护的通知》第四条和山西省地质环境监测中心晋地环中字[2012]2号《关于加强地下水环境监测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地下水监测还对预防地质灾害、保护社会环境有着重要的意义。由于水资源使用量的不断增多，过度开采水资源的现象日益普遍，地下水水位下降会导致地面裂缝、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加强地下水监测可有效防范相关地质灾害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地勘科牵头，主要负责地下水监测的具体工作，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资金审批和支付。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5月中旬完成项目合同签订。1、水位监测：采用万用表监测，监测频率为3次/月，每月1号、11号、21号进行监测；2、水量监测：采用流速仪进行监测，监测频率为3次/月，每月10号、20号、30号进行监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市地下水动态监测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加强地下水监测并且有效防范相关地质灾害隐患，还对预防地质灾害、保护社会环境有着重要的意义。				完成我市地下水动态监测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加强地下水监测并且有效防范相关地质灾害隐患，还对预防地质灾害、保护社会环境有着重要的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下水位观测点数量	24个	数量指标	地下水位观测点数量	24个
			全市地下水动态监测总次数	864点次		全市地下水动态监测总次数	864点次
			测流断面点数量	5个		监测人员数量	5人/点位
			岩溶大泉流量观测点数量	2个		监测井孔维护总次数	4次
			监测井孔维护总次数	4次		岩溶大泉流量观测点数量	2个
			监测人员数量	5人/点位		测流断面点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地下水监测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地下水监测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监测井孔维护频率	每季度1次
			水位监测频率	每月3次		项目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2026年5月
			水量监测频率	每月3次		水位监测频率	每月3次

			监测井孔维护频率	每季度1次		水量监测频率	每月3次
		成本指标	监测井孔维护费用	≤10万元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38万元
			监测费用	≤38万元		监测井孔维护费用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全市地下水安全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全市地下水安全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1131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地质环境监测和生态修复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2,500	年度资金总额：	1,44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2,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地质环境监测和生态修复中心主要工作职责是为全市地质环境监测、生态修复与土地整治等提供技术服务与支撑。截止2025年12月本单位共有在职人员44人，退休人员21人，遗属1人。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共计144.2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人员经费，其中：工资及奖励性绩效84.69万元，社保及公积金48.86万元，取暖费9.02万元，遗属补助1.62万元，独生子女费0.06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晋政办发【2013】70号文件《山西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晋城市十四五发展规划，公益一类性质单位，每年为全市绿化工程免费提供优质大量优质树苗，乡土树种培育，苗木新品种引进，驯化、示范及推广。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地质环境监测和生态修复中心工作经费，用于保障人员及日常工作支出，同时为全市绿化工程免费免费提供大量优质壮苗；为农村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促进其增收脱贫等。通过本地育苗，规避苗木引进的病虫害风险，确保品种纯度和质量，降低苗木成本；充分发挥国有苗圃的基础保障和示范辐射作用，示范和推广圃地科学化管理技术，带动农民增收，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晋城市地质环境监测和生态修复中心牵头开展工作，育苗基地按照本单位《苗木抚育管理工作规范》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取暖费于2026年10月前完成支付，独生子女费支付和遗属补助于2026年12月前完成支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每月按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每月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缴纳人员社保，12月前支付遗属补助和退休人员取暖费补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履行单位工作职责。“				每月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缴纳人员社保，12月前支付遗属补助和退休人员取暖费补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履行单位工作职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在岗职工人数	44人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退休职工人数	21人
			经费保障遗属人数	1人		经费保障遗属人数	1人
			经费保障退休职工人数	21人		经费保障在岗职工人数	44人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缴纳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缴纳率	100%
		时效指标	独生子女费和遗属补助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独生子女费和遗属补助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工资和社保支付完成时间	每月		工资和社保支付完成时间	每月
			取暖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前		取暖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前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金额	≤1.62万元	成本指标	取暖费金额	≤9.02万元
			取暖费金额	≤9.02万元		独生子女费金额	≤0.06万元
			独生子女费金额	≤0.06万元		工资和奖励性绩效金额	≤84.69万元

			社保和公积金金额	≤48.86万元		社保和公积金金额	≤48.86万元
			工资和奖励性绩效金额	≤84.69万元		遗属补助金额	≤1.6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1453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已联网运行近5年，急需对平台系统进行维护，2026年申报预算10万元，项目委托第三方进行维护，主要内容包括数据维护2万元、应用系统维护3万元、支撑软件维护1.5万元、视频会议系统及多媒体调度系统维护1.5万元、系统功能更新优化2万元。主要是对晋城市已建设的2处地质灾害监测点（崇文镇东谷村滑坡，北石店镇小车渠村石佛寺滑坡）开展设备更新与运行维护工作，结合现场情况对离线或者损坏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新，保障设备在线率95%以上。根据运维点孕灾背景与致灾机理，《地质灾害自动化仪器监测预警规范》、《地质灾害监测通讯技术要求》 等规范解决设备接入、设备管理的问题。还要对GNSS系统整体进行更新升级，雨量计整体更新升级。			
立项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十四条，《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十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维护项目能够在各类气象信息、地质灾害信息等数据资源整合的基础上，基于多要素综合风险预警模型研究成果，实现对地质灾害的“全面感知、精细预警、及时发布”，在前期山西省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系统的基础上，更加全面的掌握气象雷达、卫星云图等信息对地质灾害的影响情况，提高各数据精度，实现更精细化的地质灾害气象多要素综合风险预警分析，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提高预警发布的及时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地勘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政府采购及监督实施工作，财务科根据财务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20日前，完成野外调查工作；2026年8月20日前，完成监测预警设备安装调试运行；2026年9月30日前，完成运行维护总结报告编制，由甲方组织专家组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了我市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维护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维护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能够全面的掌握气象雷达、卫星云图等信息对地质灾害的影响情况，提高各数据精度，实现更精细化的地质灾害气象多要素综合风险预警分析，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提高预警发布的及时性。				完成了我市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维护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维护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运行，能够全面的掌握气象雷达、卫星云图等信息对地质灾害的影响情况，提高各数据精度，实现更精细化的地质灾害气象多要素综合风险预警分析，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提高预警发布的及时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	1套	数量指标	运维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平台	1套
			系统平台运维涉及监测点	2处		系统平台运维涉及监测点	2处
		质量指标	系统、平台运行稳定率	≥90%	质量指标	系统、平台运行稳定率	≥90%
		时效指标	野外调查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20日前	时效指标	野外调查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20日前
			监测预警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完成时间	2026年8月20日前		监测预警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完成时间	2026年8月20日前
			运行维护总结报告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9月30日前		运行维护总结报告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9月30日前
			日常故障处理及时性	及时		日常故障处理及时性	及时
			数据维护	≤2万元		数据维护	≤2万元
			系统功能更新优化	≤2万元		系统功能更新优化	≤2万元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及多媒体调度系统维护	≤1.5万元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及多媒体调度系统维护	≤1.5万元
			应用系统维护	≤3万元		应用系统维护	≤3万元
			支撑软件维护	≤1.5万元		支撑软件维护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防范地质灾害发生，降低经济损失	有效防范	经济效益	防范地质灾害发生，降低经济损失	有效防范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082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智慧不动产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晋城市不动产全业务登记系统、权籍管理系统、功能性改造、数据转换4大模块。主要的工作内容有：1.成立项目专项管理小组，2.建立项目例会制度，3.制定项目全流程管理规范，涵盖项目立项、方案设计、资源对接、现场实施、质量检验、进度把控、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等全环节操作标准，4.编制项目详细实施计划，5.编制项目资金使用计划。2023年度“智慧不动产二期”财政预算为277万元，委托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项目共分两项内容进行采购，其中：1.不动产登记全业务系统由北京中天博地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2665238.00元；2.信息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由太原清众鑫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99850元，2023年4月26日经局务会通过，按中标结果与中标单位签订了合同。截止2025年12月该项目已全部完成，不动产登记全业务系统项目已支付799571.40元，剩余1865666.6元未支付；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99850元未支付。2026年申请预算300000元，2026年10月前完成尾款支付工作，用于支付不动产登记全业务系统项目200150元，用于支付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99850元，剩余款项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务数据资源共享管理办法》的通知《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我省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建设有关衔接工作的通知》（晋国土资办发[2017]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提升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程度，扩大不动产数据应用成果；2、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的便利性，促进营商环境优化，方便人民群众；3、提升不动产登记系统安全性，通过三级等保测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不动产登记中心具体开展工作，相关科室配合，财务科依据财务制度支付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于2023年8月22日完成三级等保测评，2023年9月11日上线运行，2025年12月9日完成项目验收。2026年10月前完成尾款支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尾款支付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程度，扩大不动产数据应用成果；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的便利性，促进营商环境优化，方便人民群众；提升不动产登记系统安全性，通过三级等保测评。				完成尾款支付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程度，扩大不动产数据应用成果；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的便利性，促进营商环境优化，方便人民群众；提升不动产登记系统安全性，通过三级等保测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不动产登记全业务系统	1个	数量指标	采购不动产登记全业务系统	1个
			出具等保测评报告	1份		出具等保测评报告	1份
			完成功能性开发改造	1项		完成功能性开发改造	1项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投入使用率	100%		系统投入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时间	全年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0月

		成本指标	未支付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智慧不动产建设项目款	≤30万元	成本指标	未支付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智慧不动产建设项目款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不动产登记的便利性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不动产登记的便利性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313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2024年度）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27号）、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0]1146号）的相关文件要求和上级有关“一年一体检”的工作部署，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20号）的工作部署，要求各省、市、县常态化开展本级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检评估，晋城市需要通过年度体检来检验《晋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进展，确保省级重大战略、重要平台、重大项目在本市得到有效落实和空间保障。按照自然资源部发布的《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2025年修订版），从安全韧性、创新高效、协调集约、绿色低碳、开放繁荣、共享幸福六个维度，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分为19个二级类指标和83项三级类指标，结合晋城市实际情况，构建出晋城市年度体检指标体系。同时，聚焦规划实施的关键变量和核心任务，围绕战略定位、底线管控、规模结构、空间布局、支撑体系和实施保障六个方面，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监测和评价。该项目于2025年5月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由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83.8万元中标，其中：（1）资料收集7万元；包括技术方案编制及收集资料；（2）外业调查4万元；包括基础数据收集及整理；（3）内业工作40万元；包括报告及附件制作；（4）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14万元；包括图件图册绘制成本6万元，数据库建设成本8万元；（5）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3万元；（6）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15.8万元。截止2025年12月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已支付25.14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30万元，用于支付部分费用，剩余费用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27号）、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0〕1146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20号）的相关文件要求，全力开展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城市体检工作是自然资源部和省自然资源厅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也是城市发展和建设进行必要自我审视的重要手段。按照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要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实施评估机制，体检评估是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中的一项重要制度；是规划编制--实施系统性改革的重要一环；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核心是客观评估晋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规划目标的进展情况，判断发展是否符合预期，识别执行偏差与滞后领域，为规划调整提供依据，同时识别城市病、资源错配、要素流动不畅等系统性问题，洞察潜在风险，为精准“治疗”提供诊断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及时确立项目编制单位，召开项目动员会，加强对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实施；2.制度保障：建立信息公开制度，定期汇报制度；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争取金融等相关部门提供信贷融资、债务处置等方面的支持，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4.监督管理保障：强化质量控制，加强沟通联系，保证按时保质完成项目。　　空间规划科负责统筹项目进度，监督项目完成实施情况，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合同约定，2026年12月前完成本年度预算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工作，为规划调整提供依据，同时识别城市病、资源错配、要素流动不畅等系统性问题，洞察潜在风险，为精准“治疗”提供诊断依据。				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工作，为规划调整提供依据，同时识别城市病、资源错配、要素流动不畅等系统性问题，洞察潜在风险，为精准“治疗”提供诊断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报告	1套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覆盖市域范围	9425平方公里
			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覆盖市域范围	9425平方公里		编制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报告	1套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覆盖城区范围	116平方公里		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覆盖城区范围	116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资料收集	2025年6月	时效指标	完成成果上报	2025年12月
			完成完成采购	2025年5月		完成资料收集	2025年6月
			完成成果上报	2025年12月		完成完成采购	2025年5月
			本年度预算完成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本年度预算完成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
			完成专家评审	2025年12月		完成方案编制	2025年11月
			完成方案编制	2025年11月		完成专家评审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15.8万元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成本	≤7万元
			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	≤14万元		外业调查成本	≤4万元
			内页工作成本	≤40万元		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	≤15.8万元
			外业调查成本	≤4万元		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	≤3万元
			资料收集成本	≤7万元		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	≤14万元
			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	≤3万元		内页工作成本	≤40万元
		经济效益	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提升	经济效益	增强产业空间保障能力	增强
			增强产业空间保障能力	增强		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提升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城乡融合与宜居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城乡融合与宜居水平	提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提升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提升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保护红线与耕地保护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保护红线与耕地保护	促进
		可持续影响	提升数据治理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提升数据治理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5140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评估及动态维护方案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20号）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451号）和《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2025年修订版)》，全面对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上级政府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批复要求,以六个方面的规划实施情况为重点，开展阶段性的全面评估和总结，对国土空间规划各项目标和指标落实情况、强制性内容执行情况、各项政策机制的建立和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等方面进行系统深入分析，结合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考察规划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对未来发展趋势做出判断，并对规划的动态维护及下一个五年规划实施措施、政策机制等方面提出建议。五年评估报告主要包括总体结论，规划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对策建议等。附件包括评估指标表、五年重点任务完成清单、五年规划实施分析图、五年评估专题评价报告、五年规划实施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五年评估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等。同时，开展公共服务设施和城市更新两个专题研究，公共服务设施评估专题主要评估重要公共服务设施的配置效能，以“15 分钟社区生活圈” 为核心，从数量、可达性、服务质量三维度评价教育、医疗等设施，并结合人口覆盖口径精准对接需求。同时，对深化详细规划对总体规划的传导落实分析。城市更新评估专题围绕空间利用效率、设施配套、历史文化保护、民生改善成效及实施问题。 最终形成问题诊断与优化建议，为规划动态维护提供依据。项目预算总额120万元，其中：（1）资料收集成本10万元，包括前期座谈、社会满意度调查、基础资料收集等；（2）外业调查成本40万元，包括对五个县市区全域全要素资源的踏勘，编制基础资料汇编等调研成果文件等；（3）内业工作成本50万元，包括评估报告编制、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4）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7万元；（5）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13万元，包括初稿阶段、征求意见阶段、专家评审阶段、成果阶段全过程的成果印刷等费用。″			
立项依据	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20号）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4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自然资源部全国市县城市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要求，定期开展规划体检评估。对城市发展阶段特征及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成效定期进行分析和评价，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提高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有效性的判断分析。聚焦城市安全韧性、空间品质、设施配套等核心领域，精准查找“城市病”及空间布局矛盾，为城市更新、存量空间盘活等提供靶向指引。优化城镇空间布局与城乡融合发展格局，促进产业、居住、生态空间协调适配，提升土地集约高效利用水平。以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公共服务设施覆盖、生态环境改善等为重点，精准对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增强市民获得感与幸福感。强化历史文化保护与活化利用，守护城市特色风貌，推动建设宜业宜居宜游的高品质城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选定专业编制单位，统筹推进工作。2、制度保障：公开评估信息，严守规划法规，规范各环节流程。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经费，财务科按制度拨付监管；同时争取金融部门支持。4、民主保障：征求群众及土地权利人意见，保障其权益，不强行实施改造。5、监督管理保障：依托“一张图”平台把控审批、实施等环节。空间规划科负责统筹项目进度，监督项目完成实施情况，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拟完成招标，2026年5月完成资料收集，2026年7月完成方案编制，2026年8月完成专家论证，2026年9月底完成最终评估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五年评估项目，落实自然资源部全国市县城市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要求，定期开展规划体检评估。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提高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有效性的判断分析，推动建设宜业宜居宜游的高品质城市。				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五年评估项目，落实自然资源部全国市县城市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要求，定期开展规划体检评估。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提高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有效性的判断分析，推动建设宜业宜居宜游的高品质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城市体检五年规划编制覆盖市域范围	9425平方公里		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五年评估报告	1份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体检五年规划编制覆盖中心城区范围	116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城市体检五年规划编制覆盖中心城区范围	116平方公里
			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五年评估报告	1份		完成专题报告	2个
			完成专题报告	2个		城市体检五年规划编制覆盖市域范围	9425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晋城市自然资源局局务会验收通过率	100%		晋城市自然资源局局务会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料收集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资料收集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		专家论证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前
			专家论证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前		项目招标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
			最终评估成果完成时间	2026年9月底		最终评估成果完成时间	2026年9月底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7月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7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0万元
		经济效益	精准配置资源，激活发展动能	激活	经济效益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提升经济运行效率	提升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提升经济运行效率	提升		精准配置资源，激活发展动能	激活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住房与安全空间	保障	社会效益	提升生活品质	提升
			提升生活品质	提升		保障住房与安全空间	保障
		生态效益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筑牢	生态效益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筑牢
		可持续影响	完善空间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完善空间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	提升
			增强发展前瞻性	增强		增强发展前瞻性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5560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建设项目规划核实及相关技术服务（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元）</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28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28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按照测绘行业有关标准、质量要求，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测绘，对项目整体进行无人机航拍，对照规划条件（或规划选址意见）及审批情况，核实相关规划指标，出具规划核实技术服务报告，并对报告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和准确性负责。同时，对已审批的部分房屋建筑类项目核查建筑正负零标高、层高、建设工程位置范围等内容。该项目是日常服务项目，主要是为规划核实意见的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项目中标单位为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签订合同。合同约定中标单位全年完成不少于28个项目（规划监督及竣工核实各14个）。2024年全年共完成57个项目，其中：竣工验收项目41个，规划监督项目16个，满足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规划成果已经我局验收通过，且成果已于2025年5月交付、存档。该项目合同总额79.6万，现已支付合同款项的30%，即23.88万元，2026年申请28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款项在下年申请支付。</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单位工作职能“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工作”。</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阶段，核实项目建设是否符合规划条件（或规划选址意见）及审批要求，真实准确反映地形地物、工程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以及各项实测数据与审批指标的对比情况，形成对比核查结论，逐个项目出具规划核实技术服务报告。对测绘、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负责，为规划核实意见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4">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td></tr>
<tr><td>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4">2024全年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出具规划核实测绘成果，在2024年12月已完成汇编，2026年12月前完成尾款的支付。</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我市建设项目规划核实及相关技术服务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对测绘、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负责，为规划核实意见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				完成了我市建设项目规划核实及相关技术服务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对测绘、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负责，为规划核实意见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服务项目数量	≥57个	数量指标	技术服务项目数量	≥57个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验收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验收审核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晋城市建设项目规划核实及相关技术服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晋城市建设项目规划核实及相关技术服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55.7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55.72万元
			本年度支付金额	28万元		本年度支付金额	2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助力规划监督和城市管理工作	助力	经济效益	助力规划监督和城市管理工作	助力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规划主管部门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规划主管部门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553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建设项目规划竣工认可技术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该项目是日常服务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第五十一条和第五章、第六章中细则要求，以及《晋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规划主管部门需对项目建成后是否符合规划条件予以核实并出具验收意见。由技术单位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阶段，对比项目建设与规划条件（或规划选址意见）及审批要求，出具规划核实技术服务报告，此报告作为规划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规划条件核实的依据。按2019年省、市政府建设工程审批制度改革要求，规划复核列入政府统一服务项目，由验收部门确定专业技术服务单位进行建设项目规划复核工作。该项工作预计投入3人，按项目规模预估3个工作日，每个工作日按3000元/人/天计取（依据《城乡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版第17章规划咨询17.1顾问咨询服务计取），每个项目费用为27000元，预计完成项目约30个，测算总费用约80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单位工作职能“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测绘、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负责，为规划核实意见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随时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工作，出具规划复核成果，并在年底12月汇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购买服务，聘请专业人员对我市约30个建设项目的测绘、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进行复核，为规划核实意见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				通过购买服务，聘请专业人员对我市约30个建设项目的测绘、核查结果的正确性、准确性进行复核，为规划核实意见出具提供技术支撑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规划复核涉及建设项目数量	≥26个	数量指标	规划复核涉及建设项目数量	≥26个
			建设项目规划复核工作配备人员	≥3人		建设项目规划复核工作配备人员	≥3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规划复核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规划复核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规划复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规划复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项目采购意向发布时间	2026年4月		项目采购意向发布时间	2026年4月
			项目招标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项目招标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8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助力规划监督和城市管理工作	助力	社会效益	助力规划监督和城市管理工作	助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6004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矿产资源规划（2026-2030年）》编制项目，通过编制我市矿产资源规划，落实上级矿产资源规划目标任务，进一步细化规划管控措施，对市县级管理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活动进行详细安排部署，指导本地区矿业高质量发展。编制内容包括按照《“十五五”省级矿产资源规划编制技术规程》和《“十五五”市县级矿产资源规划编制指南》 编制的规划文稿，包含矿产资源分布图、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现状图等附图，勘查规划区块表、开采规划区块表等附表，以及环境影响评价篇章。提供通过省厅批复的规划报告30套，包括规划文本、规划附表、规划图件、规划编制说明及相应的电子文档，并按照最新的矿产资源规划数据库标准和建设指南的要求，完成规划数据库建设。该项目资金需求预算50万元，预计2026年申请20万元，用于完成规划编制的前期准备工作，具体实施内容包括前期到各县及相关单位进行资料搜集，对规划区块开展实地调研，对所需图纸进行绘制等，预计2027年申请30万元，用于完成规划编制、报批等工作，具体实施内容包括规划报告编写、专题报告编写、规划数据库建设及报告的印刷等。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十四五”矿产资源规划总结评估及“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矿产资源规划（2026-2030年）》有助于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的宏观调控和管理，保障矿产资源安全供应，推进晋城市矿业持续健康发展，切实提高矿产资源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能力，充分发挥晋城市煤炭、煤层气、石灰岩、陶瓷土等矿产资源优势，加快推进晋城市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促进矿业转型和绿色发展，推动晋城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矿管科牵头，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及以后日常管理，加强对项目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的检查，报告须经过市级初审，并报省厅评审、批复。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合同相关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完成采购，2026年1月开始规划编制工作，2026年4月支付第一笔费用20万元（合同金额的40%），2026年6月形成市级规划初稿，2026年10月形成市级规划审查稿报省厅进行技术审查，2027年1月市级规划经市政府同意后报省厅审批，同步开展规划数据库建设及报批工作，2027年6月前完成省厅的评审、批复等全部编制工作，2027年6月底项目完成后支付第二笔费用30万元（合同金额的6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的项目工作，有助于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的宏观调控和管理，保障矿产资源安全供应，推进晋城市矿业持续健康发展，切实提高矿产资源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能力，充分发挥晋城市煤炭、煤层气、石灰岩、陶瓷土等矿产资源优势，加快推进晋城市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促进矿业转型和绿色发展，推动晋城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				完成晋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的项目工作，有助于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的宏观调控和管理，保障矿产资源安全供应，推进晋城市矿业持续健康发展，切实提高矿产资源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能力，充分发挥晋城市煤炭、煤层气、石灰岩、陶瓷土等矿产资源优势，加快推进晋城市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促进矿业转型和绿色发展，推动晋城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晋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报告级相关资料	≥30套	数量指标	完成《晋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报告级相关资料	≥30套
		质量指标	规划省厅评审、批复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省厅评审、批复通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采购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时效指标	通过省厅评审、批复时间	2027年6月
			形成市级规划初稿时间	2026年6月		形成市级规划初稿时间	2026年6月
			形成市级规划审查稿报省厅进行技术审查时间	2026年10月		形成市级规划审查稿报省厅进行技术审查时间	2026年10月
			规划报省厅审批及规划数据库建设及报批时间	2027年1月		项目前期采购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通过省厅评审、批复时间	2027年6月		规划报省厅审批及规划数据库建设及报批时间	2027年1月
		成本指标	地形测绘制图	≤190000元	成本指标	报告印刷出版及其他费用	≤60000元
			报告印刷出版及其他费用	≤60000元		数据库建设	≤140000元
			数据库建设	≤140000元		规划的综合研究及编制	≤110000元
			规划的综合研究及编制	≤110000元		地形测绘制图	≤1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布局与结构	优化	社会效益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布局与结构	优化
		生态效益	加强矿山生态环境建设	加强	生态效益	加强矿山生态环境建设	加强
		可持续影响	推动全市矿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推动	可持续影响	推动全市矿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推动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7340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尾款（2025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本项目2025年开始实施，预算批复60万元，2025年5月22日完成项目招标采购工作中标金额59.35万元，5月28日与晋城市地质环境监测和生态修复中心签订项目服务合同，由中心提供6名服务人员对全市市权范围内24座固体矿产自然资源资产进行了清查，2025年7月完成了前期准备与资料收集处理工作，9月完成了实物量清查和成果核查工作，11月完成了成果更新、汇总与分析工作，12月完成了完成市级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报告并通过了省级专家组验收，2025年已支付17.805万元，2026年申请项目资金21万元，预计2026年4月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 12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的要求，试点工作主要是完成包括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等5类自然资源的：实物量清查、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估算、探索核实国家所有者权益、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数据库等任务，基本摸清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服务支撑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为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利用科牵头，财务科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完成项目工作，预计2026年4月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项目工作，完成尾款支付。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摸清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服务支撑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为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完成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年度更新和市级汇总项目工作，完成尾款支付。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摸清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服务支撑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为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查固态矿产资源数量	24座	数量指标	清查固态矿产资源数量	24座
			当年实施方案数	1个		当年实施方案数	1个
		质量指标	方案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方案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实物量清查和成果核查	2025年9月	时效指标	实物量清查和成果核查	2025年9月
			前期准备与资料收集	2025年7月		成果更新、汇总与分析	2025年11月
			成果更新、汇总与分析	2025年11月		省级专家组验收	2025年12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4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4月
			省级专家组验收	2025年12月		前期准备与资料收集	2025年7月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21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成本	2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自然资源资产高效配置和保值增值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自然资源资产高效配置和保值增值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5221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一张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今年以来我市森林火灾形势非常严峻，在火灾扑救处置中，缺少一张管用图纸，严重影响火灾处置指挥决策。为认真贯彻落实卢省长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六种能力”的指示要求，按照八届市委第153次常委会（扩大）会议、八届政府第65次常务会议安排部署，以及省林草局关于制作防灭火一张图的要求，我局拟实施防灭火一张图项目，以全面提升防灭火能力。该项目主要包括：新建地理数据库、林草湿资源数据库、林草防火专题数据库，根据地图规范要求，制作市级防火网格管理专题图、林草资源分布图、重要火源点分布图、重要保护目标分布图、防火基础设施及队伍驻地分布图、自然保护地分布图、火险区划图等七套图。三个数据库6万，七套图编制和出图4万，共10万。
立项依据	八届市委第153次常委会（扩大）会议和八届政府第65次常务会议安排部署，省林草局《关于印发<山西省森林草原防灭火"一张图"编制技术方案>的通知》的安排部署，市安委会《关于做好近期森林防灭火工作的督办函》，要求编制并及时更新林区地形地貌图、植被分布图、防火专题要素图等林区地理信息，确保关键时刻能用管用。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在火灾处置中，本项目编制的一张图将对现场指挥决策起到关键性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防火科牵头，相关科室配合，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其他规章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拟于2025年11月通过采购确定服务方，2026年2月底前编制完成，确保防火期前能投入使用。经验收合格，移交数据并归档后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晋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一张图的项目工作，在火灾处置中，本项目编制的一张图将对现场指挥决策起到关键性作用，能够一定程度上减少森林火灾隐患率。				完成了晋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一张图的项目工作，在火灾处置中，本项目编制的一张图将对现场指挥决策起到关键性作用，能够一定程度上减少森林火灾隐患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专题数据库	3个	数量指标	完成专题数据库	3个
			编制专题图	7个		编制专题图	7个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时间	2025年11月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时间	2025年11月
			交付成果时间	2026年2月前		交付成果时间	2026年2月前
		成本指标	专题数据库费用	≤6万元	成本指标	专题数据库费用	≤6万元
			专题图编制费用	≤4万元		专题图编制费用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有效减少森林火灾隐患率	有效减少	生态效益	有效减少森林火灾隐患率	有效减少
		可持续影响	3年内持续使用	≥1年	可持续影响	3年内持续使用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251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市森林火灾形势非常严峻，亟需提高开展隐患排查监测和火场监测能力。本项目拟以购买服务方式，由中标方提供9名服务人员，在防火特险期3-6月份，在全市六县（市、区）开展不少于180次隐患排查监测行动。同时在发生森林火灾时提供火场卫星影像，支持火灾指挥调度。2026年申请预算30万元，具体是隐患排查监测费15万、卫星影像使用费15万			
立项依据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三定方案，负责组织指导日常检查、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负责提供森林草原火灾地域地图信息资料。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省政府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管控火源、早发现、早灭火、灭大火、现场统筹指挥、严防复燃”等六个能力的要求，本项目以加强隐患排查和为现场统筹指挥提供卫星影像为抓手，进一步增强我市综合防控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防火科牵头，相关科室配合，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其他规章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通过采购确定服务方，2026年全年实施，重点在3-6月份，在全市六县（市区）开展隐患排查监测，随时提供火灾卫星影像服务。拟签订合同后支付30%，6月份支付30%，年底提交资料归档后支付尾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监测项目工作，本项目以加强隐患排查和为现场统筹指挥提供卫星影像为抓手，进一步增强我市综合防控能力。				完成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监测项目工作，本项目以加强隐患排查和为现场统筹指挥提供卫星影像为抓手，进一步增强我市综合防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隐患排查县	6个	数量指标	隐患排查县	6个
			隐患排查次数	≥180次		隐患排查次数	≥180次
			形成隐患排查资料	1套		形成隐患排查资料	1套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时间	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时间	2026年3月
			隐患排查时间	2026年3月、4月、5月、6月		隐患排查时间	2026年3月、4月、5月、6月
			火场卫星影像提供时间	及时		火场卫星影像提供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隐患排查费用	≤15万元	成本指标	隐患排查费用	≤15万元
			卫星影像使用费用	≤15万元		卫星影像使用费用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有效减少森林火灾隐患率	有效减少	生态效益	有效减少森林火灾隐患率	有效减少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171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市营及以上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抽查、督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地是对晋城市市营及以上12座煤矿因采矿引发的地质灾害和地质环境问题进行监测，对采空区塌陷、裂缝情况、矿区土地资源占用和破坏、地下水均衡破坏、水污染问题进行监测。2026年申请经费总计40万元。主要包括：（1）野外调查4人，预计费用23万元；（2）监测费用为13万元，监测频率为1次/月，全年共12次；（3）水质化验费3万元，化验频率为1次/月，全年共12次；（4）年终形成1份汇总报告，预计费用1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十条，《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条规定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市营及以上煤矿的地质环境监测，可有效的保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可有效地预防地质灾害的发生，做到地质灾害的准备预报、治理和预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单位工作职责、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地勘科负责管理地址勘探行业和全市的地质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市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全市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项目实施计划	1.对矿山企业采煤引发的地质灾害和地质环境问题每月监测一次，2.对地下水均衡破坏、水污染问题进行监测，水质化验在12月底进行并完成，3.年终报告在12月底前完成并通过评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晋城市市营及以上12座煤矿开展地质环境监测，有效的保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通过对晋城市市营及以上12座煤矿开展地质环境监测，有效的保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监测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配备监测人数	4人
			地质环境监测抽查矿山数（座）	12座		地质环境监测抽查矿山数（座）	12座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次数（次）	12次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次数（次）	12次
			配备野外调查人数	4人		配备野外调查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准确率	≥95%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准确率	≥95%
			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抽查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抽查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仅供内部审核

效指标		时效指标	年终报告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年终报告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水质化验时间	每月		水质化验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抽查成本	≤40万元	成本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抽查成本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经济效益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社会效益	确保矿产资源合理利用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矿产资源合理利用	确保
		生态效益	保护矿山地质环境	保护	生态效益	保护矿山地质环境	保护
		可持续影响	确保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	确保	可持续影响	确保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	确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8573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违法占地（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响应省委常委会最新部署要求，2026年申请实施晋城市违法占地（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服务项目，预计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聘请第三方配合实施，服务期内由第三方提供不少于8名服务人员，开展以下工作：收集晋城市域范围内优于1米（含1米）的卫星遥感影像，全野外采集晋城市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每月提取变化图斑，叠加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建设用地审批备案数据等进行综合研判，高精度筛选出疑似违法变化图斑，依托市级违法占地（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推进整改。项目服务期限1年，经费预算总额为4084107元，具体包括：全野外采集晋城市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1000个，涉及图幅91幅，预算299360元；卫星遥感影像处理及正射影像图生产12期，每期涉及面积9425 km2，预算3393000元；变化图斑解译提取生产12期，每期至少500个图斑，预算391747元。按8折计价为3267285.6元，2026年申请预算1500000元，用于支付部分款项，剩余费用在下年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①省政府办公厅《卢东亮省长对<关于2025年上半年全省耕地月度监测调度有关情况的报告>的批示意见》；②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落实自然资源全链条监管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5〕8号）；③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持续推进存量和新增违法占用耕地问题整改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487号）；④市委办《落实省委第203次常委会会议交办任务》；⑤《晋城市违法占用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现对本市新增违法占用耕地行为的“早发现、早制止”，将问题遏制在萌芽状态。其次，为协同治理，推动全链条监管有效落地提供技术保障，实现对复杂违法问题的精准打击和快速响应。同时将强化震慑警示效应，为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提供坚实的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执法督察科牵头组织项目招标实施工作，国土空间规划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耕地保护监督科等配合提供相关基础数据，同时签订数据保密协议，确保数据安全，财务科根据单位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此项工作全程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4月完成项目招标、合同签订，明确技术规范和要求。2.2026年4月起按月开展卫星影像获取、处理、变化监测、图斑提取、研判、下发整改等工作。3.2027年3月整理全年12期项目成果，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违法占地（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服务项目，制止违法占用耕地行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为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提供坚实的保障。			完成违法占地（耕地）整改联合协调机制服务项目，制止违法占用耕地行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为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提供坚实的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员数量	≥8人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员数量	≥8人
			监测覆盖面积	9425平方千米		监测覆盖面积	9425平方千米
			采集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	1000个		采集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	1000个
			涉及图幅	≥91幅		涉及图幅	≥91幅
			图斑提取数量	≥6000个		图斑提取数量	≥6000个
		质量指标	数据格式标准化率	100%	质量指标	数据格式标准化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招标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项目招标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卫星影像获取、处理、变化监测等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4至12月	时效指标	卫星影像获取、处理、变化监测等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4至12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7年3月底前		项目完成时间	2027年3月底前
		成本指标	全野外采集晋城市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成本	≤17万元	成本指标	全野外采集晋城市航空摄影像片控制点成本	≤17万元
			卫星遥感影像处理及正射影像图生产成本	≤190万元		卫星遥感影像处理及正射影像图生产成本	≤190万元
			变化图斑解译提取成本	≤22万元		变化图斑解译提取成本	≤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遏制新增违法耕地行为	遏制	社会效益	有效遏制新增违法耕地行为	遏制
		生态效益	维护粮食安全的生态根基	维护	生态效益	维护粮食安全的生态根基	维护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7541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在每年汛期（6月-9月）约122天，联合市气象局发布我市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信息，2026年共需预算资金40万元，主要用于（1）地质灾害气象数据采集合成及播报制作费用不少于122期（同气象局联合作业）16万元；（2）地质灾害达到预警等级3级以上（3级、2级、1级），在电视台播出画面并有配音解说词，灾害范围区要有对应各等级色调并闪烁显示费用8万元；（3）极端气候条件实地调查费用12万元；（4）气象预警预报网络数据入库（气象数据整理入库、地质灾害数据整理入库）4万元。			
立项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十七条、《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十三条、《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决定及重点工作分工方案的实施意见》、晋国土资发[2004]43号文《关于开展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的通知》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开展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能有效减轻和避免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我市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推动全市各级地方政府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科学组织领导，增强全市公民的防灾减灾意识，提高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的自觉性、针对性和时效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地勘科牵头，主要负责联同气象局进行气象数据采集合成、编报制作以及短信等发布和气象数据整理入库等工作，财务科根据财务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9月约122天全天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依靠专业监测软件和气象探测技术判定发生地质灾害可能性较大以上等级的地区，再结合前期过程降雨量数据、该预警区地质环境、强度等指标进行综合判断，从而及时对次日的降雨过程诱发地质灾害的空间分布进行预报预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能有效减轻和避免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我市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开展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能有效减轻和避免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我市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汛期地质灾害信息发布工作开展天数	122天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气象数据采集合成及播报制作期数	122期
			发送短信的自然人数量	400人		编制短信人员数量	1人
			编制短信人员数量	1人		发送短信的自然人数量	400人
			地质灾害气象数据采集合成及播报制作期数	122期		汛期地质灾害信息发布工作开展天数	122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汛期地质灾害信息发布质量	准确	质量指标	汛期地质灾害信息发布质量	准确
		时效指标	预警信息发布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预警信息发布及时性	及时
			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6月至9月		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6月至9月
		成本指标	气象预报预警电视台输出费用	≤8万元	成本指标	气象预警预报网络数据入库	≤4万元
			气象预警预报网络数据入库	≤4万元		气象预报预警电视台输出费用	≤8万元
			地质灾害气象数据采集合成及播报制作费用	≤16万元		极端气候条件费用	≤12万元
			极端气候条件费用	≤12万元		地质灾害气象数据采集合成及播报制作费用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0472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2025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为基础，对园地、林地、草地图斑开展等别更新。2025年预算批复300000元，2025年5月27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中标单位，中标金额295000元，2025年第二季度支付118000元，按照部确定的等别更新工作技术要求，2025年12月前在已有的园地、林地、草地分等成果的基础上，通过补充收集资料和必要的外业调查，确定更新对象的分等指标属性值与分值，形成年度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数据成果。现申请2026年预算9万元，用于在2026年9月前支付项目款项。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司关于开展全国园林草地等别更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利用函〔2024〕1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管理制度体系、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等重大任务，全面掌握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质量分布和年度变动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利用科室头，财务科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						
项目实施计划	市级汇总成果于2025年12月全部完成，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资金支付，通过实施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全面掌握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质量分布和年度变动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完成资金支付，通过实施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全面掌握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质量分布和年度变动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成果数据库	3个	数量指标	编制成果报告	3个
			编制成果报告	3个		绘制成果图件	3个
			绘制成果图件	3个		建立成果数据库	3个
		质量指标	项目质检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检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款项支付成本	9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款项支付成本	9万元
		经济效益	自然资源资产保值增值能力	优化	经济效益	自然资源资产保值增值能力	优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持续	生态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持续
		可持续影响	自然资源可持续发展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	自然资源可持续发展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7164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2026年度）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000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司关于开展全国园林草地等别更新工作的通知，开展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拟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由实施单位按照部确定的等别更新工作技术要求，在已有的园地、林地、草地分等成果和首次更新的基础上，通过补充收集资料和必要的外业调查，确定更新对象的分等指标属性值与分值，形成年度园地、林地、草地3套等别更新数据成果。2026年申请预算27万元，其中外业调查16万元，数据整理汇总分析8万元，成果汇总3万元。			
立项依据	″1、《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司关于开展全国园林草地等别更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利用函〔2024〕112号）；2、《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及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4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开展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可以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等重大任务，全面掌握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质量分布和年度变动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由利用科牵头完成项目采购并具体开展工作，相关科室配合，财务科依据财务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完成采购，2026年5月完成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2026年6月完成汇总分析，2026年7月完成成果上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等重大任务，全面掌握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质量分布和年度变动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完成晋城市园地、林地、草地年度等别更新工作，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等重大任务，全面掌握全市园林草地资源管理现状、质量分布和年度变动情况，促进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成果报告	3个	数量指标	建立成果数据库	3个
			绘制成果图件	3个		绘制成果图件	3个
			建立成果数据库	3个		编制成果报告	3个
		质量指标	省厅质检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省厅质检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果上报完成时间	2026年7月前	时效指标	汇总分析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前
			汇总分析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前		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前
			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前		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前
			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前		成果上报完成时间	2026年7月前
		成本指标	数据整理汇总分析成本	≤8万元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成本	≤16万元
			成果汇总成本	≤3万元		数据整理汇总分析成本	≤8万元
			资料收集和外业调查成本	≤16万元		成果汇总成本	≤3万元
		经济效益	优化自然资源资产保值增值能力	优化	经济效益	优化自然资源资产保值增值能力	优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持续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持续	生态效益	持续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持续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6162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中心城区2026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中心城区2026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在中心城区根据政府实施重点项目划定开发片区和征收项目范围，根据自然资源部和山西省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本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调研、数据分析、方案编制、专家评审等，最终形成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合理划定近期土地征收报批时序。成果内容包括文本、附件、数据库文件等2套。2026年共需预算资金80万元，其中前期调研成本25万元，数据分析整理成本30万元，方案编制成本25万元。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7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4〕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土地管理法》要求通过成片开发方案规范土地征收行为，确保征收符合公共利益，避免权力滥用。土地成片开发有利于统一城市规划建设，营造高品质城市空间；切实保护耕地，集约节约利用土地；维护被征地农民的权益，多渠道增加农民收益，对推动晋城市中心城区经济转型升级，增强土地利用效益，有着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标、合同签订及监督实施和项目验收；财务科根据合同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前完成招标；6月开始资料收集、实地调研，完成初步成果；7月完成征求意见及修改工作；2026年8月，完成专家评审、省政府验收并提交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中心城区2026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对推动晋城市中心城区经济转型升级，增强土地利用效益，有着重大意义。				完成中心城区2026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对推动晋城市中心城区经济转型升级，增强土地利用效益，有着重大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数量	2套	数量指标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数量	2套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省政府批复通过率	100%		省政府批复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初步成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省政府批复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招标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4月前		征求意见及修改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征求意见及修改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招标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4月前
			专家评审、省政府批复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初步成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8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晋城市中心城区基础设施、城市建设、产业发展的用地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晋城市中心城区基础设施、城市建设、产业发展的用地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	提升环境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	提升环境质量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7354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　　历经 40 年深耕建设，晋城公园体系实现跨越式发展——从建市初期仅1座城市广场，拓展至95个各类公园，成功打造出彰显山地特色的 “百园之城”。立足高质量发展新要求与人民美好生活新期盼，当前绿地系统仍存在短板：绿环、绿廊、绿楔、绿道 “四绿” 体系构建尚不健全，功能融合深度不足、开放共享水平不高，公园活力与辐射带动能力有待强化，绿道串联衔接效能亟待提升。在此背景下，亟需以全局性、系统性思维统筹谋划，深度释放 “四绿” 核心价值，构建一体化绿地生态格局：以绿环筑牢城市生态安全屏障，守护全域生态基底；以绿廊串联生态脉络，打通生态流通廊道；以绿楔导入自然生态肌理，破解城市热岛效应、优化空间格局；以绿道激活绿色共享空间，串联公园、社区与公共资源。　2026年申请晋城市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研究项目预算资金15万元，用于对西至伊侯山，南至晋普山、桑坪山，东至东南环高速，北至龙王山约487平方公里范围内现状“四绿”进行研究，包含绿环（7处郊野公园、3个自然保护地、85个历史遗留矿山、环城生态圈）、绿廊（4个一级通风廊道、17个二级通风廊道、2条滨水廊道和88个公园及游园）、绿楔（4条生态绿楔）、绿道（总计超140公里的环城绿道和公园内部绿道）。通过研究，对我市“四绿”建设提出对策建议，并制定近期实施计划，优化绿色空间格局，通过 “四绿” 协同发力，深度推动 “城园融合”，打造彰显晋城特色的城市绿色名片。″资金主要用于对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研究的相关支出。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明确提出，要“持续推进城市绿环绿廊绿楔绿道建设，提高乡土植物应用水平，保护城市生物多样性，增加群众身边的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推动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根据市政府1270机制日调度会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围绕城市绿环绿廊绿道课题深入开展研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部署要求，顺应城市发展从增量扩张向存量提质转型的核心趋势，破解当前城市生态空间碎片化、绿色服务供给不均、城园空间割裂等发展瓶颈，亟需以系统性思维构建绿环、绿廊、绿楔、绿道一体化绿地系统，推动 “城园融合” 发展、建设公园城市。这既是践行国家城市高质量发展战略、落实城市更新行动的政治必然与路径必需，是补齐城市生态短板、提升生态承载力与空间韧性的关键举措；更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绿色公共空间、宜居宜业生活环境的迫切需求，活化城市绿色公共财富、释放生态价值与民生福祉的民生必需；同时也是重塑城市空间格局、塑造特色城市绿色窗口、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与品牌形象的发展刚需，对全面提升城市宜居宜业水平、推动城市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现实必要性与战略紧迫性。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城市规划管理科根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业务管理制度负责牵头实施，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开展现状调查，5月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下一步对策建议。6月提交正式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研究的项目工作，可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晋城市存量发展阶段的实际问题，开展专项研究。能够补齐城市生态短板、提升生态承载力与空间韧性的关键举措；更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绿色公共空间、宜居宜业生活环境的迫切需求，活化城市绿色公共财富、释放生态价值与民生福祉的民生必需；同时也是重塑城市空间格局、塑造特色城市绿色窗口、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与品牌形象的发展刚需，对全面提升城市宜居宜业水平、推动城市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现实必要性与战略紧迫性。	完成晋城市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研究的项目工作，可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晋城市存量发展阶段的实际问题，开展专项研究。能够补齐城市生态短板、提升生态承载力与空间韧性的关键举措；更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绿色公共空间、宜居宜业生活环境的迫切需求，活化城市绿色公共财富、释放生态价值与民生福祉的民生必需；同时也是重塑城市空间格局、塑造特色城市绿色窗口、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与品牌形象的发展刚需，对全面提升城市宜居宜业水平、推动城市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现实必要性与战略紧迫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数量	1个
		课题研究覆盖范围	487平方公里		课题研究覆盖范围	487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课题研究报告编制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课题研究报告编制质量达标率	100%
		开展现状调查	2026年3月		开展现状调查	2026年3月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下一步对策建议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下一步对策建议	2026年5月
			提交成果并验收时间	2026年6月		提交成果并验收时间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	为城市构建生态屏障	构建	生态效益	为城市构建生态屏障	构建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委市政府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委市政府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7482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区域自然地理格局、行政边界、交通网络、产业集聚特征及公共服务设施辐射范围为基础，结合人口规模、土地利用现状与规划目标，将规划区域划分为不同层级的空间单元，明确各单元的主导功能、规划控制指标及配套设施要求，同时建立单元间的衔接机制，保障空间布局的系统性与连续性。通过精细化划分，实现规划从宏观战略到微观实施的有效传导，为精准配置土地资源、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提供空间载体；避免规划碎片化，确保各区域发展目标与整体规划协调统一；便于开展单元内现状调研、方案编制与动态管控，提升规划的可操作性与管理效率，同时为后续项目审批、建设实施及绩效评估提供清晰的空间单元依据。项目主要是对中心城区规划范围375平方公里，进行详规评估详规编制单元划分。共投入约15人核心团队，含3名高工兼注册规划师进行专业指导，8名工程师、4名助理工程师共同完善规划方案。2026年申请预算费用100万元。其中：（1）资料收集成本30万元，包括前期座谈、基础资料收集、重要片区或地块的核实等；（2）内业工作成本40万元，包括单元划分、报告编制图件图册绘制、数据库建设；（3）专家论证及成果验收费13万元；（6）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17万元，包括初稿阶段、征求意见阶段、专家评审阶段、成果阶段全过程的成果印刷等费用。			
立项依据	落实山西省自然资源厅的工作要求。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43号及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3〕18号）文件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该项目是城市更新、存量盘活等政策落地的基础载体，也是落实 “多规合一” 改革、衔接部省政策的法定前置与实践必需。 完成省自然资源厅的任务要求，落实“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重要传导，指导详细规划编制。强化详细规划法定作用，规范详细规划编制管理，加强详细规划与总体规划、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不断完善“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城市规划管理科负责牵头实施，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1. 组织保障：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中心城区统筹方案，明确职责，每周调度，及时解决划分工作难点。2. 技术保障：邀请多领域专家指导，依据中心城区不同片区（老城区、新城区、产业片区等）的功能定位和发展需求，明确详细单元划分的技术标准。3. 制度保障：定期汇总划分过程中的技术难题、边界争议、规模管控等相关问题，及时反馈至各相关责任科室及对应街道，督促修改完善4. 资金保障：财务科积极申请财政专项资金，保障划分工作相关经费及时到位，推动工作有序开展。5. 监管保障：城市规划科定期抽查，统筹进度、倒排工期、跟踪督导，确保高质量完成划分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招标完成后，进行资料收集，方案编制等；5月完成专家评审；6月底前完成成果并交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避免规划碎片化，确保各区域发展目标与整体规划协调统一；便于开展单元内现状调研、方案编制与动态管控，提升规划的可操作性与管理效率，同时为后续项目审批、建设实施及绩效评估提供清晰的空间单元依据。				完成了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避免规划碎片化，确保各区域发展目标与整体规划协调统一；便于开展单元内现状调研、方案编制与动态管控，提升规划的可操作性与管理效率，同时为后续项目审批、建设实施及绩效评估提供清晰的空间单元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报告	1个	数量指标	编制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报告	1个
			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编制覆盖范围	375平方公里		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编制覆盖范围	375平方公里
			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配备人员	15人		晋城市中心城区详规编制单元划分配备人员	15人
		质量指标	成果编制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编制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完成时间	2026年5月
			成果并交付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成果并交付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461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是对规划面积375平方公里，交通规划人口100万人口的中心城区开展OD、公交、流量、车速等内容的交通情况调查，调查研究后提出在货运、交通枢纽、各类交通枢纽等方面的布局规划，制定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则，完成对外交通、客运枢纽、公共交通、慢行交通、货运交通、城市道路及静态交通等内容的研究，更好地指导城市交通网络构建,以实现交通资源最佳配置。 2022年8月29日该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合为集团为中标单位，并于2022年9月20日与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2023年9月11日召开了专家评审会并通过，编制单位依据评审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了最终成果。经过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后，2024年12月27日经第10次城建专题会议研究通过。2025年1月3日至2月5日向社会进行公示并于2025年9月16日经第68次常务会审议通过。2025年9月28日市政府下达了该规划批复文件。该项目中标总额为219.4万元，按合同要求2025年已支付65.82万元，现申请2026年预算77万元，用于支付项目进度款，预计2027年支付剩余尾款76.58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年来，晋城市城市交通快速发展，城市框架急剧扩大，多组团格局初步成型，对外交通已步入立体高速时代，急需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进行统筹规划安排。该规划是指导城市综合交通发展的战略性规划，是编制城市交通各子系统规划的依据。该规划编制完成后将为我市基础设施类项目的土地报批、审批等提供了规划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科室牵头、落实到人；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贯彻周报制度。 ″
项目实施计划	政府批复下达后,按要求贯彻落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编制费用的支付，通过完成晋城市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划的编制，综合研究城市交通系统，预留城市发展空间，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和环境品质提升。				完成编制费用的支付，通过完成晋城市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划的编制，综合研究城市交通系统，预留城市发展空间，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和环境品质提升。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覆盖中心城区范围	375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覆盖中心城区范围	375平方公里
			编制晋城市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划	1套		编制晋城市中心城市综合交通规划	1套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时间	2023年9月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时间	2023年9月
			市政府批复时间	2025年9月		市政府批复时间	2025年9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标		成本指标	26年项目实施成本	≤77万元	成本指标	26年项目实施成本	≤7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空间的优化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空间的优化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和环境品质提升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和环境品质提升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7221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规范化监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
（元）</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1,20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1,20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本项目主要是对全市约160处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规范化监管，包括日常动态监测和专业监测两个方面。2026年共需预算120万元，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预计由其配备9名监测人员、3辆车，主要用于：（1）监测费用90万元，监测总次数不少于40次，其中非汛期（10月-次年5月）约16次（监测频率为半个月一次），汛期（6月-9月）约24次（监测频率为一周一次），若有异常变化和在暴雨期、暴雨后，根据具体情况增加观测次数。（2）约300份的影像资料等费用5万元。（3）全年不少于40次野外专业检测费25万元。</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七条、第十条、第十四条，《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六条、第十条</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进一步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监测，掌握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变化，及时发布预警预报信息，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威胁。</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4">本项目由地勘科牵头，主要负责对全市约160处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规范化监管并形成影响资料。财务科负责根据资金管理制度支付项目资金。</td></tr>
<tr><td>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4">预计2026年5月完成服务合同的签订，对全市约160处重要地灾隐患点非汛期（2026年1月-5月，2026年10月-12月），半个月进行一次监测，雨后根据情况增加观测次数；汛期（2026年6月-9月）每周监测一次，若有异常变化和在雨密期、暴雨期、暴雨后，根据具体情况加密观测次数。</td></tr>
<tr><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实施期目标</td><td colspan="2">年度目标</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了我市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规范化监管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监测，掌握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变化，及时发布预警预报信息，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威胁。				完成了我市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规范化监管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监测，掌握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变化，及时发布预警预报信息，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威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外专业检测次数	≥40次	数量指标	影响资料份数	300份
			汛期监测次数	≥24次		汛期监测次数	≥24次
			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数	≥160处		野外专业检测次数	≥40次
			经费保障车辆运行数	4辆		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数	≥160处
			影响资料份数	300份		经费保障车辆运行数	4辆
			车辆维修次数	≥10次		车辆维修次数	≥10次
			非汛期监测次数	≥16次		监测人员数	≥40人
			监测人员数	≥40人		非汛期监测次数	≥16次
		质量指标	危险点排查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危险点排查覆盖率	≥95%
			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合格率	≥95%		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汛期监测频次	每周	时效指标	非汛期监测频次	每半月
			地质灾害隐患发现及时性	及时		监测数据发布及时性	及时

仅供内部审核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发布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发现及时性	及时
			非汛期监测频次	每半月		汛期监测频次	每周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90万元	成本指标	影像资料等成本	≤5万元
			影像资料等成本	≤5万元		野外专业检测	≤25万元
			野外专业检测	≤25万元		监测费用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监测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监测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0582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主城区东部金村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晋城功能核心区东侧边缘，北侧以太岳东街为界，南侧以红星东街为界，西侧至太焦铁路，东侧至长晋高速，规划总用地面积约为638.69公顷。项目设计内容包含城市设计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两个层面，通过资料收集、数据整理与分析、设计方案编制及评审等，最后将确定后的方案，落实到控规中，最终形成控规和城市设计两部分成果，具体包括1套规划文本、1套规划说明书、1套规划图则、1套规划图纸。2022年8月16日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由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198.5万元中标，2022年8月26日签订合同，设计单位于2022年9月开展调研与方案编制工作，12月完成规划初稿；2023年期间，项目组与晋城市自然资源局、金村镇政府进行了多轮沟通与对接；至2025年1月24日，项目顺利完成专家评审，目前已支付59.55万元。2026申请预算60万元，2026年8月前用于支付项目尾款。			
立项依据	按照晋城市第八次党代会报告要求，规划片区物流功能南移至空港片区，现控规与未来晋城整体发展思路不相贴合，无法科学指导片区发展;金村镇区与主城区深度融合发展的需要，城市化改造建设的必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构建完整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控规全覆盖，推动规划实施。提高决策科学性和合理性，促进金村镇区高质量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城市规划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标，合同签订及监督实施和项目验收，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月24日完成专家评审，预计在2026年4月前完成规划成果并交付，资金支付时间为2026年8月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主城区东部金村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的项目工作并进行尾款支付，可以推动规划成果落地实施，提高决策科学性和合理性，促进金村镇区高质量建设，推动其在交通、生态、产业等方面实现一体化发展，从而向西支撑城市更新，向东引领新城建设，最终实现从“城镇”到“城市”的跨越。				完成晋城市主城区东部金村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的项目工作并进行尾款支付，可以推动规划成果落地实施，提高决策科学性和合理性，促进金村镇区高质量建设，推动其在交通、生态、产业等方面实现一体化发展，从而向西支撑城市更新，向东引领新城建设，最终实现从“城镇”到“城市”的跨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晋城市主城区东部金村镇区	≥638.69公顷	数量指标	晋城市主城区东部金村镇区	≥638.69公顷
			规划文本	1套		规划文本	1套
			规划说明书	1套		规划说明书	1套
			规划图则	1套		规划图则	1套
			规划图纸	1套		规划图纸	1套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规划成果并交付的时间	2026年4月前	时效指标	完成规划成果并交付的时间	2026年4月前
			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前		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6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东部片区产业结构优化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东部片区产业结构优化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城市生态品质提升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城市生态品质提升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委市政府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委市政府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9102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主城区停车问题调查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资金来源（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会议要求，对主城区范围，面积为48.77平方公里内停车难停车乱问题开展专项研究。该项目拟采用询比方式进行采购，确定实施单位开展现状调研，数据分析等工作。通过分析现有数据，精准识别主城区停车矛盾，总结问题成因，综合考虑停车供需、规划、管理、政策等多方面因素，提出缓解主城区现状停车问题的有效对策和建议，并对居住区、学校、商业、医院的典型案例进行剖析，最后形成6个针对性研究报告并提出解决措施，范围覆盖铭基凤凰城、润泽苑、星河学校、凤鸣中小学校、万达广场、市人民医院6处重点场所。预算申报为20万元，其中，调研、数据收集需10万元，数据分析需7万元，文本及图件制作需3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19号）；《晋城市机动车停车条例》中明确，市政府要制定发展、扶持与鼓励的相关政策，建立综合协调机制，协调处理机动车停车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根据市政府安排，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开展我市主城区停车问题的专项研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摸清我市停车设施基本情况，找出主城区停车的突出问题及成因，提出针对性的对策和建议。为系统性缓解主城区现状停车难、停车乱问题，提出可行方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基础设施管理科负责牵头实施，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招标完成后，进行资料收集，方案编制等；8月完成专家评审并提交成果；2026年10月提交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主城区停车问题调查研究工作，摸清我市停车设施的基本情况，找出主城区停车的突出问题及成因，提出针对性的对策和建议。为系统性缓解主城区现状停车难、停车乱问题，提出可行方案。				完成主城区停车问题调查研究工作，摸清我市停车设施的基本情况，找出主城区停车的突出问题及成因，提出针对性的对策和建议。为系统性缓解主城区现状停车难、停车乱问题，提出可行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城区研究范围	48.77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主城区研究范围	48.77平方公里
			完成重点停车问题研究报告	6个		完成重点停车问题研究报告	6个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时间	2026年8月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时间	2026年8月
			项目招标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项目招标完成时间	2026年6月
			成果验收交付时间	2026年10月		成果验收交付时间	2026年10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公平与资源公正分配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公平与资源公正分配	促进
		生态效益	减少碳排放和空气污染	建设	生态效益	减少碳排放和空气污染	建设
		可持续影响	环境、社会、经济的可持续性	促进	可持续影响	环境、社会、经济的可持续性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7020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主城区土地定级及基准地价更新（2025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城乡公示地价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1]12号）。委托第三方完成晋城城市主城区192.3平方公里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更新工作，完成晋城市城市土地分类定级工作，即完成晋城市城市基准地价更新范围内的商服、住宅、工业、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分类定级工作，2025年5月20日开标，2025年5月28日签合同，合同金额44.6万元，项目已在2025年12月完工并支付第一笔款178400元，预计在2026年4月中旬验收，现申请预算14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尾款。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城乡公示地价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1〕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随着晋城市城市建设范围的扩大，基础设施条件的优化改善，大规模路网改造工程的全面实施，2023年更新发布的基准地价已不适应土地管理工作需要，需要对基准地价更新，以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土地市场，促进土地市场的健康发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规定基准地价当定期确定并公布，《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城乡公示地价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发〔2021〕12号）规定基准地价每3年应全面更新一次；超过6年未全面更新的，在土地估价报告中不得再使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不得在相关工作中加以应用。《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14）规定“基准地价更新周期视市场情况而定，更新频率不得低于每3年一次，每隔6年应进行一次全面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立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执行质量控制制度，分阶段实施质量控制，确保项目保质保量的完成；（2）编制项目实施进度表，建立项目进度报告制度及进度信息沟通网络。
项目实施计划	（1）2025年4月，确定作业单位；（2）2025年5月20日之前，完成相关基础资料收集；（3）2025年10月15日之前，完成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测算、报告编制；（4）2025年11月15日之前，意见征求、修改完善成果；（5）2025年11月30日之前，项目成果上报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6）2026年4月中旬验收；（7）2026年9月前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主城区土地定级及基准地价更新的项目工作，能够保障基准地价更新，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土地市场，促进土地市场的健康发展。				完成晋城市主城区土地定级及基准地价更新的项目工作，能够保障基准地价更新，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土地市场，促进土地市场的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编制汇总报告	1份		编制汇总报告	1份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更新工作覆盖范围	192.3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更新工作覆盖范围	192.3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验收时间	2026年4月中旬		验收时间	2026年4月中旬
			项目成果上报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时间	2025年11月		项目成果上报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时间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支付成本	≤14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支付成本	≤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土地市场	规范	社会效益	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土地市场	规范
			促进土地市场的健康发展	促进		促进土地市场的健康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4050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晋城市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通过自动判别和自动预警，重点对耕地保护、违建项目、私挖滥采等方面进行智能化实时监管，为晋城市自然资源监管提供数据支撑和执法手段，及时发现并有效处理问题，更好的履行自然资源监管职责。资金支出主要用于前端数据采集、自然资源监管平台系统、基础设施建设、指挥中心、调度视频室、租赁服务等信息化建设六项内容以及指挥中心和调度中心装修改造等工程内容。2025年11月底前完成招标，2026年3月底前完成建设，验收后完成支付，共需预算8712929.79元，其中信息化建设部分8185139.78元，工程建设部分527790.01元。2025年已支付0元，2026年申请预算175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款项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①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全省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建设的指导意见》（晋自然资函〔2022〕294号）；②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全省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107号）；③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晋城市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的批复》（晋市财经〔2025〕71号）；④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晋城市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预算的批复》（晋市财经〔2025〕7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构建自然资源智能监管平台，更好地适应当前自然资源监测与监察执法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实现“重点区域全面覆盖、智能识别实时预警、违法行为实时处置”的总体目标，有效遏制违法用地、非法违法采矿等行为，提升自然资源信息化监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执法督察科牵头负责本项目的招标实施等工作，信息中心配合落实，财务科根据单位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此项工作全程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招标；2026年3月底前完成建设。2026年4月底前信息化建设部分完工验收合格、工程部分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财政结算审核后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信息化建设的项目工作，能够实现“重点区域全面覆盖、智能识别实时预警、违法行为实时处置”的总体目标，有效遏制违法用地、非法违法采矿等行为，提升自然资源信息化监管水平。				完成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信息化建设的项目工作，能够实现“重点区域全面覆盖、智能识别实时预警、违法行为实时处置”的总体目标，有效遏制违法用地、非法违法采矿等行为，提升自然资源信息化监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采购平台软件数量	1套		采购平台软件数量	1套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监控点位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新增监控点位数量	10个
			建设指挥中心数量	1个		建设指挥中心数量	1个
			建设调度中心数量	1个		建设调度中心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项目招标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底前		项目招标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底前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成本指标	信息化建设成本	≤818.5140万元	成本指标	信息化建设成本	≤818.5140万元
			工程建设成本	≤49.7752万元		工程建设成本	≤49.77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监管主动发现和早期预警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监管主动发现和早期预警能力	提升
			有效遏制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势头	有效遏制		有效遏制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势头	有效遏制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保护	保护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保护	保护

仅供内部审核

		可持续影响	形成“技防为主、人防为辅”的长效监管机制	长效监管	可持续影响	形成“技防为主、人防为辅”的长效监管机制	长效监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0391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动态检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办法》（晋政发[2019]3号），对矿山企业对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提取、使用和《方案》的执行等情况进行动态监督检查。本项目拟聘请第三方，派出不低于6人，对全市不低于于20%（33个）正常生产运营的矿山企业每年开展一次年度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基金提取使用票据、历年年度方案的实施验收等资料，最终形成33个矿山企业生态修复义务履行年度检查报告，1个全市矿山企业义务履行总体报告，需要费用1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581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临时用地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动态检查，切实督促我市矿山企业和土地复垦义务人依法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进一步强化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事中事后监管，助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生态修复科牵头，相关科室配合，联合市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共同开展动态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3月底前，建立监督检查对象库；4月底前，完成项目采购和合同签订；9月底前，开展内业和实地核查；10月底前，进行检查总结和公开公示，支付尾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动态检查的项目工作，能够切实督促我市矿山企业和土地复垦义务人依法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进一步强化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事中事后监管，助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转型发展。				通过完成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动态检查的项目工作，能够切实督促我市矿山企业和土地复垦义务人依法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进一步强化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事中事后监管，助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转型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企业检查数量	≥33个	数量指标	编制总体报告	1份
			项目配备人数	≥6人		编制年度检查报告	≥33份
			编制年度检查报告	≥33份		矿山企业检查数量	≥33个
			编制总体报告	1份		项目配备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矿山企业检查覆盖率	≥20%	质量指标	矿山企业检查覆盖率	≥20%
			检查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检查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建立监督检查对象库时间	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建立监督检查对象库时间	2026年3月
			检查总结和公开公示时间	2026年10月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
			开展内业和实地核查时间	2026年9月		开展内业和实地核查时间	2026年9月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		检查总结和公开公示时间	2026年10月
		成本指标	矿山企业检查费用	≤10万元	成本指标	矿山企业检查费用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土地复垦义务人履行复垦义务的意识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土地复垦义务人履行复垦义务的意识	提升
		生态效益	提升项目区生态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提升项目区生态水平	提升

仅供内部审核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4394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矿山企业超层越界监督检查工作机制（试行）>》的通知，要求“全市各级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要组织专人对矿产企业超层越界开采行为进行检查”。2026年预计委托第三方招投标代理结构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技术服务单位开展项目工作，对全市持证矿山企业按照辖区、矿种分类，全年抽取30座矿山开展超层越界排查实测工作。对煤矿企业，根据采掘工程平面图编制排查实测方案，通过对近井点、井下永久固定点及井下巷道实测，复核井下控制网等方式，排查测量有无超层越界采矿行为。对非煤矿山企业，通过对采掘边界和临时用地边界进行实测，对实际开采标高进行复核，排查测量有无超层越界采矿行为，并对其储量动态进行监测。最终形成30座矿山的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报告，其中每座矿山提供4套报告，共计120套报告。按照每座矿山测量成本3333.33元，2026年共需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项目金额约10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矿山企业超层越界监督检查工作机制（试行）>》的通知（晋自然资矿管函〔202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开展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工作，将有力打击违法违规开采行为，及时掌握矿山企业采掘动态情况，杜绝越界越层现象，进一步加强全市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整治力度，保证矿业权人依法依规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矿管科牵头，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及以后日常管理，加强对项目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的检查，实测工作结束后提交实测报告，报告需经专家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合同相关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完成采购，2026年5月签订合同后支付第一笔费用3万（合同总额的30%），2026年6月完成抽取的15座矿山企业超层越界实测报告于当年6月底前提交，2026年10月完成剩余抽取的15座矿山企业超层越界实测报告于当年10月提交，2026年11月项目完成后支付第二费用7万元（合同总额的7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工作，及时掌握矿山企业采掘动态情况，杜绝越界越层现象，进一步加强全市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整治力度，保证矿业权人依法依规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				完成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工作，及时掌握矿山企业采掘动态情况，杜绝越界越层现象，进一步加强全市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整治力度，保证矿业权人依法依规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涉及矿山企业数量	≥30座	数量指标	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涉及矿山企业数量	≥30座
			出具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报告数量	≥140套		出具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报告数量	≥140套
		质量指标	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完成率	100%
			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4月
			项目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5月、11月		项目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5月、11月
			矿山企业超层越界实测报告出具时间	2026年6月、10月		矿山企业超层越界实测报告出具时间	2026年6月、10月
		成本指标	每座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成本	≤3333.33元	成本指标	每座矿山企业超层越界排查实测成本	≤3333.33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加强	社会效益	加强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加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杜绝越界越层现象	杜绝	可持续影响	杜绝越界越层现象	杜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1433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矿业权数据处理及技术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800	年度资金总额：	9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8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建立和规范全省统一“两权”数据库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山西省自然资源系统建设统一的“两权”(探矿权、采矿权)数据库要求，完成我市市本级矿业权数据库建设、整理、处理和汇交工作。该项目2025年6月12日，通过第三方竞争性磋商采购，最终确定北京智联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142500元。2025年6月20日签订合同。2025年7月28日经局党组会审议支付第一期费42750元。该项目于2025年8月底完成，2025年10月完成验收，剩余第二期费用99750元未支付，2026年申请99800元财政资金，用于支付该项目尾款。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建立和规范全省统一“两权”数据库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矿业权数据处理服务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将协助市局完成省厅数据汇交任务，保障我市矿业权出让登记工作正常开展；摸清我市非煤矿山数据，掌握市县基础台账，全面支撑我市矿产资源精准化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矿管科牵头，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及以后日常管理。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合同相关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合同约定，2026年8月前完成尾款支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省厅数据汇交任务，保障我市矿业权出让登记工作正常开展；摸清我市非煤矿山数据，掌握市县基础台账，全面支撑我市矿产资源精准化管理。				完成省厅数据汇交任务，保障我市矿业权出让登记工作正常开展；摸清我市非煤矿山数据，掌握市县基础台账，全面支撑我市矿产资源精准化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业权数据处理数量	≥85条	数量指标	矿业权数据处理数量	≥85条
		质量指标	矿业权数据处理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矿业权数据处理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
			项目第二笔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项目第二笔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成本指标	矿业权数据处理项目实施成本	≤99800元	成本指标	矿业权数据处理项目实施成本	≤99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我市矿业权出让登记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我市矿业权出让登记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提升矿业权管理效能	提升	生态效益	提升矿业权管理效能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矿产资源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5223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下中药材种植模式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省级预算15万元，实际项目总投资12.48万元。项目规模300亩，在三种不同林种和不同郁闭度的林下种植三种本土草本中药材，采用不同播种量条播，对出苗率、生长情况、产量及效益等进行监测、管理，选出产量高、效益好的价值中药材种类，进行示范推广，为林农增收提供技术支撑。该项目于2023年底前完成施工任务，2024年12月省林草局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已支付12万元，剩余材料费尾款0.48万元未支付。现申请材料费尾款资金0.48万元。			
立项依据	《晋林规发（2023）45号山西省林业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在不同郁闭度林种下种植黄芩、柴胡、桔梗，可依据不同林种和不同郁闭度，对适合晋城市栽培的药用植物筛选，继而根据药用价值和生长习性进行综合评价，对晋城市林下药用植物做出品种选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林业中心牵头负责，与协作单位签订合作协议，林业中心负责实施，协作单位负责施工，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已完成，2024年通过验收。2026年5月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3年林下中药材种植模式研究项目尾款的支付，通过在不同郁闭度林种下种植黄芩、柴胡、桔梗，依据不同林种和不同郁闭度，对适合晋城市栽培的药用植物筛选，继而根据药用价值和生长习性进行综合评价，对晋城市林下药用植物做出品种选取提供依据，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完成2023年林下中药材种植模式研究项目尾款的支付，通过在不同郁闭度林种下种植黄芩、柴胡、桔梗，依据不同林种和不同郁闭度，对适合晋城市栽培的药用植物筛选，继而根据药用价值和生长习性进行综合评价，对晋城市林下药用植物做出品种选取提供依据，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下中药材种植面积	≥300亩	数量指标	林下中药材种植面积	≥300亩
		质量指标	平均出苗率	≥46%	质量指标	平均出苗率	≥4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成本	500元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成本	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推进	社会效益	推进林业科技成果应用辐射度	推进
		生态效益	促进林农增收	增加	生态效益	促进林农增收	增加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09160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草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5〕60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经【2025】117号）下达资金39万元，用于购置小蠹诱捕器450套，178元/套，计8万元；松材线虫病监测及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206.48万亩，调查费31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草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5〕60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20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控制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确保我市森林生态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林业中心牵头负责，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项目实施机构，林业中心负责中期监管，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底完成诱捕器采购，5月-10月开展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11月底完成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加强对我市林草有害生物检疫、测报和防治工作的管理，及时掌握林草有害生物的发生发展动态，控制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确保我市森林生态安全。				为加强对我市林草有害生物检疫、测报和防治工作的管理，及时掌握林草有害生物的发生发展动态，控制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确保我市森林生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小蠹诱捕器数量	≥450套	数量指标	购置小蠹诱捕器数量	≥450套
			松林调查面积	≥206万亩		松林调查面积	≥206万亩
		质量指标	小蠹诱捕器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小蠹诱捕器验收合格率	100%
			调查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调查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项目采购时间	5月		项目采购时间	5月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蛀干害虫调查时间	10月	时效指标	蛀干害虫调查时间	10月
			项目完成时间	11月		项目完成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小蠹诱捕器成本	≤278元/套	成本指标	小蠹诱捕器成本	≤278元/套
			平均调查成本	≤0.15元/亩		平均调查成本	≤0.15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控制林草灾害损失	有效控制	社会效益	有效控制林草灾害损失	有效控制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016172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300	年度资金总额：	99,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2025年初预算资金10万元，进行有害生物防治5000亩。2025年6月4日，通过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招标方式，由晋城市卓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99300元中标，2025年6月17日-7月4日，共作业13天，用药275L，防治面积5344亩。2025年8月10日，专家组验收合格。现申请2026年预算99300元，用于支付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款。			
立项依据	《山西省森林病虫害防治实施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控制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确保我市森林生态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林业中心牵头负责，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项目实施机构，林业中心负责中期监管，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8月已完成，并通过验收，2026年5月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资金的支付，通过进行5000亩有害生物防治，控制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确保我市森林生态安全。				完成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资金的支付，通过进行5000亩有害生物防治，控制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确保我市森林生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5000亩	数量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5000亩
		质量指标	重大林草有害生物成灾率	≤3.85‰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防治工作完成率	100%
			林业有害防治工作完成率	100%		重大林草有害生物成灾率	≤3.8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8月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8月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成本	≤20元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亩成本	≤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率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重大林草有害生物发生成灾率	降低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7593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全市域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6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梳理历史建筑基本信息，为后续保护和利用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省住建厅批复专项费用，对晋城市52处历史建筑开展普查、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等工作。项目中标单位为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签订合同。目前，该项目已依据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完成，已经省住建厅和我局专题会成果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交付、存档。该项目合同总额37.85万，目前已支付合同款项的70%，即26.495万元,2026年12月前需按照合同要求支付剩余30%款项，即11.355万。			
立项依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工作的通知》、《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等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历史建筑后续的精准保护、科学管理和永续利用奠定坚实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景观风貌科负责招标工作，中标单位负责出具成果，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该费用为住建厅批复专项费用，住建厅时常督促项目付款进度，针对付款进度缓慢的进行督办。该项目已依据相关标准和合同要求完成，且已经省住建厅和我局专题会成果验收通过，并于2024年12月交付、存档。2026年12月前完成剩余款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全市域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的工作，该项目的实施为历史建筑后续的精准保护、科学管理和永续利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完成了全市域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价值研究项目的工作，该项目的实施为历史建筑后续的精准保护、科学管理和永续利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研究数量	52个	数量指标	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研究数量	52个
		质量指标	经甲方及住建厅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经甲方及住建厅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剩余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剩余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验收交付时间	2024年12月		验收交付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11.36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11.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精准保护历史建筑	保护	社会效益	精准保护历史建筑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20051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26,200	年度资金总额：	2,526,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526,200	省级财政资金	2,526,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草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5〕60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205号），下达省级植被恢复费市本级252.62万元，其中防火119.2万元用于采购林草防灭火宣传用品1万套、森林消防水带1000盘、高压水泵（便携式）6台、防护大衣30件、防火靴30又；调查规划设计37.82万元用于开展林草湿调查监测县级成果质量核查；病虫害防治20万元用于购置天牛诱捕器520套和小蠹诱捕器150套；资源管护75.6万元用于对森林抚育6000亩、植被恢复费造林3835.5亩、项目使用林地市级抽查技术保障和培训1次。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草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5〕60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20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依法履行林草湿动态监测职责和项目监管职责，强化林草灾害防控保障，统筹推进我市林草资源保护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森林植被恢复由森林资源科牵头，全年进行森林植被恢复工作。资金支付由财务科根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由森林资源科对城区自然资源局具体工作的实施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10月完成蛀干害虫调查；7月完成防火物资采购；12月前完成造林、抚育、使用林地检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依法履行林草湿动态监测职责和项目监管职责，强化防灭火保障，统筹推进我市林草资源保护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依法履行林草湿动态监测职责和项目监管职责，强化防灭火保障，统筹推进我市林草资源保护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置天牛诱捕器数量	≥520套		培训次数	≥1次

仅供内部审核

		数量指标	购置小蠹诱捕器数量	≥150套	数量指标	购买防护大衣	30件
			植被恢复费造林检查面积	≥3835.5亩		购置天牛诱捕器数量	≥520套
			森林抚育检查面积	≥6000亩		购置小蠹诱捕器数量	≥150套
			使用林地检查涉及项目数	≥50个		植被恢复费造林检查面积	≥3835.5亩
			培训次数	≥1次		森林抚育检查面积	≥6000亩
			购买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手提布袋	10000个		使用林地检查涉及项目数	≥50个
			购买高压水泵（便携式）	6台		购买森林消防水带	1000盘
			购买防护大衣	30件		购买高压水泵（便携式）	6台
			购买防火靴	30双		购买防火靴	30双
			购买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宣传资料	10000本		购买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手提布袋	10000个
			购买森林消防水带	1000盘		购买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宣传资料	10000本
		质量指标	诱捕器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防灭火装备设施质量合格率	100%
	产出指标		防灭火装备设施质量合格率	100%		诱捕器质量合格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诱捕器采购时间	6月	时效指标	蛀干害虫调查工作实施时间	10月底前
			防火物资采购时间	7月		诱捕器采购时间	6月
			造林、抚育、使用林地检查时间	12月		造林、抚育、使用林地检查时间	12月
						防火物资采购时间	7月
		成本指标	森林消防水带	≤660元/盘	成本指标	高压水泵（便携式）	≤4.7万元/台
			高压水泵（便携式）	≤4.7万元/台		林草湿调查监测成本	≤37.82万元
			林草湿调查监测成本	≤37.82万元		天牛诱捕器	≤334元/套
			小蠹诱捕器	≤178元/套		防火靴	≤600元/双
			天牛诱捕器	≤334元/套		防护大衣	≤730元/件
			防火靴	≤600元/双		森林消防水带	≤660元/盘
			防火宣传布袋、资料	≤21万元		小蠹诱捕器	≤178元/套
			植被恢复费造林检查成本	≤250元/公顷			
			项目使用林地检查成本	≤7100元/个		植被恢复费造林检查成本	≤250元/公顷
			培训	≤23万元		项目使用林地检查成本	≤7100元/个
			防护大衣	≤730元/件		防火宣传布袋、资料	≤21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林草资源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林草资源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	保护森林资源	保护	生态效益	保护森林资源	保护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016095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黄河重点生态区太行山西麓(中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晋城片区）勘查设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8,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18,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6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862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88号）下达中央资金900万元，项目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工程，涉及晋城总投资5444.36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3278.14万元，省级财政补助1020.2万元；县财政配套1146.02万元。涉及城区、泽州、高平三县（市、区）。其中项目勘查、设计及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工程调整服务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181.81万元，拟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 进行采购，确定实施单位后由实施单位具体开展相关设计工作。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6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8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区地处黄土高原与华北平原过渡带，是我国东中部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也是黄河流域重点生态区，肩负着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拱卫华北平原及京津冀地区生态安全的重任，对构建我国生态安全格局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项目实施方案已通过财政部、自然资源部评审并批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托省、市原建立的“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构建统筹机制。项目由生态修复科牵头负责项目日常性工作，由财务科牵头负责协调财政部门，统筹安排项目资金落实和审计监督等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项目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项目有序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月底前完成采购工作，3月底前完成勘查设计报告，5月底前完成报部备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项目勘查、设计及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工程调整服务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保障项目主体实施内容顺利开展。				完成项目勘查、设计及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工程调整服务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保障项目主体实施内容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勘查设计报告数量	1份	数量指标	完成勘查设计报告数量	1份
			完成项目预算书数量	1份		完成项目预算书数量	1份
			完成项目相关图纸数量	≥1套		完成项目相关图纸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月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月
			完成勘查设计报告时间	3月		完成勘查设计报告时间	3月
			完成报部备案时间	5月		完成报部备案时间	5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81.81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81.8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加生物多样性	增加	社会效益	增加生物多样性	增加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17374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黄河重点生态区太行山西麓(中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6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862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88号）下达中央资金900万元，项目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工程，涉及晋城总投资5444.36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3278.14万元，省级财政补助1020.2万元；县财政配套1146.02万元。涉及城区、泽州、高平三县（市、区）。治理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图斑87个，图斑面积112.33公顷，矿山生态修复面积117.57公顷。消除地质环境隐患点58处，新增耕地4.38公顷，耕地提质改造8.61公顷，新增林地49.99公顷，林地提质改造27.59公顷，退化草地修复25.14公顷，土地复垦37.39公顷。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6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5〕862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88号）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区地处黄土高原与华北平原过渡带，是我国东中部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也是黄河流域重点生态区，肩负着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拱卫华北平原及京津冀地区生态安全的重任，对构建我国生态安全格局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项目实施方案已通过财政部、自然资源部评审并批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托省、市原建立的“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构建统筹机制。项目由生态修复科牵头负责项目日常性工作，由财务科牵头负责协调财政部门，统筹安排项目资金落实和审计监督等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项目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项目有序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份前完成招标同步启动工程建设，2027年年底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治理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图斑87个，图斑面积112.33公顷，矿山生态修复面积117.57公顷。消除地质环境隐患点58处，新增耕地4.38公顷，耕地提质改造8.61公顷，新增林地49.99公顷，林地提质改造27.59公顷，退化草地修复25.14公顷，土地复垦37.39公顷，实现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等效益，促进全市生态安全格局的构建。				治理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图斑87个，图斑面积112.33公顷，矿山生态修复面积117.57公顷。消除地质环境隐患点58处，新增耕地4.38公顷，耕地提质改造8.61公顷，新增林地49.99公顷，林地提质改造27.59公顷，退化草地修复25.14公顷，土地复垦37.39公顷，实现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等效益，促进全市生态安全格局的构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修复废弃矿山数量(个	61个		新增林地面积(公顷)	25公顷
			耕地提质改造面积(公顷)	4.31公顷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公顷）	82.3公顷
			新增耕地面积(公顷)	2.19公顷		修复废弃矿山数量(个	61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公顷）	82.3公顷	数量指标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公顷	13.8公顷
			土地复垦面积(公顷)	26.17公顷		新增耕地面积(公顷)	2.19公顷
			新增林地面积(公顷)	25公顷		耕地提质改造面积(公顷)	4.31公顷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公顷	13.8公顷		土地复垦面积(公顷)	26.17公顷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植被成活率（%	≥90%		植被保存率	≥80%
			植被保存率	≥80%		植被成活率（%	≥9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6年6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7年12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7年12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控制数（万元/公顷）	≤46.31万元/公顷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控制数（万元/公顷）	≤46.31万元/公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增加生物多样性	增加	生态效益	增加生物多样性	增加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116204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工作第三阶段(2024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级批复文件要求，完成委托代理试点工作相关任务，完成制度建设文件建议稿1份、2023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1份以及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成果汇编1份。 预算批复1500000元，2024年6月17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中标单位，中标金额1495000元，2024年支付448500元，已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验收，取得验收意见，2025年未安排预算，现申请2026年预算520000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批复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厅字〔2022〕2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工作属于自然资源领域国家试点工作，根据部、省工作要求，晋城市为试点地市，需积极配合开展相关制度研究和探索，形成试点总结报告，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高资产管理水平提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利用科牵头，财务科制定合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将工作任务切块、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每日工作计划的完成；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写过程质量控制文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控制、监督，使一切质量活动在受控状态下开展；项目实行三级审查制度，每级审查完都要作业人员修改确认，并经审查人员确认。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验收并取得验收意见，2026年9月前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资金支付。形成试点总结报告，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高资产管理水平提供支撑。				完成资金支付。形成试点总结报告，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高资产管理水平提供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试点工作成果汇编	1份	数量指标	形成制度建设文件建议稿	1份
			形成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1份		形成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1份
			形成制度建设文件建议稿	1份		出具试点工作成果汇编	1份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9月前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省自然资源厅组织验收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省自然资源厅组织验收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本年度支付成本	52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支付成本	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自然资源资产高效配置和保值增值能力	优化	经济效益	自然资源资产高效配置和保值增值能力	优化
		社会效益	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晋城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管理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持续	生态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持续
		可持续影响	自然资源可持续发展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	自然资源可持续发展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4205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各类二类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54,200	年度资金总额：	2,25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54,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54,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和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文件精神，市八届政府第55次常务会同意我市牵头，联合运城市申报中央财政支持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经国家竞争性评审通过，其中晋城市现已争取中央财政支持37543.31万元，省级财政3000万元。根据经备案后的《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需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项目单位，开展具体工作。2026年需要预算225.42万元，其中：项目建设管理172.26万元、碳汇成效评估5.6万元、项目审计费25.78万元、终验查验费21.78。通过相关技术服务，完成人工造林4.42万亩，森林质量提升15.18万亩以及配套建设蓄水池48处，围栏155.8公里。			
立项依据	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 市八届政府第55次常务会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申报2025年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区位于国家生态安全战略的核心地带，国家生态功能区的关键区位，是山西省生态治理布局的重中之重，作为资源型与工业型城市转型发展的先行区域，对绿色发展，生态高质量建设的需求非常迫切。在此开展国土绿化示范，不仅能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推进全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建设以晋城市人民政府办的名义成立了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工程建设工作专班，以及以两市人民政府办的名义成立了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国土绿化示范工程建设联合工作专班，出台了晋城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管理办法，由生态修复科牵头负责项目日常性工作，由财务科牵头负责协调财政部门，统筹安排项目资金落实和审计监督等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项目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项目有序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完成项目建设管理、碳汇成效评估、决算审核招标，根据项目进度完成相关事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各类二类费用的项目工作，能够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通过开展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各类二类费用的项目工作，能够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各类监理报告、成效核查报告、工程量清单等	1套	数量指标	设计覆盖范围（面积）	4854.79平方公里
			设计覆盖范围（面积）	4854.79平方公里		配套建设蓄水池	48处
			人工造林完成数量	4.42万亩		森林质量提升完成数量	15.18万亩
			森林质量提升完成数量	15.18万亩		各类监理报告、成效核查报告、工程量清单等	1套
			配套建设蓄水池	48处		完成围栏数量	155.8公里
			完成围栏数量	155.8公里		人工造林完成数量	4.42万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6年6月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6年6月
			相关项目事宜	2026年12月		相关项目事宜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中幼林抚育	≤774元/亩	成本指标	人工造林	≤3260元/亩
			退化林修复	≤832元/亩		围栏	≤3.5万元/公里
			地产低效林改造	≤1779元/亩		地产低效林改造	≤1779元/亩
			人工造林	≤3260元/亩		中幼林抚育	≤774元/亩
			围栏	≤3.5万元/公里		退化林修复	≤832元/亩
			蓄水池	≤10万元/处		蓄水池	≤10万元/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人们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人们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9253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仅供内部审核

（2026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工程建设</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d>实施单位</td><td>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2">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td><td>项目期</td><td>1年</td></tr>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实施期资金总额：</td><td>187,720,000</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87,720,0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187,720,00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187,720,00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学开展国土绿化的决策部署，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和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文件精神，市八届政府第55次常务会同意我市牵头，联合运城市申报中央财政支持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经国家竞争性评审通过，其中晋城市现已争取中央财政支持37543.31万元，省级财政3000万元。根据经备案后的《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开展项目工程，具体包括实施中幼林抚育110352.4亩，退化林修复23519.1亩，低质低效林改造17896亩，人工造林44199.4亩，配套建设蓄水池48处，围栏155.8公里。2026年中央资金下达18772万元（城区732.66万元，泽州4390.52万元，高平2489.75万元，阳城3726.30万元，陵川3314.34万元，沁水4118.43万元），2026年6月前完成招投标，同年年底完成工程建设，2026年年底完成资金支付。</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97号）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晋财规发〔2025〕58号）</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在此开展国土绿化示范，不仅能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推进全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建设以晋城市人民政府办的名义成立了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工程建设工作专班，以及以两市人民政府办的名义成立了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国土绿化示范工程建设联合工作专班，出台了晋城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管理办法，由生态修复科牵头负责项目日常性工作，由财务科牵头负责协调财政部门，统筹安排项目资金落实和审计监督等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项目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项目有序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6月份前完成招标同步启动工程建设，同年年底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国土绿化示范，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开展国土绿化示范，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人工造林（亩）	44199.4亩	数量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人）	5000人
		低产低效林改造（亩）	17896亩		围栏（公里）	155.8公里
		围栏（公里）	155.8公里		蓄水池（处）	48处
		带动就业人数（人）	5000人		人工造林（亩）	44199.4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蓄水池（处）	48处		中幼林抚育（亩）	110352.4亩
			退化林修复	23519.1亩		退化林修复	23519.1亩
			中幼林抚育（亩）	110352.4亩		低产低效林改造（亩）	17896亩
		质量指标	人工造林成活率（%）	≥90%	质量指标	人工造林成活率（%）	≥90%
			中幼林抚育合格率	≥90%		低产低效林改造合格率（%）	≥90%
			乡土树种或林木良种使用率（%）	≥90%		退化林修复合格率（%）	≥90%
			退化林修复合格率（%）	≥90%		中幼林抚育合格率	≥90%
			低产低效林改造合格率（%）	≥90%		乡土树种或林木良种使用率（%）	≥90%
		时效指标	招标完成时间	6月	时效指标	招标完成时间	6月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退化林修复（元/亩）	≤832元/亩	成本指标	低产低效林改	≤1779元/亩
			低产低效林改	≤1779元/亩		退化林修复（元/亩）	≤832元/亩
			人工造林（元/亩）	≤3260元/亩		中幼林抚育（元/亩）	≤744元/亩
			围栏（万元/公里）	≤3.5万元/公里		人工造林（元/亩）	≤3260元/亩

仅供内部审核

			蓄水池（万元／处）	≤10万元/处		蓄水池（万元／处）	≤10万元/处
			中幼林抚育（元／亩）	≤744元/亩		围栏（万元／公里）	≤3.5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就业	带动	经济效益	带动项目实施区的就业情况	有效带动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111121 1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和咨询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和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文件精神设立，2025年5月，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中标单位为山西天开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94.34万元。项目主要开展内容是通过内业分析和外业调查，对晋城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进行数据汇总整理，文本校对编制，图表后期制作，最终性形成1套实施方案 。2025年8月该项目已完成，截止2025年12月项目已支付5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45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款项在下一年度进行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和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市八届政府第55次常务会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申报2025年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该项目，可争取中央财政支持5亿元，省级财政3000万元，提升我市森林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将由生态修复科牵头，负责招投标工作，中标单位编制完成实施方案后，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8月项目已完成，2026年4月完成资金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和咨询项目尾款支付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改善生态环境的提升，还能够有效的保证我市森林的质量。				完成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和咨询项目尾款支付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改善生态环境的提升，还能够有效的保证我市森林的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申报实施方案	1套	数量指标	完成申报实施方案	1套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4月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4月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2025年8月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2025年8月
		成本指标	前期准备工作	≤3万元	成本指标	前期准备工作	≤3万元
			成果印刷	≤12万元		成果印刷	≤12万元
			外业调查工作	≤70万元		外业调查工作	≤70万元
			内业整理工作	≤10万元		内业整理工作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5412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作业设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学开展国土绿化的决策部署，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和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文件精神，市八届政府第55次常务会同意我市牵头，联合运城市申报中央财政支持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经国家竞争性评审通过，其中晋城市现已争取中央财政支持37543.31万元，省级财政3000万元。根据经备案后的《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晋城市作业设计（含调查和设计）费用1775.05万元，具体包括调查费656.56万元，其中森林质量提升作业设计调查费586.94万元，人工造林作业设计调查费69.62万元。设计费（含作业设计计划上图）1118.49万元。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设计单位，开展作业设计工作，具体包括中幼林抚育技术方案、退化林修复技术方案、低质低效林改造技术方案、木工造林（更新）技术方案、四旁植树技术方案、配套基础设施等；覆盖晋城市城区、高平市、陵川县、泽州县、阳城县、沁水县区域面积4854.79平方公里。2025年10月完成招投标，同年11月完成作业设计编制，2026年申请支付部分资金177万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5〕4号）省财政厅林草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10号） 市八届政府第55次常务会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申报2025年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区位于国家生态安全战略的核心地带，国家生态功能区的关键区位，是山西省生态治理布局的重中之重，作为资源型与工业型城市转型发展的先行区域，对绿色发展，生态高质量建设的需求非常迫切。在此开展国土绿化示范，不仅能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推进全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建设以晋城市人民政府办的名义成立了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工程建设工作专班，以及以两市人民政府办的名义成立了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国土绿化示范工程建设联合工作专班，出台了晋城市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管理办法，由生态修复科牵头负责项目日常性工作，由财务科牵头负责协调财政部门，统筹安排项目资金落实和审计监督等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项目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项目有序进行。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份完成招标同步启动方案设计，11月完成作业设计编制。2026年6月之前完成技术交底，涉及变更需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作业设计的项目工作，不仅能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通过完成山西省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作业设计的项目工作，不仅能为项目区注入林草新质生产力，高质量构建绿水青山，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石，实现兴林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更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的关键举措，对中部地区建设生态文明与美丽中国具有现实意义与历史价值。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设计实施方案	6个	数量指标	编制设计实施方案	6个
			设计覆盖范围（面积）	4854.79平方公里		设计覆盖范围（面积）	4854.79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10月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时间	2025年11月
			方案编制时间	2025年11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10月
			技术交底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前		技术交底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前

标		成本指标	26年编制费用支付成本	≤177万元	成本指标	26年编制费用支付成本	≤17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人们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人们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248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实景三维晋城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于2024年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项目招标，中标单位为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2024年7月签订合同，完成了3平方公里城市级地理场景数据生产、二维地理实体数据转换与更新生产和三维模型（LOD1.3）数据制作，完成2平方公里LOD2及以上城市三维模型制作，完成25栋建筑三维精模制作。2024年8月支付项目第一笔费用10.374万元，2024年11月经省厅质检合格，12月11日，经专家评审验收合格，2026年申请预算13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尾款，剩余款项在以后年度支付。			
立项依据	1.《山西省“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晋自然资发〔2022〕8 号）；2.实景三维山西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晋自然资发[]2023]21号）；3.《晋城市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2021-2025）》。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景三维”建设是全省自然资源重点工作任务，实景三维模型可以为城市规划和建设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通过对城市地形、建筑风貌等进行数字化建模，可以更加直观地展示城市未来的发展方向和效果。可以为文旅传播提供更加生动、立体的展示方式。实景三维应用于不动产管理，在实景三维场景下实现不动产信息的立体化管理，助力实景三维视角下的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服务，助力不动产业务精细化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测绘科牵头，负责项目采购和具体实施情况的监管。财务科根据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保障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月经过省厅质检合格，12经专家评审通过验收，2026年8月前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实景三维晋城建设项目工作，实景三维应用于不动产管理，在实景三维场景下实现不动产信息的立体化管理，助力实景三维视角下的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服务，助力不动产业务精细化管理。				完成实景三维晋城建设项目工作，实景三维应用于不动产管理，在实景三维场景下实现不动产信息的立体化管理，助力实景三维视角下的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服务，助力不动产业务精细化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级地理场景数据生产数量	≥3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城市级地理场景数据生产数量	≥3平方公里
			二维地理实体数据转换与更新生产数量	≥3平方公里		二维地理实体数据转换与更新生产数量	≥3平方公里
			三维模型（LOD1.3）数据	≥3平方公里		三维模型（LOD1.3）数据	≥3平方公里
			LOD2及以上城市三维模型制作数量	≥2平方公里		LOD2及以上城市三维模型制作数量	≥2平方公里
			建筑三维精模制作数量	≥25栋		建筑三维精模制作数量	≥25栋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8月前
		成本指标	本年度实景三维晋城建设项目尾款	≤13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度实景三维晋城建设项目尾款	≤13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程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程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1522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印花税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晋城市税务分第二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晋城税二局税通〔2024〕0J01号）文件，2025年8月完成1宗30.0735亩土地的出让（16500万元），2025年11月完成5宗249.2805亩土地的出让（成交价21660万元），2026年预计再成交7宗（预计收入88200万元），以上共计12.6360亿元，按万分之五缴纳印花税，需63.18万元。2026年计划征收15亿。按万分之五缴纳印花税，需75万元，因2023-2027年印花税减半征收，2026年申请土地出让印花税项目资金50万元。
立项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晋城市税务分第二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晋城税二局税通〔2024〕0J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印花税在保障国家税收稳定、确认交易凭证的合法性、调节经济活动以及辅助审计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财务科负责，根据土地出让金和相关税率及时足额完成缴纳印花税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3月底前完成2025年已出让土地印花税缴纳，土地出让后，及时根据合同的金额，于2026年全年根据征收的土地面积完成印花税的缴纳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3宗土地印花税的缴纳，确保国家财政的稳定运行。				完成13宗土地印花税的缴纳，确保国家财政的稳定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出让土地印花税缴纳数量	6宗	数量指标	2026年出让土地印花税缴纳数量	≥7宗
			2026年出让土地印花税缴纳数量	≥7宗		已出让土地印花税缴纳数量	6宗
		质量指标	印花税足额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印花税足额支付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已出让土地印花税支付完成时间	3月	时效指标	已出让土地印花税支付完成时间	3月
			未出让土地印花税支付完成时间	12月		未出让土地印花税支付完成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国家税收稳定	维护	社会效益	维护国家税收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税务机关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税务机关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365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22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22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2026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物业服务费预计220000元，其中：1、2026年物业需要保安、保洁、门卫、文印员等12个岗位，仍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由中标单位提供环境卫生保洁、秩序维护和安防管理服务、日常基础零星维修、会务服务等服务，预计人员费用38349元/月，物业管理服务费7400元/月，预计支付9-12月费用143600元。2025年的合同于2026年8月到期，单位将在2026年5月将履行采购程序，预计8月签订合同，按合同支付服务费。 2、2026年职工食堂餐饮服务需要厨师长、副厨、面点师、服务员、帮厨工共5个岗位，为机关职工提供更好的生活服务环境。仍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由中标单位提供服务，预计人员费用18000元/月，其它易耗品1100元/月，预计支付9-12月费用76400元。2025年的合同于2026年8月到期，单位将在2026年5月将履行采购程序，预计8月签订合同，按合同支付服务费。</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晋市财购【2025】4号】文件、《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依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餐饮服务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劳动合同法》为局机关职工提供就餐服务。</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根据市局相关要求执行，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加强后勤保障。根据市局相关要求执行，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加强后勤保障，为职工提供好的生活服务环境。</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4">由办公室负责，依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采购管理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要求，开展具体工作。</td></tr>
<tr><td>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4">2025年的合同于2026年8月到期，单位将在2026年5月将履行采购程序，预计8月签订合同，之后按合同支付费用。</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与中标单位合作，确保了机关环境卫生保洁、安防管理服务、日常基础零星维修、会务服务等工作正常运转，为职工提供了更好的生活服务环境。				通过与中标单位合作，确保了机关环境卫生保洁、安防管理服务、日常基础零星维修、会务服务等工作正常运转，为职工提供了更好的生活服务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物业岗位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提供食堂员工人数	5个
			提供食堂员工人数	5个		提供物业岗位人数	12人
		质量指标	岗位工作完成度	≥98%	质量指标	食堂饭菜干净卫生	100%
			食堂饭菜干净卫生	100%		岗位工作完成度	≥98%
		时效指标	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8月底前	时效指标	物业及餐厅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物业及餐厅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8月底前
		成本指标	物业人员工资费用	≤349200元	成本指标	食堂人员费用	≤216000元
			物业人员工资保险费用	≤63360元		易耗品费用	≤13200元
			易耗品费用	≤13200元		物业人员费用	≤136428元
			食堂人员费用	≤216000元		物业人员工资保险费用	≤63360元
			物业人员费用	≤136428元		物业人员工资费用	≤349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证职工就餐需求	保证	社会效益	保障局机关各类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局机关各类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保证职工就餐需求	保证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局机关后勤保障组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局机关后勤保障组	≥90%
			局机关职工就餐满意度	≥90%		局机关职工就餐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6040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8,400	年度资金总额：	728,400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728,4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728,4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2025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购买两项服务，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由中标单位提供服务，共计费用728380元，其中：1、物业服务项目，中标单位为山西祥达后勤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金额518880元，物业服务面积13064平方米，需提供的物业服务包括环境卫生保洁、秩序维护和安防管理服务、日常基础零星维修、会务服务等，包含保安、保洁、门卫、文印员等12个岗位，收费标准为人员费用34488元/月，物业管理服务费8752元/月。2025年9月与山西祥达后勤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合同期限为一年，2025年9月至2026年8月，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第一个月支付50%的服务费259440元，剩余50%的服务费于2025年12月31日前支付。2、机关后勤管理服务项目，中标单位为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中标金额209500元，包含餐饮服务岗位：厨师长、副厨、面点师、服务员、帮厨工共5个岗位，人员费用15270元/月，其它易耗品元2188.33/月，全年209500元。2025年9月与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合同期限为一年，2025年9月至2026年8月，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先支付30%的服务费62850元，剩余70%的服务费按季度支付。</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晋市财购【2025】4号】文件、《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依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餐饮服务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劳动合同法》为局机关职工提供就餐服务。</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根据市局相关要求执行，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加强后勤保障。根据市局相关要求执行，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加强后勤保障，为职工提供好的生活服务环境。</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4">由办公室负责，依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采购管理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要求，开展具体工作。</td></tr>
</table>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9月与山西祥达后勤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合同期限为一年，2025年9月至2026年8月，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第一个月支付50%的服务费259440元，剩余50%的服务费于2025年12月31日前支付。2025年9月与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合同期限为一年，2025年9月至2026年8月，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先支付30%的服务费62850元，剩余70%的服务费按季度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与山西祥达后勤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合作，确保了机关正常环境卫生保洁、安防管理服务、日常基础零星维修、会务服务运转等工作，为职工提供了更好的生活服务环境。				通过与山西祥达后勤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合作，确保了机关正常环境卫生保洁、安防管理服务、日常基础零星维修、会务服务运转等工作，为职工提供了更好的生活服务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物业岗位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提供物业岗位人数	12人
			提供食堂员工人数	5个		提供食堂员工人数	5个
		质量指标	岗位工作完成度	≥98%	质量指标	岗位工作完成度	≥98%
			食堂饭菜干净卫生	100%		食堂饭菜干净卫生	100%
		时效指标	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每季度	时效指标	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每季度
			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25年9月		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25年9月
			物业及餐厅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物业及餐厅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物业人员工资费用	≤351600元	成本指标	物业人员工资费用	≤351600元
			易耗品费用	≤26260元		易耗品费用	≤26260元
			食堂人员费用	≤183240元		食堂人员费用	≤183240元
			物业人员费用	≤105024元		物业人员费用	≤105024元
			物业人员工资保险费用	≤62256元		物业人员工资保险费用	≤6225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证职工就餐需求	保证	社会效益	保证职工就餐需求	保证
			保障局机关各类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局机关各类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局机关后勤保障组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局机关后勤保障组	≥90%
			局机关职工就餐满意度	≥90%		局机关职工就餐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7251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草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5〕60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经【2025】117号）下达资金5万元，2万元用于野生动物救护与巡护；3万元用于购买宣传手册和书籍。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草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5〕60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的通知》（晋财资环〔2025〕20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时完成2026年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任务。通过有效救护和巡护，可以提高野生动植物野外保护率，巩固保护成效，保护野生动物种群健康有序发展。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野生动植物保护科进行工作实施，财务科根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2月底前完成野生动物救护与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2026年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任务。通过有效救护和巡护，可以提高野生动植物野外保护率，巩固保护成效，保护野生动物种群健康有序发展。				按时完成2026年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任务。通过有效救护和巡护，可以提高野生动植物野外保护率，巩固保护成效，保护野生动物种群健康有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次数	≥10次
			购买宣传资料数量	≥100份		购买宣传资料数量	≥100份
		质量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成功率	≥50%	质量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成功率	≥5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成本	≤2万元	成本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成本	≤2万元
			购买宣传资料成本	≤3万元		购买宣传资料成本	≤3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野生动物种群健康有序发展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野生动物种群健康有序发展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016300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抚恤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3,500	年度资金总额：	633,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3,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3,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仅供内部审核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有遗属8人，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下发的文件要求，遗属补助需发放67000元，（其中：补助标准为697.92元/月的有8人，共67000元），其中遗属为夫妻关系的有5人，需发放取暖费20160，（其中：发放标准为4480元/年的有2人，共8960元；发放标准为3360元/年的有1人，共3360元；发放标准为3920元/年的有2人，共7840元）2025年2名退休死亡人员抚恤金需发放546340元，2026年遗属补助共计需6335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死亡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人事科负责遗属补助抚恤金的的审批，财务科负责经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前完成2025年死亡人员的抚恤金发放；2026年12月底前，完成2026年度遗属生活补助、取暖费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8人	数量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8人
			取暖费发放人数	5人		取暖费发放人数	5人
			抚恤金发放人数	2人		抚恤金发放人数	2人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发放完成时间	5月前	时效指标	抚恤金发放完成时间	5月前
			遗属补助和取暖费发放完成时间	12月前		遗属补助和取暖费发放完成时间	12月前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	≤67000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	≤67000元
			取暖费	≤20160元		取暖费	≤20160元
			抚恤金	≤546340元		抚恤金	≤5463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正常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正常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1208261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现有符合条件的选调生5名，其中硕士研究生4名，每人每月1000元，大学生1名，每人每月500元，2026年需发放生活补贴54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22〕41号），引进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大学毕业生到事业单位工作的，自到岗工作之日起5年内分别给予每人每月3000元、1000元、500元的人才专项生活补贴。对新录用的选调生，享受事业单位引进相应层次人才的生活补贴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每月按时足额为选调生发放生活补贴。减轻人员的生活压力，为引进的人才提供生活保障，同时吸引人才回流，促进部门提升业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人事科负责选调生的人数统计，财务科负责经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时足额为选调生发放生活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每月按时足额为选调生发放生活补贴。减轻人员的生活压力，为引进的人才提供生活保障，同时吸引人才回流，促进部门提升业务水平。				每月按时足额为选调生发放生活补贴。减轻人员的生活压力，为引进的人才提供生活保障，同时吸引人才回流，促进部门提升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本科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硕士研究生人数	4人
			生活补助发放硕士研究生人数	4人		生活补助发放本科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研究生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人	成本指标	研究生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人
			本科生补贴发放标准	500元／人		本科生补贴发放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高层次人才的生活保障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高层次人才的生活保障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7463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征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4,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9,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4,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9,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城市发展需要，2026年需对中心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城改项目除外)土地批后实施征收,预计2026年度征收集体土地约1191亩，按照6.5万元/亩的征收标准，需征地补偿费7741.7万元，征收国有土地337亩，按照111.03万元/亩的征收标准，需征地补偿费37415.6万元，2026年共需征地补偿费用57450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第四十八条；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3]12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中心城市规划区土地征收储备供应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21]3号）；《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发【2017】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征收土地应当依法及时足额支付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并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征地补偿费用的及时足额拨付是建设用地项目顺利获批的关键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集体土地由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牵头，按照新的《土地管理法》要求，在征地申请前需履行征地申请前的程序；征地批准后，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公告并组织实施。　国有土地由收储中心牵头，按照新的《土地管理法》和《土地储备管理办法》要求，在征地申请前履行征地申请程序，征地批准后组织实施。　〞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城区、泽州县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报送的涉及我市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征收土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进行审核后，及时将征地补偿费用拨付至被征地方；国有土地由收储中心牵头，按照年度土地收储计划和土地供应计划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以及完成1191亩集体土地、337亩国有土地的征收，并及时足额拨付征收土地补偿费，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全年以及完成1191亩集体土地、337亩国有土地的征收，并及时足额拨付征收土地补偿费，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1191亩	数量指标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1191亩
			征收国有土地数量	≥337亩		征收国有土地数量	≥337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足额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足额支付率	100%
			耕地占补平衡率（%）	100%		耕地占补平衡率（%）	100%
		时效指标	征地完成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征地完成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57450万元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574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保障
			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满足		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满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8443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征地补偿费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4,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4,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城市发展需要，2026年需对中心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城改项目除外)土地批后实施征收,预计2026年度征收集体土地约1191亩，按照6.5万元/亩的征收标准，需征地补偿费7741.7万元，征收国有土地337亩，按照111.03万元/亩的征收标准，需征地补偿费37415.6万元，2026年共需征地补偿费用57450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第四十八条；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3]12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中心城市规划区土地征收储备供应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21]3号）；《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发【2017】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征收土地应当依法及时足额支付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并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征地补偿费用的及时足额拨付是建设用地项目顺利获批的关键保障。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集体土地由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牵头，按照新的《土地管理法》要求，在征地申请前需履行征地申请前的程序；征地批准后，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公告并组织实施。　国有土地由收储中心牵头，按照新的《土地管理法》和《土地储备管理办法》要求，在征地申请前履行征地申请程序，征地批准后组织实施。　″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城区、泽州县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报送的涉及我市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征收土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进行审核后，及时将征地补偿费用拨付至被征地方；国有土地由收储中心牵头，按照年度土地收储计划和土地供应计划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以及完成1191亩集体土地、337亩国有土地的征收，并及时足额拨付征收土地补偿费，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全年以及完成1191亩集体土地、337亩国有土地的征收，并及时足额拨付征收土地补偿费，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1191亩	数量指标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1191亩
			征收国有土地数量	≥337亩		征收国有土地数量	≥337亩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足额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足额支付率	100%
			耕地占补平衡率（%）	100%		耕地占补平衡率（%）	100%
		时效指标	征地完成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征地完成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57450万元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费	≤5745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保障
			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满足		满足政府用地需求	满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7375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利用专项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有利于提高城市综合承载力，改善城市交通拥堵、土地资源短缺等问题，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品质，增强城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通过编制地下空间利用专项规划，可以推动地下空间的有序开发和建设，科学利用城市地下空间资源。该项目于2023年7月5日经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合为集团为中标单位，2023年7月14日与其签订合同，2024年10月16日通过专家评审。经过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后，2024年12月27日经第10次城建专题会议研究通过。2025年1月3日至2月5日向社会进行公示并于2025年9月16日经第68次常务会审议通过。2025年9月28日市政府下达了该规划批复文件。该项目合同总额150万元，编制内容：《晋城市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利用专项规划》规划范围是中心城区约109平方公里。该规划首先对现状地下空间资源进行了评估，划分出空间管制区域；然后对研究范围内的地下空间利用需求进行了分析预测；最后，依据以上的研究情况和管控原则对我市109平方公里范围内的地下空间总体结构、功能布局、竖向布局和地下空间设施布设进行了规划。截止2025年12月，已按合同要求支付第一笔款项45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30万元用于支付部分款项，剩余款项在下一年申请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2024年9月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关于探索推进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4】146号）、住建部出台的《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规定》（2011年修正）以及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开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等鼓励建设地下空间的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深化晋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系建设，满足城市现代化建设及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的相关要求，故申报此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规划的编制为我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起到了指导性作用，城市地下空间资源合理利用不仅能够提高城市土地利用效率，而且能够进一步增强城市安全韧性、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以适应城市现代化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建设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基础设施科牵头，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标，合同签订及监督实施和项目验收，财务科根据合同约定及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剩余尾款共计105万元尚未支付，预计2026年10月前支付30万元，2027年支付剩余款项75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出具《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利用专项规划》的编制，为城市绿色、低碳和健康发展，指导开展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建设和管理提供有利支撑。				完成出具《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利用专项规划》的编制，为城市绿色、低碳和健康发展，指导开展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建设和管理提供有利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范围	109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规划范围	109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合格	通过验收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合格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完成规划送审稿编制	10月底	时效指标	完成规划送审稿编制	10月底
			完成规划方案编制	8月底		完成规划方案编制	8月底
			完成招标	5月底		完成招标	5月底
			完成成果验收	12月底		完成成果验收	12月底
		成本指标	本期项目成本	≤30万元	成本指标	本期项目成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地下空间资源合理利用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地下空间资源合理利用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城市空间及环境品质提升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城市空间及环境品质提升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8340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作为中心城区一项大规模城市更新提升规划项目，该工程旨在优化城市空间结构、转换发展动能、提升整体品质、推动绿色转型、延续历史文脉、强化治理效能，不断提升中心城区承载力、竞争力、影响力与集聚力，带动其实现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结合西北环沿线产业现状和产业发展诉求，形成“一带三核心，三段优生态”结构，通过“畅交通——理顺交通组织”、“聚产业——提升产业品质”、“增效益——挖掘用地潜力”、“强服务——补足公服设施”、“美风貌——提升沿线风貌”等策略手段，对西北环沿线道路交通、绿地景观、公共服务等规划近一步规划盘点。2024年9月2日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由杭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以318.8万元中标，2025年12月项目已完成所有规划流程，并按照最新工作部署和实际需要进行调整确认。但由于中心城区尚存在五门河、西河等河流河道改线尚未确定，还需等待进一步调整落实。2026年主要是根据中心城区的河流河道改线及相关工作确认后，调整相应规划用地和对应的图件，2026年7月前完成规划成果提交。现申请2026年预算122万元，其中：（1）内业工作成本60万元，包括规划文本说明成果及相关专项研究费用（2）图件编制费及数据库建设成本40万元，包括图件图则绘制成本25万元，数据库建设成本15万元；（3）成果印刷费及其他费用22万元。2026年12月前用于支付尾款。
立项依据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43号及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3〕18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工程是市委市政府秉持“民之所盼，政之所向”理念，按照“提品质、出精品、创经典”要求，系统规划部署的一项重点工作，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的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保障：自然资源局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推进工作。2、制度保障：公开规划信息，严守规划法规，规范各环节流程。3、资金保障：设立财政专项经费，财务科按制度拨付监管；同时争取金融部门支持。4、民主保障：征求群众及土地权利人意见，保障其权益，不强行实施改造。5、监督管理保障：依托“一张图”平台把控审批、实施等环节。城市规划科负责统筹项目进度，监督项目完成实施情况，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主要是根据中心城区的河流河道改线及相关工作确认后，调整相应规划用地和对应的图件，2026年7月前完成规划成果提交。2026年12月前用于支付尾款。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了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城市的承载力，激活经济新动能，可以优化空间布局，提升城市形象与治理水平。				完成了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的项目工作，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城市的承载力，激活经济新动能，可以优化空间布局，提升城市形象与治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	1个	数量指标	编制中心城区西北环片区城市更新提升规划	1个
			规划覆盖范围	11.6平方公里		规划覆盖范围	11.6平方公里
			编制规划文本说明图纸	1套		编制规划文本说明图纸	1套
			编制相关图则	1套		编制相关图则	1套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成果提交时间	2026年7月前	时效指标	规划成果提交时间	2026年7月前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成本	≤122万元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成本	≤1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优化我市的空间布局	优化	社会效益	优化我市的空间布局	优化
			提升城市形象与治理水平	提升		提升城市形象与治理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5571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城市部分地块控规维护项目(2025年、2026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该项目以中心城区为范围，对拟调整地块进行数据分析整理、控规调整方案编制、规划指标调整、调整必要性分析，城市规划影响论证，调整地块图则绘制等，通过资料收集、数据整理分析、方案论证等，最终形成控规成果报告。2025年、2026年完成不少于20个控规维护或独立地块详细规划编制的工作（每年不少于10个），2025年5月21日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由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319万元中标，2025年5月30日签订合同，已支付47.85万元，目前已完成2025年调整地块2项。现申请2026年预算100万元，用于支付2025年中心城市部分地块控规维护项目费用50万元，用于支付部分项目款，剩余款项在以后年度申请支付；2026年条件附图费用50万元，用于项目前期费用。
立项依据	依据局三定方案中对城市规划管理科的职责设定：“负责组织研究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及动态维护。””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城市发展，在这一过程中，面临各种新情况、新问题。针对城市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对城市规划加以不断地优化和完善，是一种动态规划的过程。因此，需要对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依法进行必要维护（修改）是城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是科学依法实施规划管理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城市规划科牵头，其主要负责项目招标、合同签订、项目中期监督以及成果验收，财务科负责根据合同约定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2025年5月招标完成后，对每个拟调整地块进行资料收集、方案论证等，12月完成专家评审并提交成果。2.2026年12月完成26年项目专家评审并提交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中心城市部分地块控规维护，促进城市生态环境提升，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完成中心城市部分地块控规维护，促进城市生态环境提升，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2026年控规调整地块数量	≥20块	数量指标	2025年、2026年控规调整地块数量	≥20块
		质量指标	方案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方案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2025年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时效指标	2025年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5月		完成采购时间	2025年5月
			2026年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2026年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成本指标	2025年控规调整地块成本	≤160万元	成本指标	2025年控规调整地块成本	≤160万元
			2026年控规调整地块成本	≤160万元		2026年控规调整地块成本	≤1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实现土地最大效益化	实现	社会效益	实现土地最大效益化	实现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3011371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2025年、2026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5,200	年度资金总额：	37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5,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以晋城市中心城区为规划范围，对重大项目选址进行前期研究，拟委托第三方通过收集现状重大项目基础资料，分析现状项目存在问题，借鉴重大项目选址案例，依据相关规范及要求，提出选址决定要素，综合分析各选址方案，确定最终方案，编制完成选址前期研究报告。2025年、2026年完成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约10个，2025年5月22日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由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53.6万元中标，2025年5月30日签订合同，已支付8.04万元，目前已完成2025年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4个。未支付金额45.56万元，其中2025年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费用18.76万元、2026年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费用26.8万元。现申请2026年预算37.52万元，剩余金额下年度申请。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依据局三定方案中对城市规划管理科的职责设定：“负责市本行政区域内由市有关部门核准或审批的建设项目的规划选址管理工作和用地规划许可前的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促进省、市重大项目落地，促进城市生态环境提升，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城市规划科牵头，其主要负责项目的招投标，合同牵动、项目中期跟踪监督及成果验收。财务科负责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2025年5月招标完成后，进行多方案比选，综合论证最优选址，截止2025年12月底已完成2025年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4个。2.2026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以及合同约定及时开展重大项目选址工作，预计2026年10月前完成2025年服务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5年、2026年完成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约10个，促进城市生态环境提升，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完成2025年、2026年完成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约10个，促进城市生态环境提升，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2026年完成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	≥10个	数量指标	2025年、2026年完成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	≥10个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时间	2025年5月	时效指标	项目采购时间	2025年5月
			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2025年服务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底前		2025年服务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底前

标		成本指标	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成本	≤37.52万元	成本指标	重大项目选址前期研究成本	≤37.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规划条件完整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规划条件完整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保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告保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593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调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资金来源（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旨在系统开展晋城市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现状调查与治理对策研究。回顾我市2017年以来多次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工作的推进历程与成效；对中心城区（375平方公里）范围内主要道路两侧、公共服务设施周边以及未来3年拟开发利用土地三大关键区域，对2009-2025年以来，占地面积1036亩，建筑面积约55万平方米的违法建设（不少于80处），开展违法建设情况进行调查；形成《晋城市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调查情况汇报》。本项目内容包括数据调查、形成原因、对策分析及部分图件的制作（即调查数据的信息加工）等，总费用包括数据调查费用和信息加工费用，共计15万元，其中：数据调查报告计费基价为9万元，信息加工服务计费基价为6万元。			
立项依据	1、2016年，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全面清查并处理建成区违法建设，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建设。2、2025年8月，市政府围绕社会治理专题，对违法建设整治工作做出专项部署，明确将其列为重点工作。并部署形成以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为主，以技术单位为技术支撑，城管、住建、城区政府等多部门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的系统系调查，能够精准摸清底数、掌握动态，为政府决策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与事实依据。其核心收益在于：提升治理效能，推动“被动处置”向“主动防控、源头治理”转变，实现精准拆违与长效管控；维护公平秩序，有力遏制违法建设蔓延，保障城市规划的严肃性与社会公平正义；优化发展环境，消除安全隐患，释放城市空间资源，为城市高质量发展与人居环境改善奠定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景观风貌科负责牵头实施，规范程序、严格标准；制定时间节点。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2月-4月启动与全面摸排：运用技术手段与实地走访，对违法建设进行地毯式排查、定位与建档；2026年4月-5月分类与成因分析：对摸排结果进行系统分类，完成数据核查与初步报告；2026年9月前，评估不同类别违建的安全，研拟分类处置与长效治理的初步建议，修订并完善调查报告；2026年11月底前，整合全部工作，撰写并提交最终的调查总报告及相关违建分布图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调查，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下一步对策建议。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厘清违建底数，为城市更新、民生工程（学校／医院／道路）腾挪空间，避免违建挤占公共资源；规范规划秩序，提升主城区颜值和宜居度，助力城市品质升级；还有利于夯实执法基础、健全长效机制、优化资金使用；还保障合规居民的权益，提升民生获得感。				开展主城区重点区域违法建设调查，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下一步对策建议。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厘清违建底数，为城市更新、民生工程（学校／医院／道路）腾挪空间，避免违建挤占公共资源；规范规划秩序，提升主城区颜值和宜居度，助力城市品质升级；还有利于夯实执法基础、健全长效机制、优化资金使用；还保障合规居民的权益，提升民生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调查违建数量	≥80处	数量指标	违法建筑占地面积	≥1036亩
			违法建筑占地面积	≥1036亩		违法建筑面积	≥55万平方米
			违法建筑面积	≥55万平方米		调查违建数量	≥80处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通过率	100%
			启动与全面摸排时间	2026年2月、3月、4月		启动与全面摸排时间	2026年2月、3月、4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分类与成因分析时间	2026年4月、5月	时效指标	分类与成因分析时间	2026年4月、5月
			撰写并提交最终的调查总报告及相关违建分布图集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评估并提出初步建议时间	2026年9月
			评估并提出初步建议时间	2026年9月		撰写并提交最终的调查总报告及相关违建分布图集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城改进行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城改进行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234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监督检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旨在强化专项资金监管，保障资金使用合规、安全、高效。2026年，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计划投入30万元，主要开展以下工作：1、专项资金风险评估，预算17万元，主要工作内容是聘用第三方机构对下达到各县（市/区）的林业专项转移资金使用情况（预计覆盖30个以上项目）进行全面风险评估，识别资金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与潜在风险，并于年末形成1份风险评估报告。同时，根据报告发现的问题，责令责任单位在半年内完成整改。2、项目绩效评价及资产报表等项目，预算13万元，主要是聘用第三方机构对本部门预算项目（预计覆盖85个以上项目）的绩效评价及报告编制工作进行辅助指导，同时，负责完成年度部门内控报告、资产年报、资产月报的编制报送工作，提升财务工作的规范性和准确性。			
立项依据	立项依据：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2025年11月3日关于2026年预算申报相关事项的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设立的核心在于防风险、保合规、提效益、强管控，是守住资金安全底线的硬性要求；是保障政策落地见效的核心支撑；是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的关键手段；是健全闭环管理体系的必备环节；也是压实主体责任、规避问责风险的底线保障。也可以确保各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安全、规范，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单位工作职责、内部控制制度、财政工作制度等执行，具体由财务科牵头，负责机关财务、资产、资金、绩效管理等工作的正常运行。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9月开展自然资源及林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风险评估工作，2026年11月前完成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2026年9月前完成绩效跟踪；每月5日前完成资产月报报送；2026年2月前完成2025年资产年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自然资源及林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风险评估、绩效评价跟踪以及资产报表报送等工作，确保各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完成内部控制和政府会计等培训，进一步提升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完成自然资源及林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风险评估、绩效评价跟踪以及资产报表报送等工作，确保各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完成内部控制和政府会计等培训，进一步提升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险评估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风险评估报告	≥1份
			指导完成绩效评价追踪项目数量	≥85个		指导完成绩效评价追踪项目数量	≥85个
			完成资产相关报表数量	≥3个		完成资产相关报表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报告审核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报告审核通过率	100%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风险评估完成时间	1月前	时效指标	风险评估完成时间	1月前
			2025年资产年报	2月底前		2025年资产年报	2月底前
			资产月报填报时间	每月		资产月报填报时间	每月

			绩效评价跟踪完成时间	9月前		绩效评价跟踪完成时间	9月前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监督检查费	≤30万元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监督检查费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各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各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9481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勘察测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仅供内部审核

<table>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200,00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200,00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4">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晋城市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应对管辖范围内发生的国土资源违法案件进行查处。该项目计划委托第三方招投标代理机构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技术服务单位。对发现的违法用地、违法勘查、违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依法查处并全面整改。对国土资源违法案件进行实地勘察，测量实地现状、绘制违法占地现状图，提供勘测报告。2026年预计违法占地宗数20个，每宗违法占地测绘费用为2.5万元。项目共计需50万元，其中2026年申请预算资金20万元，预计2027年申请预算资金30万元。</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4">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4">有效遏制和严肃查处违法用地、违法勘查、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减少行政执法成本，保证合法用地的发展。</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4">自然资源综合执法行政队牵头，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及以后日常管理，加强对项目单位工作开展的检查，成果需经过验收。财务科依据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合同相关要求。</td></tr>
<tr><td>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4">2026年3月完成采购，2026年4月开始相关测绘工作，2026年4月合同签订后支付第一笔费用20万元（合同金额的40%），2027年4月对本年度违法案件相关资料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支付第二笔费用30万元（合同金额的60%）.</td></tr>
<tr><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4">实施期目标</td><td>年度目标</td></tr>
</table>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勘察测绘项目，有效遏制和严肃查处违法用地、违法勘查、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减少行政执法成本，保证合法用地的发展。				通过完成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勘察测绘项目，有效遏制和严肃查处违法用地、违法勘查、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减少行政执法成本，保证合法用地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占地测绘数量	≥20个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占地测绘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数据测量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数据测量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招标时间	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项目招标时间	2026年3月
			违法占地测量工作实施开始时间	2026年4月		违法占地测量工作实施开始时间	2026年4月
			合同签订时间	2026年4月		合同签订时间	2026年4月
			项目验收时间	2027年4月		项目验收时间	2027年4月
		成本指标	违法占地测绘费	≤25000元/宗	成本指标	违法占地测绘费	≤25000元/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遏制违法行为	遏制	社会效益	有效遏制违法行为	遏制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测绘成果使用人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测绘成果使用人满意度	≥85%

仅供内部审核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8422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9-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根据《三定方案》中单位工作职责，1、开展土地、森林、矿产等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2、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权籍调查、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资料收集整理等业务工作；3、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资源开发边界等控制线划定调研、耕地数量、质量及占补平衡工作；4、开展自然资源权属调查、自然资源保护利用开发、空间规划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等领域行政执法监管调查工作。明细：1、委托业务费53.22万元（委托第三方完成编制完成市级耕地恢复过渡期方案编制15万元、完成我局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外置5万元、2025年度食用林产品安全监测市级费用7.86万元，2026年度食用林产品安全监测市级费用7.86万元，完成晋城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7.5万元、制作全省土地综合整治工作推进会10分钟报告片10万元）；2、全年不少于500人次的出差、下乡和陪同上级部门检查，差旅费70万元；3、劳务费3万元，包含项目采购专家评审费（需要采购的项目50万元以上一般聘请2名专家，400万元以上增加一名专家，2026年预计涉及项目14个，,约28名专家，每二小时费用300元，多一小时加100元）；4、全年组织召开不少于两次会议，会场布置及资料等费用0.5万元；5、办公费42万元（含购买打印纸300箱、碳粉80个、印刷报销单等消耗品费用22万元，委托晋城市兰台档案服务有限公司整理文书档案6598件，业务档案1349卷，发文汇集48卷，费用10万元、订阅中国自然资源报、太行日报、太行晚报等共279份报纸杂志，订阅费15万元）；6、电梯定期维保、大门、直饮水机、原林业局办公楼变压器等维修费15万元；7、8辆业务用车的车辆运行维护费8万元，平均每辆车费用1万元，包括车辆维修、年检、燃油和过路费；8、全年开展土地日宣传、测绘日、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等不少于3次宣传活动，宣传费4万元；9、 其他工作经费14.28万元（主要用于弥补其他经费不足；）10、办公楼清洁及购买洗手液、卫生纸、抹布、拖布等消耗用品5万元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中工作职责。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自然资源局日常工作开展，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办事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业务科室负责委托业务、宣传业务以及专家评审等项目的开展，后勤中心负责车辆的运行维护和设备的维修维护工作，办公室负责杂志订阅等工作，人事科负责开展培训业务，财务科负责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等项目的支付工作。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6月开展土地日宣传、8月开展测绘日宣传；2、差旅费每月实报实销；3、每月进行日常办公用品购置、设备维修维护、，确保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4、每季度进行打印纸的采购工作，11月底前完成两次培训5、全年采购项目部时及时聘请专家评审，6、及时完成车辆年检、维修，确保单位用车安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支付资金，保障自然资源局日常工作开展，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办事效率。				根据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支付资金，保障自然资源局日常工作开展，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办事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整理文书档案数量	≥6598件	数量指标	整理业务档案数量	≥1349卷
			整理业务档案数量	≥1349卷		整理文书档案数量	≥6598件
			发文汇集数量	≥48卷		经费保障车辆数量	8辆
			订阅报纸杂志数量	≥279份		聘请专家数量	≥28人
			经费保障车辆数量	8辆		差旅费报销人次	≥500人
			聘请专家数量	≥28人		发文汇集数量	≥48卷
			差旅费报销人次	≥500人		订阅报纸杂志数量	≥279份
			更换碳粉数量	≥80个		更换碳粉数量	≥80个
			宣传次数	≥3次		购买复印纸数量	≥300箱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购买复印纸数量	≥300箱		宣传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宣传工作开展达标率	100%		用品采购合格率	100%
			用品采购合格率	100%		宣传工作开展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订阅报纸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时效指标	开展土地日宣传时间	6月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时间	3月份
			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时间	3月份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开展土地日宣传时间	6月		订阅报纸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开展测绘日宣传	8月		培训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聘请评审专家时间表	2026年12月前		复印纸采购时间	每季度1次
			培训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开展测绘日宣传	8月
			复印纸采购时间	每季度1次		聘请评审专家时间表	2026年12月前
			车辆运行维护费	≤8万元		车辆运行维护费	≤8万元
			办公费	≤42万元		办公费	≤42万元
			委托业务费	≤53.22万元		委托业务费	≤53.22万元
			会议费	≤0.5万元		会议费	≤0.5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成本指标	宣传费	≤4万元	成本指标	宣传费	≤4万元
			差旅费	≤70万元		差旅费	≤70万元
			办公楼清洁及消耗用品费用	≤5万元		劳务费	≤3万元
			其他工作经费	≤14.28万元		办公楼清洁及消耗用品费用	≤5万元
			劳务费	≤3万元		设备维修费	≤15万元
			设备维修费	≤15万元		其他工作经费	≤14.2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64427

仅供内部审核